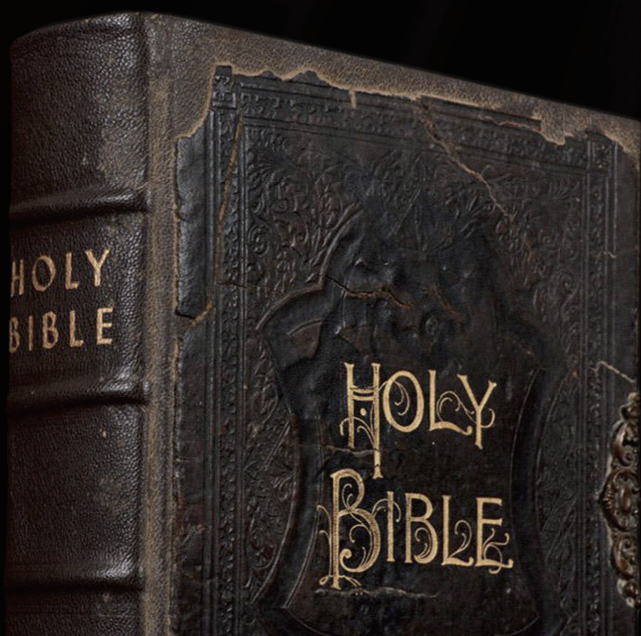


PREACHING
CHRIST *in ALL of*
SCRIPTURE

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埃德蒙·克罗尼 (Edmund P. Clowney) 著

王处敬 李妮苹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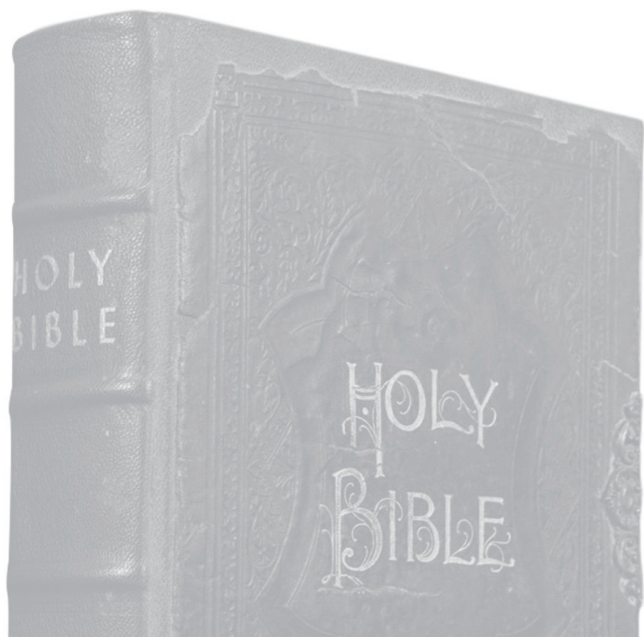


PREACHING
CHRIST *in ALL of*
SCRIPTURE

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埃德蒙·克罗尼 (Edmund P. Clowney) 著

王处敬 李妮莘 译



Preaching Christ in All of Scripture

Copyright © 2003 by Edmund P. Clowney

Published by Crossway Books,

a division of Good News Publishers,

1300 Crescent Street,

Wheaton, Illinois 60187.

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作者：埃德蒙·克罗尼（Edmund P. Clowney）

翻译：王处敬 李妮莘

编辑：李茹君 赵然 林昱

ISBN: 978-1-433586-93-4

ePub ISBN: 978-1-433586-95-8

Mobi ISBN: 978-1-433586-94-1

除非特别说明，本书所有经文均引自和合本圣经。

© 2023 by Crossway, a publishing ministry of Good

News Publishers.

埃德蒙·克罗尼带领这一代人开创了救赎历史讲道法。他数十年如一日地在旷野发声，鼓励福音派讲道人以基督为一切讲道的中心，因为基督就是整本圣经所指向的那一位。今天很多人已经加入了克罗尼的福音大合唱，但在演奏这首贯穿整本圣经的恩典交响曲时，没有一个人对和声的把握能超过他。当克罗尼跟我们分享他从研究、讲道和心底挖掘出来的珍宝时，我们可以更清楚地认识到，如何让那重价的珠宝在整本圣经的宝库中熠熠生辉。

——柴培尔（Bryan Chapell）

伊利诺伊州皮奥里亚恩典长老会主任牧师

埃德蒙·克罗尼为整个教会特别是讲道者奉上了一份不可思议的礼物。《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不只是在谈讲道。它其实是在讲基督，并且呼召所有信徒在神整全的话语中看到基督和他的荣耀。讲道人可以因书中实用而深刻的教导喜乐受益，而所有信徒则会因耶稣是主这奇妙可畏的事实而喜乐。

——斯蒂芬·布朗（Stephen Brown）

改革宗神学院讲道学教授

这位圣经大师在书中教导我们如何讲出荣耀神、以基督为中心、满有圣灵大能的讲道。我在威斯敏斯特神学院上过埃德

蒙·克罗尼的课，他的课改变了我对整本圣经如何结合在一起的理解。我希望这本书能对所有读者产生同样的影响。

——**古德恩**（Wayne Grudem）

凤凰城神学院圣经与神学研究教授

埃德·克罗尼教会了我如何向后现代人讲道。如果各位想要学会这样的讲道方法，那么克罗尼在本书中的讲章就是无价的学习资料。

——**提姆·凯勒**（Tim Keller）

纽约救赎主长老会主任牧师

基督徒必须再次学习将整本圣经当作耶稣基督的见证来读。埃德蒙·克罗尼博士在这本《传讲整本圣经中的基督》中，让我们看到了真正的基督徒对圣经的诠释。当今的教会迫切需要这本书，因为太多讲道人似乎不知道该如何处理旧约。克罗尼博士让我们看到，旧约是如何在其宏大的主题和详实的细节中启示基督的。埃德蒙·克罗尼是当代伟大的基督徒领袖兼教牧神学家。你一定要读一读这本不可多得的好书。

——**阿尔伯特·莫勒**（R. Albert Mohler）

美南浸信会神学院院长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3
第二章 预备一篇呈现基督的讲章	49
第三章 享受父的迎接	69
第四章 认清代价	85
第五章 当神降临	97
第六章 不寻常的得胜	107
第七章 神会在我们中间吗?	117
第八章 遇见元帅	127
第九章 令人惊讶的奉献	135
第十章 马槽里的主	147
第十一章 耶稣宣告自由	157
第十二章 救主被离弃时的呼求	165
第十三章 我们的国际歌	173
第十四章 耶稣基督与人的失丧	193
第十五章 耳听为实：主就是那道	213
主题索引	235
经文索引	245

前 言

9

圣经的读者和教导圣经的老师都知道，圣经是一本故事书。主日学小学部的老师向我推荐了圣经，我就开始读。上大学的时候，我遭遇了一次危机，当时我知道我唯一的希望就是读经。我也确实读了，不是随便翻翻，而是花上很多个小时甚至很多天拼命读。我从《创世记》1章读起。读到《约拿书》的时候，我看到了“救恩出于耶和華！”这句经文。当时我意识到，圣经不是以色列历史的全部记载，而是神动工拯救选民的历史。它讲的是神的作为，他掌管全地，却降世拯救我们。它讲述了神降世由童贞女马利亚所生，为我们生，也为我们死，最后从坟墓中得胜复活。我的盼望不在于我能紧紧抓住神，而在于神紧紧地抓住我。

当我继续研读和教导圣经时，我越发认识到，神在旧约中的应许都在新约里成就了，都借着神子的降临成就了。《约翰福音》向我们见证了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之神性。约翰告诉我们，以赛亚在异象中看到的坐在二基路伯中间的那一位神就是耶稣（约12:41）。

在旷野的荆棘中，有使者向摩西显现，说自己就是那位“自有永有”的神。不只四福音书在讲述耶稣的故事，摩西五经也讲到耶稣，因为它们记着说神应许要差遣一位先知来到。旧约其他书卷也一样。别忘了，使徒保罗在各会堂传讲圣经的时候，讲的就是旧约书卷。他以使徒职分为耶稣做见证说，旧约所说的一切都在耶稣身上应验了。

- 10 讲道人若忽视了救赎历史，就忽视了圣灵在整本圣经中为耶稣做的见证。

本书除了开头两章外，剩下的十几篇都是讲章。透过这些讲章我们可以看到，新旧约为基督所做的见证是一致的。第一章旨在让读者看到，整本旧约都在呈现基督。第二章给出了一些实际的帮助，告诉我们该如何“预备一篇呈现基督的讲章”。接下来的讲章做为范例告诉读者，一段特定的经文在其上下文中是如何呈现基督的。讲章中提到的其他经文除非被直接引用了，否则我不做引注说明。这些讲章不是对前两章的补充说明以供学习，而是可以直接使用的讲章。

当读者在复活节早上与耶稣一同前往以马忤斯时，我祈求神能鼓励他们重拾圣经，并亲自品味到听他话语的喜乐。

——埃德蒙·克罗尼
(Edmund P. Clowney)

第一章

11

整本圣经中的基督

从旧约中传讲基督意味着，我们传讲的不是犹太会堂的道，而是考虑到救赎全剧及其在基督里应验的道。要找出经文与基督的关系，就要把它放在一个更大的背景之下，即神在启示中的目的。我们不能忽略经文的具体含义，也不能写一个以基督为中心的万能结尾，然后将它添加到每周的讲章中。

你必须依照经文对基督的呈现来传讲基督。如果你认为大多数旧约经文都没有呈现出基督，那么你需要反思圣经的一致性和耶稣基督的丰富性。圣经中的基督既是主，也是仆人。

基督是立约的主

新约称基督为“*kurios*”（主）（来1:10；彼前3:15）。旧约七十士译本用这个希腊词来翻译“Yahweh”（耶和华）一词，它是主耶稣基督的简称。旧约和新约都使用“主、耶和华”一词来指代“神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正如彼得在《使

徒行传》4章26节中引用《诗篇》2篇时所说的：

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
臣宰也聚集，
要敌挡主，
并主的受膏者（或作“基督”）。

- 12 旧约中大部分对神的称呼都是指永生神，没有三位一体的位格区别。但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格在许多篇幅中以“主”的形式出现，这可以从《约翰福音》看出来。约翰引用了《以赛亚书》6章10节并补充说：“以赛亚因为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约12:41）既然这句话出自以赛亚看到神在圣殿中的荣耀异象，所以很明显，约翰将坐宝座的主的荣耀视为基督的荣耀，而基督就是圣子（Logos）。

同样地，保罗在《以弗所书》4章8节中也引用了《诗篇》68篇18节，将主升上高天的话应用到基督的升天上：

他升上高天的时候，
掳掠了仇敌，
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

旧约所启示的永生神就是三一神。毫无疑问，道成肉身揭示了旧约的教导，犹如光照进了阴暗之处。然而，耶和华的使者（the Angel of the Lord）确实揭示了那位独一真神的奥秘，他既与神有别，又等同于神。当耶和军队队的元帅在耶利哥城门前拿着刀拦住约书亚时，他吩咐约书亚脱下鞋来，因为约书亚所站的是圣地。这位元帅向约书亚启示说自己就是耶和（书5:13-6:5）。当耶和神从燃烧的荆棘中呼唤摩西时，也发出了同样的警告。有耶和华的使者在荆棘丛中对摩西说话，却自称是那自有永有的，是摩西列祖的神。这是旧约中神显现的固定模式。事实上，那使者就是神子，是主耶和。他是神的使者，曾与亚伯拉罕交谈（创18:1-2、22、33），与雅各摔跤（创32），走在以色列人前面（出23:20），是摩西渴望认识的（出33:12-13），并向玛挪亚显现并宣告参孙出生（士13）。这位使者说话好像主一样，为要传扬神的名，并彰显神的荣耀（出23:21）。当雅各在黎明时分瞥见那使者的脸时，他说他面对面见到了神（创32:30）。

13

安东尼·汉森（Anthony T. Hanson）认为：“（新约作者）的主要观点是：先存的耶稣已经出现于大部分旧约历史中，因此问题不是要在旧约中寻找新约事件的预表，而是追溯这位耶稣在新旧时代的活动。”^①

① Anthony Tyrrell Hanson, *Jesus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 (London: SPCK, 1965), 172.

为了支持自己的观点，汉森查考了保罗的参考文献、《希伯来书》、司提反在《使徒行传》中的讲论、《约翰福音》和一般书信书。他还研究了《哥林多前书》10章1至11节，其中描述了以色列人在摩西带领下的经历。接着他又查考了希腊文旧约的七十士译本，并注意到《出埃及记》14章中“*kurios*”的用法。“*kurios*”或“*ho kurios*”贯穿这一整章，但第19节和31节却出现了“*theos*”（神）一词。汉森发现，这些经文都证实，保罗在本章中将“神”与“主基督”区分开来。他认为，保罗将七十士译本中出现的所有“*kurios*”都读作“基督”。基督就是将以色列人从埃及拯救出来的主耶和华。在《出埃及记》中，耶和华以神使者的身份在云柱中引导和保护以色列人。他先在前面带领他们，夜里又转到他们后边立住，掩护他们脱离埃及人的追击（出14:19）：

以色列人看见耶和华（*kurios*）向埃及人所行的大事，就敬畏耶和华（*kurios*），又信服他和他的仆人摩西。（出 14:31）

保罗所说的“云”（林前10:1）就是《出埃及记》14章中的“云”。但值得注意的是，在七十士译本的《出埃及记》13章21节中，是神（*theos*）日间“在云柱中领他们的路；夜间在

火柱中光照他们，使他们日夜都可以行走。”^②（在希伯来语中，这段经文中神的名是“Yahweh”。）

为了强调保罗在《出埃及记》中读到“*kurios*”时想的都是“基督”，汉森以《哥林多前书》10章9节为例进行说明：

“也不要试探主（“主”有古卷作“基督”），像他们有人试探的，就被蛇所灭。”他认为，保罗是将带领以色列人走过旷野的耶和華称为主基督。

在《哥林多前书》10章9节中，读作“*Christon*”（以切斯特·比替圣经残卷为主）可能比“*kurion*”（西奈抄本、梵蒂冈抄本）更合适。无论是哪种读法，汉森都认为，保罗的观点是，基督就是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的耶和華，他借着天使的显现来带领他们。这种观点似乎是正确的。

汉森提到了多德（C. H. Dodd）对《罗马书》10章12至13节的一则重要注解：“旧约中凡是用‘*Kyrios*’（主）指代耶和華的地方，似乎保罗就认为它指向神在主耶稣基督里即将到来的启示。”^③汉森认为，这种说法“既太笼统，又太肤浅”。说它太笼统是因为，保罗在希腊文旧约中并不总

② *The Septuagint Version of the Old Testament* (London: Bagster & Sons; New York: Harper, n.d.).

③ C. H. Dodd (*Romans*, Moffatt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London: Hodder & Stoughton, 1942]), quoted in Hanson, *Jesus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 39.

是用“*kurios*”指代基督（如罗9:28，11:3）。^④说它太肤浅是因为，在保罗看来，“*kurios*”并非只是指向基督，还指明基督为主耶和華的名。

我们可能无法完全信服汉森为证明自己的论点而做的所有复杂的解经推理。我们可能会得出以下结论：有时汉森强调保罗认为主就是基督，但这过于依赖对七十士译本的使用，或者对于保罗深奥的神学来说太过肤浅。正统的三位一体神学花了几个世纪的时间试图解开位格的区别和存在（或“实体”）的统一，这些都隐含在保罗在圣父、圣子、圣灵的完全启示中敬拜他列祖独一神的方式中。对保罗而言，从圣父过渡到圣子，
15 或从圣子过渡到圣灵，要比学者们试图揭示这奥秘容易得多。

汉森追溯了保罗书信或《希伯来书》中“*kurios*”明显指基督的地方，而其他研究者则通过论证保罗神学是多么强烈地以圣父为中心，或者再次认识到保罗是圣灵的神学家来平衡此局面。然而，汉森提醒我们要更多从新约的角度来理解基督在旧约的中心地位，这是对的。耶稣基督与耶和華原为一。借着众先知说话的是基督的灵（彼前1:10-12）。七十士译本中有一段经文说，除了万军之耶和華的名之外什么都不要畏惧，

④ 此处还可以加上许多其他的例子。例如，保罗写道“在行为以外蒙神算为义的人”（罗4:6），并引用了《诗篇》32篇2节支持这一说法：“耶和華不算为有罪的，这人是幸福的。”

彼得在解释它时用“基督”代替了“耶和華”（彼前3:15；賽8:12-13）。

然而，漢森用基督作為舊約中耶和華的清晰顯現，為要尽可能地減少預表論（typology）。他認為，很明顯，我們不可能在任何一段經文中既看到基督作為主耶和華的實際顯現，又看到基督的預表。這種說法似乎沒什麼錯，但它忽略了舊約啟示的豐富性。有一段經文切實說明了漢森在討論時沒有考慮到其核心的象徵意義，就是神吩咐摩西擊打磐石的經文（出17:1-7）。耶和華在磐石那里顯現，而磐石本身成為了一個象徵（symbol），與神的名相連，因此它象徵著磐石神（申32:4）。正如保羅所說的，磐石象徵著道成肉身的基督（林前10:4）。

《約翰福音》強調了耶穌基督作為道的完全的神性，這道不僅與神同在，而且就是神（約1:1）。耶穌說：“還沒有亞伯拉罕就有了我。”（約8:58）因此約翰說，以賽亞在異象中看到主坐在聖殿寶座上的榮耀就是基督的榮耀。“以賽亞因為看見他的榮耀，就指他說這話。”（約12:41）

保羅肯定了基督的神性，他寫道：“因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里面。”（西2:9）神子擁有神所有的屬性。他“是個靈，他的存有、智慧、權能、潔、公義、慈愛和信實，都是無限、永恒、不變的”（《威斯敏斯特小要

- 16 《理问答》，问题4）。三位一体的第二位格成为人，与他的受造物合而为一。

因此，基督的主权并不是从他复活的荣耀和升天作王开始的。神的主权永远属于他。因此，我们不能首先从圣约的角度来理解基督的主权，而是需要明白圣约是由主所立的。传统的改革宗神学称之为“救赎之约”（Covenant of Redemption），用于指圣父与圣子之间的约，这约确立了神的救赎计划。父愿意差派子来到世上，为要拯救那些他赐给子的人（约17）。子愿意来到世界，完成救赎的工作。因此耶稣说，他从父那里来，又回到父那里去（约3:13）。

神圣约的应许就是旧约历史的目的。其基础是神坚定的誓言，即神的儿子要成为人，将他的百姓从罪中拯救出来。约翰·慕理（John Murray）在与我的谈话中指出，《约翰福音》3章16节说的是赐下神的独生子，因为这种赐下包括将子差到世上来（约17:3-4）。保罗为神永恒计划的顺序欢喜不已（罗11:33-36）。神与亚伯拉罕立约的应许要求神亲自以他儿子的身份降临。

救赎的历史是由神的圣约应许构成的，并照着神拯救工作的“时间”向前推进。主耶稣复活后，门徒问他说：“主啊，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徒1:6）耶稣回答说：“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

(7节)

《希伯来书》的作者也谈到了神启示的历史时期。这些时期或时代以神计划展开过程中的重大事件为标志。著名的《司可福串注圣经》(*Scofield Reference Bible*)将救赎历史上的各个时期称为时代(dispensations)。根据1917年版的《司可福圣经》，与以色列有关的时期从亚伯拉罕蒙召开始到《使徒行传》2章中初教会的建立。时代论者认为，神在不同时代提供了不同的救赎方式。在以色列时代，得救是靠行为，在千禧年也将如此。而“教会时代”是救赎历史中一个不可预见的中断。因此，四福音书针对的是以色列人，而非教会。旧约没有针对教会的预言。预言的时钟停摆了。

17

根据这种观点，主祷文不是给教会的，而是给以色列人的。《司可福串注圣经》解释说：“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不可能是给教会的祷告，因为这个请求是“以律法为依据”的。以色列人以自己赦免他人的善行为由请求神的赦免。多年来，司可福时代论神学是许多教会和神学院的标准福音派神学。目前，主流的时代论神学家已经认识到，旧约和新约都教导人们靠恩典得救。因此，现在几乎没有哪位学者用行为与恩典的二分法来划分新旧约了。

另一方面，对圣经救赎历史的理解也在改革宗圈子里传播开来，这使他们重新认识到救赎历史中各个时期的重要性。

我们欣喜地看到，改革宗和时代论神学家之间的分歧在逐渐减少，因为他们都转向了圣经。^⑤早在普林斯顿神学院的魏司坚（Geerhardus Vos）将救赎和启示的历史带入美国加尔文主义之前，古典改革宗神学就使用单独的引证经文确立了圣经教义。然而，费城威斯敏斯特神学院的约翰·慕理曾在普林斯顿神学院师从魏司坚。慕理教授了一门圣经神学课程，详细介绍了救赎历史的各个时期：创造到堕落、堕落到洪水、洪水到亚伯拉罕的蒙召、亚伯拉罕到摩西、摩西到基督。他总结了每个时期的神学，并指出它们是如何预备和指向新约系统神学的全部内容的。

18 最近出的圣经注释书，如“话语”（Word）系列，^⑥在其解经中引入了圣经神学的见解。其中一些注释对（高等）批判理论和文献假说过于妥协，但它们为从圣经神学来理解经文提供了详尽的参考书目和简明的学术成果。

救赎历史的各个时代展示了三位一体中第二位格的主权。主的降临是救赎时代的高潮。他来是为了得他的百姓为业。在圣约的祝福中，他要得他们为业，他们也得着他为基业。“我

⑤ 达拉斯神学院最早的神学家薛弗尔（Lewis Sperry Chafer）在神学上是加尔文主义者。

⑥ *Word Biblical Commentaries*（Waco, Tex.: Word, published in the 1980s and 90s）。

要在你们中间行走，我要作你们的神，你们要作我的子民。”

（利26:12）主降临的应许在旧约历史中就像海浪般奔涌向前。他总是在救赎中采取主动。从亚当在伊甸园里犯罪到大洪水时代邪恶的泛滥，应许一直存在，并以彩虹为记号。耶和华呼召了挪亚，并向亚伯拉罕起誓宣告他的信实。他在伯特利向雅各显现，并从天梯上下来，站在雅各面前重申他的应许。他呼召摩西，要求法老容他的百姓去敬拜侍奉他。他是主耶和华。他拯救他的百姓，使他们作他的仆人。摩西对他们宣称，若他们对主忠心，主就会赐福他们；但若他们悖逆，主就会降下诅咒。约书亚带领百姓进入耶和华赐给他们的地后，他们却转去敬拜迦南人的巴力。于是，耶和华兴起入侵者对审判他的百姓，又一再将他们从入侵者手中拯救出来，直到最后他任凭他们陷入拜偶像的罪。士师时代表明以色列人要求一位王。于是撒母耳膏立了扫罗做以色列的王，然后是大卫接续扫罗作王。大卫征服了周围的列国，并为建造圣殿做准备，在那里耶和华将住在百姓中间。

所罗门献殿时，承认神已经成就了对摩西的一切应许。以色列人已经得着了耶和华应许给他们的在那地的平安和繁荣（王上8:56）。祝福已经赐下。一半的支派在基利心山上诵读了祝福的话，但接下来他们之前在以巴路山上诵读的那些咒诅却临到了他们（参见申11:29）。

19 基督，圣约的仆人

基督既是主，也是主的仆人。他是真葡萄树，真儿子，真以色列人。在旧约历史中，凡是出现主义仆的地方，都预示着真仆人的出现。神立约，称他的百姓是属他的，并允许他们向他求告。“主”和“仆人”则表达了这种关系。耶和華吩咐法老说：“容我的百姓去，好侍奉我。”（出10:3）侍奉主则意味着敬拜和顺服。因此，耶稣基督从两边最终实现了圣约的关系。

旧约应许了主的降临，也应许了主仆人的到来。当耶和華谴责以色列的牧人未能照管羊群时，他宣布将亲自牧养他们（结34:11-16）。他还说，他将设立一个牧人来牧养他们，就是他的仆人大卫：“我耶和華必作他们的神，我的仆人大卫必在他们中间作王。这是耶和華说的。”（结34:24）^⑦

旧约历史是预言的历史。它描述了圣约的祝福和诅咒，以及神在末世将要临到的伟大救赎神迹。为了让“耶和華的日子”和神国度到来，立约双方都必须履行这约。汉森试图通过解释那些表达预表的术语来减少新约中的预表论。他的结

⑦ 布鲁斯（F. F. Bruce）追溯了旧约特别是撒迦利亚的预言中关于牧人君王的主题。其中王的牧人的原文是 *geber-āmîti*，即“我的同伴”（亚13:7）；参见“你右边的人”（诗80:17）。

论是，预表才刚刚开始对新约作者产生影响。似乎只要出现预表，如《马太福音》提到约拿的神迹（太12:38-41），他都解释说，这是初代教会对旧约的研究。他甚至对耶稣引用在旷野举起蛇一事（约3:14-15）解释说，这里没有使用“预表”一词，因此“我们只能自己得出结论”。^⑧

的确，新约并没有经常提到它解释旧约的方式，我们往往只能自己得出结论。但大体结构是清晰的。不能仅将耶稣身为主仆人所做的事描述为“‘并行情形’现象”（parallel situation' phenomenon），汉森用这个词来削弱预表的指向。^⑨他坚持认为，主在旧约中的活动不仅仅是他在新约中活动的一种预表，这种观点是对的。无论如何，亚当、挪亚、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约瑟、摩西、亚伦、约书亚、大卫等人的行为和角色，不应与耶稣基督的位格和工作相提并论，因为他们在同样的服侍中没那么有果效。郭培特（Leonhard Goppelt）在《新约神学词典》（*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中一篇关于“预表”（*typos*）的文章以及在他题为

⑧ 汉森注意到，巴纳巴斯·林达尔斯（Barnabas Lindars）指出，七十士译本的《民数记》21章9节提到摩西的杖时用了 *sēmeion*（“神迹”的希腊文）一词。他给出的依据是，福音书中没有使用这样的词。（Hanson, *Jesus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 175-176; citing Barnabas Lindars, *New Testament Apologetic* [London: SCM, 1961], 266）

⑨ Hanson, *Jesus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 175.

《预表》(*Typos*) 的书中，指出了保罗在《罗马书》5章中预表论的独特性。这一点可以在保罗的末世论观点中看到。弥赛亚的到来并不是要带我们回到过去的黄金岁月，恢复往日的荣耀。相反，基督的降临实现了旧约中神的仆人和救主、先知、君王、祭司和士师所期待的。郭培特反驳其他观点说：“相反，神的救赎计划终将成就的预表论思想似乎是旧约末世论的核心。”他赞同复兴是旧约的主题，但他坚持认为“救赎最终成就的预表论思想是核心，而复兴的概念则为其提供了合适的外衣”^⑩（参见桂丹诺【Sidney Greidanus】，《唯独圣经，现代传道人与古代经文以及从旧约传讲基督》【*Sola Scriptura, The Modern Preacher and the Ancient Text, and Preaching Christ from the Old Testament*】）。^⑪

⑩ Leonhard Goppelt, *Typos: The Typological Interpretation of the Old Testament in the New*, trans. D. H. Madvig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82), 28, note 99.

⑪ Sidney Greidanus, *Sola Scriptura: Problems and Principles in Preaching Historical Texts* (Eugene, Ore.: Wipf & Stock, 2001); *The Modern Preacher and the Ancient Text: Interpreting and Preaching Biblical Literature*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88, 1994); and *Preaching Christ from the Old Testament: A Contemporary Hermeneutical Method*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99).

象征意义和预表论

指向基督的圣约历史也在其象征意义上预示着基督的到来。象征意义（symbolism）在当前改革宗释经学中名声不佳。众所周知，俄利根（Origen）沉迷于怪诞的寓意化，他从看似不具启发性的旧约故事中提取有益的属灵教训。^⑫在这一点上，他遵循了斯多葛派和柏拉图派哲学家将希腊神话寓意化的模式。斐洛（Philo）也用这种方法向有文化的希腊人推荐旧约。诺斯替派的做法则更过分，他们用寓意化的方法引出秘密教义，这些教义不仅没有出现在圣经中，还与圣经相悖。

但是，正如弗朗西斯·福尔克斯（Francis Foulkes）所指出的，寓意解经法（又称灵意解经法）与预表论不同，它的特点是解析词语而不是经句。^⑬寓意解经家可以随意赋予词语意思，以避免或颠覆文本的字面意思。

此外，释经还必须考虑到圣经的文本，包括其中的象征意义。主按照他的形像造了我们，因此类比原则是他创造和

⑫ 参见其《论首要原则》（*De Principiis*）第四卷，其中他探讨了字义、道德和灵意解经法。

⑬ Francis Foulkes, “The Acts of God: A Study of the Basis of Typology in the Old Testament,” in G. K. Beale, ed., *The Right Doctrine from the Wrong Texts? Essays on the Use of the Old Testament in the New*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1994), 367.

启示的基础。类比一般包括相同点和不同点。解经者可能太过强调相同点，从而减少或消除不同点。罗马天主教的变体论教义（transubstantiation）就是这样：把“圣餐中的饼和杯”转化为基督的身体。出于同样的原因，许多人对基督喂饱五千人后的教导感到困惑，他们问道：“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约6:52）对这些字义解经者来说，耶稣是在鼓吹吃人。

另一方面，我们也不能忽视相同点，因为它是比较的意义所在。有时经文本本身会赋予一个词意思，这一现象会被寓意解经滥用。当耶和华向耶利米展示了一根杏树枝，象征他的话必会成就时（耶1:11-12），重点是“杏树”这个词。它的意思是“守望者”（*shāqēd*：杏树是“守望者”树，预示着春天的来临）。神会保守（*shōqēd*）他的话语得着成就。同样地，我们称呼神为天父的奇妙之处也来自神与父亲形象的相同之处。

语言本身是以象征意义为基础的。人类运用象征的能力与动物对信号的反应形成对比，这是人类语言与动物之间交流的巨大区别。^⑭在语言中，我们经常使用比喻。我们不仅说一个勇敢的人像一头狮子（明喻），而且还称他为狮子（暗喻）。有些比喻已经成为建构一整套思想和实践的“主隐喻”

^⑭ Ernst Cassirer, *Essay on Man*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44), 26. 这一观点在最近对灵长类动物的研究中得到了证实。

(master metaphors)。在罗马天主教的教会论中，“身体”一词一直被用作圣餐的主隐喻。而第二次梵蒂冈大公会议将教会描述为神的子民以及基督的身体，这标志着教会不再使用身体作为专属隐喻。我们可能会谈到话语性象征 (discursive symbol) 和呈现性象征 (presentational symbol)。^⑮话语性象征属于语言学范畴。尽管它把毫不相关的思想领域汇集在一起，所包含的暗示超出了字面意思，但它确实传达了一种可用命题形式表达的共同意思。而呈现性象征是艺术和音乐的象征：这种象征出于直觉而非话语，具有情感力量而不是传达理性意义。

尽管经文中的象征确实能唤起人的情感反应，但它们也充满了话语的意义。以西结在枯骨谷中的异象是一个引人注目的场景。我们甚至能听到骨头因主的话语聚在一起时发出的响声。但这个异象的含义非常清楚：主有能力将他被掳的子民解救出来，并使他们充满新的属灵生命。《启示录》中的场景看似杂乱无章，却是旧约画面的延续。这卷书开头的基督的异象不是某种典型梦境形象的再现，而是由旧约中有助于揭示基督

23

我们不得不承认，将经文的意思和重要性完全区分开很

^⑮ See Susanne K. Langer, *Philosophy in a New Ke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7), chapter 4.

难，但小赫希（E. D. Hirsch, Jr.）极力主张区分的必要性。^{①⑥}当然，作为神话语的诠释者，我们必须探究经文的意思，并向我们的听众阐释其重要性。神的话语有一个既定的含义，这种含义由它的原初作者确立，因为它是作者受圣灵的默示写成的。此外，圣灵还解释这道，让我们能明白。在解释经文的象征意义时，我们主张经文明晰性的教义。确实有一些难解的经文；我们可能对某段经文的含义不确定或理解有误，但圣经是神的启示，在话语上侍奉的工人必须求他光照赐下祝福。

仪式的象征意义

旧约中仪式的象征意义运用了洁净与不洁的根本区别，又因接近圣物或圣洁的主时必须洁净的缘故就将罪比作污秽。不洁的会污染洁净的，而洁净的却不能影响不洁的，这表明了罪的可怕影响力。《哈该书》就集中论述了这个特点（该2:10-14）。而基督掌权的大能借着应验颠覆了这一原则。当耶稣摸麻风病人时，他没有被玷污，而麻风病人却得了洁净，并通过祭司和祭物对众人作证。同样的逆转也出现在保罗的教导中，

^{①⑥} E. D. Hirsch, Jr., *Validity in Interpretation*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7); *The Aims of Interpret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6). See also Dan McCartney and Charles Clayton, *Let the Reader Understand* (Wheaton, Ill.: Victor, 1994). (中译本：麦卡尼 / 克莱顿，《正意解经》，骆鸿铭、卓君威译，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2011年。)

他劝勉那些归信基督的人不必与不信的配偶分开，这与旧约的教导截然相反。（想想尼希米时期在归回的犹太人中的改革，当时那些娶了外邦女子为妻的人被要求离婚。）信徒要设法带领非信徒归信，但与此同时，我们不能认为婚姻关系会使基督徒变得不洁。恰恰相反，非信徒因这种结合得了洁净，他们结合所生的孩子也是圣洁的（林前7:14）。

24

整个祭祀体系因其与居住在圣殿中的神与百姓同在联系在一起，因此具有圣礼的象征。因为它象征着献祭者享有祭物所带来的恩惠。《希伯来书》的作者详细地描述了仪式的象征意义，并指出所建造的帐幕就是“真圣所的影像”。

我们还必须看到旧约中先知的象征意义。想想何西阿和歌篾之间的关系；耶利米在亚拿突买了一块地（耶32:9）；以西结挖通房子的墙，把他的物件带出去，就像要流亡一样（结12:5）。

“职分”的象征意义

职分的象征意义在旧约中随处可见。一个人的出现可以是一个预兆（亚3:8，预兆的原文是“*mophet*”，与预表【*toyos*】的意思相近）。王的身份使他的行为具有象征意义。大卫写作《诗篇》不是作为个人，而是作为主的受膏仆人。他成了他即将到来的儿子弥赛亚的影儿（赛55:3-5，参见11:1；耶23:5-6；结34:23）。神警告米利暗和亚伦说：“你们毁谤

我的仆人摩西，为何不惧怕呢？”（民12:8）祭司的职分由于涉及仪式的象征意义，被特别标识出来，也指向将来（亚3:8，6:11-13）。甚至以色列有神之子的角色，是神在列国中的产业；他们的行为要么尊神的名为圣，要么亵渎他的名（结36:16-38）。

历史事件的象征意义

旧约还提到了历史事件的象征意义，特别是当这些事件揭示了神正在进行的救赎工作时。神从被劈开的动物尸体中间走过，与亚伯拉罕起誓立约；而亚伯拉罕的行为强调了这种象征意义（创15）。

亚伯拉罕献上以撒的事件也具有历史象征意义。一方面，神吩咐亚伯拉罕献上以撒很明显是为了试验他。这段经文一开始就说明了神的目的（创22:1）。而在经文末尾，神说要赐福给亚伯拉罕，因为他没有留下自己独生的儿子（16-17节）。因此有人认为，想象献上以撒这件事有何象征意义是在赋予经文一种根本不存在的含义。但我们决不能忽略经文对这一事件的命名。亚伯拉罕给那地方起名叫耶和華以勒（*Jehovah Jireh*）——“耶和華必预备”，意思是：“直到今日人还说：‘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预备。’”（14节）动词 *jireh* 是常用动词“see”（看）的一种形式，意思是“预备”或“看见”，因为第8节的上下文中说神“预备”了那只羔羊。这里

涉及的不仅仅是对亚伯拉罕信心的试验，关键是献以撒的意义。以撒才是应许的后裔，而不是以实玛利，所以以撒不可能被杀：“因为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创21:12）救赎必须通过应许的后裔来实现。《希伯来书》的作者非常重视亚伯拉罕对仆人的承诺：“我们将回到你们这里来。”（创22:5）他解释说，这意味着亚伯拉罕以为，如果有需要，神能叫他的儿子从死里复活（来11:17-18）。作者还补充说，亚伯拉罕的确仿佛（*en parabolēi*）这样得回了儿子。

神指示亚伯拉罕去的地方意义重大。《创世记》22章第一次使用动词“看见”是在第4节：“到了第三日，亚伯拉罕举目远远地看见那地方。”接着他又看到有一只公羊，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13节）。“在耶和山的山上必有预备”或“他必预备”这些话再次强调了这个地方。

很明显，这个地方和所看见的东西都包含着重要意义。将这些与以撒的意义联系起来我们就会发现，耶和华看到或预备了一个祭物，来替代亚伯拉罕的爱子，在一个地方，这些都颇具深意。因此，当保罗在《罗马书》8章32节说“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时，我们毫不怀疑他是在暗指这段经文。

26

神预备的最终赎罪祭不是一只困在树丛中的公羊，而是应许之子。以撒可以留下，也必须留下，因为他是应许的后

裔，但他也只是影儿，指向真正的后裔，即神的爱子，这爱子不是亚伯拉罕的，而是天父的。父神爱惜亚伯拉罕的爱子，却不爱惜他自己的爱子。

对重要事件的纪念

亚伯拉罕受试验是摩西五经中的一个故事，其中地名或祭坛名不仅是对事件本身的纪念，也是对其意义和重要性的纪念。因此，雅各将神在伯特利给他的梦和在雅博渡口摔跤的事对应起来，他的名字也改了（创28:19，32:28、30）。逾越节宣告了神因羔羊的血而越过以色列人房子的事件。这一事件与神救赎的意义交织在一起（出12:11-14）。摩西在红海另一边所唱的歌也纪念了一个事件，并成为对将来拯救的应许。出于这个原因，神即将到来的伟大救赎被描述为第二次出埃及（赛40:3，43:16，52:12；耶23:7-8；何2:14）。在旷野中，耶和華从以色列人在玛拉的经历出发定了律例，其中满了对将来的应许和对现在的警告（出15:22-27）。从天而降的食物吗哪是神的恩赐，神也命令以色列人纪念此事，因此他们将一罐吗哪放在法柜前存留（出16:33-34）。后来，亚伦发芽的杖也放在那里，给那些拒绝神所拣选之大祭司的叛乱者留作记号（民17:10，希伯来文圣经是民17:25）。

同样地，摩西将纪念战胜亚玛力人的祭坛命名为耶和华尼西（*Yahweh Nissi*），意思是“耶和华是我旌旗”（出17:15）。他对这个名字解释说：“耶和华已经起了誓，必世世代和亚玛力人争战。”（16节）*nēs* 的意思是“旌旗”或“标准”，暗指摩西的杖。他坐在战场上方山顶的一块石头上，并在亚伦和户珥的扶持下举起这杖。他何时举手，以色列的军队就何时得胜。“耶和华是我旌旗”表明，得胜的标志不是杖，而是耶和华自己。这一点可以从经文后面的解释中看到：“神宝座上的手。”（出17:16，据英文圣经直译）这意味着不是摩西手中的审判之杖使亚玛力人败北，而是耶和华举起手，就像握着他的审判之杖一样。^①（耶和华坐在他的宝座上；摩西坐在石头上，必须像坐在宝座上一样指挥作战。）耶和华已经举起手来，要对亚玛力人施行彻底的审判。

旧约先知也延续了高举旗帜的象征意义，以赛亚用它来象征耶西的根弥赛亚（赛11:10）。同样地，这一事件也有一个纪念性的名字，以凸显其象征意义。

还有一段经文也体现出历史象征意义的影响，即摩西在玛撒/米利巴击打磐石的故事（出17）。理解这段经文的关键在于这些事件的名称。这两个名称就在这段经文中。以色列人遵

^① 对神高举的手的不同解释导致了解释性陈述的不同译法。似乎最简单的方法是把它与场景的意象联系起来。

着神的命在旷野中行走，并在利非订安营，那里没有水。经文用两个词来描述他们的抱怨。第一个动词是*rib*（希伯来语“米利巴”的字根），它在第2节和第7节中译为“争闹”，但译成“争诉”更好，因为它是指一种法律行为，意思是起诉，在诉讼中提出指控。^⑮而*rib*的名词形式后来被用来形容耶和华对他百姓的指控（耶25:31；弥6:1-8）。这段经文的背景是神和他
28 子民之间的圣约关系，这在他们前往西奈的时候已经确立了。人们控诉神违背了圣约：“耶和华是在我们中间不是？”（出17:7）

摩西说：“你们为什么与我争闹，为什么试探耶和华呢？”（2节）“争闹”是*rib*，而“试探”是动词*nasa*（其分词形式为希伯来语的“玛撒”），意思是“试验、试探、诱惑”。根据这里的语境，这意味着审判神。^⑯

以色列人指责神抛弃了他们，让他们死在旷野，于是他们要求公义。但神不能出庭受审，因此他们就指责神的代表摩

⑮ 参见 H. B. Huffmon, “The Covenant Lawsuit in the Prophets,” *Journal of Biblical Literature* 78 (1959): 285-295; B. Gemser, “The RiB or Controversy Pattern,” in *Wisdom in Israel and the Ancient Near East, Vetus Testamentum supplement III* (Leiden, Netherlands: Brill, 1955).

⑯ 在《诗篇》78篇15至20节，以色列人用挑衅的方式在水和食物方面试探神：“神在旷野岂能摆设筵席吗？他曾击打磐石，使水涌出，成了江河；他还能赐粮食吗？”比较《申命记》6章16节。

西，并准备用石头砸他。石刑当然不是暴民暴力，而是公开的司法处决，由证人扔第一块石头，所以摩西问他们为什么要用石头砸他是可以理解的。他们是奉耶和华的命到利非订的，因此他们指控摩西就是在指控神。

了解这种司法背景后，我们才能够理解接下来的内容。耶和华吩咐摩西手里拿着杖，带着百姓中的长老和他同去。长老们是以色列的审判官；他们将作为法庭上的证人。而摩西的杖被认为是他击打尼罗河、使河水变成血的那根杖。它是审判的杖：既是权柄的象征，又是惩罚的工具。这令我们想起罗马执法者所带的法杖，那捆棍棒既象征着权力，又是惩罚的工具。

《申命记》25章1至3节描述了当法律案件被提交到审判官面前时，对违法者施加惩罚的程序。审判官应宣告无辜者无罪，判处犯罪者有罪。如果有罪的人应该受责打，则以四十下为限。^⑩摩西要和长老们一起到百姓面前，召集公开审判。他将举起他的审判之杖，责打有罪的人以示公义。以赛亚描述了耶和华的杖如何审判亚述：“耶和华必将命定的杖加在他身上，每打一下，人必击鼓弹琴。打仗的时候，耶和华必抡起手来与他交战。”（赛30:32）

29

^⑩ 新国际译本（NIV）是说用鞭子抽打（猛烈拍打），但希伯来语圣经只说到击打。

以色列人是有罪的，但摩西并没有举杖责打他们。相反，我们在圣经中看到了最令人吃惊的一句话。神说：“我必在何烈的磐石那里站在你面前。”（出17:6a）^①在这个审判的场景中，摩西手持审判之杖站在那里，而神却来站在他面前！在审判中，应该是人站在神面前，而不是神站在人面前。律法规定：“这两个争讼的人就要站在耶和华面前，和当时的祭司，并审判官面前，审判官要细细地查究……”（申19:17-18）

以色列人要求公义，于是耶和华就把这案件提交审判。他作为被告站在了被告席上。他对摩西的命令是“你要击打磐石”。摩西不敢攻击神同在所彰显的荣耀（Shekinah glory），但他要击打神所站立的磐石，而神称自己就是这磐石。在“摩西之歌”中，神的名就是“磐石”。“我要宣告耶和华的名。你们要将大德归与我们的神。他是磐石，他的作为完全。”（申32:3-4a）耶书仑“便离弃造他的神，轻看救他的磐石”（15节）。“你轻忽生你的磐石，忘记产你的神。”（18节）“据我们的仇敌自己断定，他们的磐石不如我们的磐石。”（31节）^②而提到玛撒和米利巴的两篇《诗篇》也称神就是磐

① 字面意思是：“看哪，我是站在你面前的人，在何烈的磐石上。”

② 正如这节经文所暗示的，“磐石”一词在古代近东地区被用作神明的称号。

石（诗78:35，95:1）。

神是磐石；他没有罪，但他却站在人前接受审判的击打。“他们在一切苦难中，他也同受苦难，并且他面前的使者拯救他们。他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在古时的日子常保抱他们、怀揣他们。”（赛63:9）

神是他子民的牧者，他不仅带领他们走过旷野，还代替他们受审，为要施行公义。惩罚已经实施，因为摩西击打了磐石。耶和華借着承受审判来施行救赎。生命之水从被击打的磐石里流出，流向死亡的旷野。保罗意识到了这段经文的象征意义，因此他说那磐石就是基督（林前10:4）。这里既出现基督的位格，又出现了基督的象征。在该事件中，主基督作为神显天使（theophonic Angel）站在磐石上，但磐石的象征是为了提供给他必须具备的人性象征，好叫他能承担审判的赎罪击打。因此，当摩西第二次未受指示却击打磐石时，我们不应因主对他的严厉指责而感到惊讶（民20:9-12）。

30

主的作为和话语

历史象征意义的基础是明确的，而且不只适用于那些被特别命名的象征性事件。神在他的拯救行动中启示了自己，并在其中不断赐下应许。在这种情况下，神对以色列的救赎

预示着他的最终救赎，到那时他所有的应许都将应验。约的形式构建了将来；而将来的应验是在基督里，他既是主，也是仆人。

富克斯（Francis Foulkes）详细阐述了旧约自身预表意义的证据。他强调旧约启示的历史特征以及神本性和行为的一致性。因此，神在重复祝福和审判的作为。在圣约的框架下，纪念神过去的拯救行动有先知们的记述，有用石头或祭坛标记地点，还有用节期来纪念事件。神对圣约的信实成为受感先知们宣告神未来恩典之应许的基础。神的作为总是伴随着他的话语，宣告他已经做和将要做之事的意义。先知预言的历史是具有启发性的，因为它警示了背约的后果，但又再次引出神的计划和应许的奇妙。强调神的应许就成为了预表论的关键。神不只是重复他过去的作为；他要做更大的事情，并迎来更高的高潮：第二次出埃及涉及属灵的释放；新的约，新造，新人，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一个比摩西、大卫和以利亚更伟大的人。那更大的应许意味着，神必亲自降临，神的仆人也必要来传扬神的圣名。

富克斯总结说，预表是“一个事件、一系列境况或个人或国家生活的一个方面，在我们主道成肉身的生命中，在他供应人的需要中，或在他的审判和将来的统治中找到一个相似的、

更深刻的实现。”^{②③}说“更深刻”还不够，因为它必须是最终的、高潮的、末世的、以基督为中心的。

有了俄利根随意寓意释经的前车之鉴，改革宗的释经者常常避开预表论。我的神学院老师教导我们，只有新约中被认定为预表的东西，才能在旧约中被认为是预表。这当然是一个安全的原则。如果新约中明确指出某事为预表，我们就可以如此解释它。但这有点像说你只能在书后面找到数学题的答案，因为你对如何解答这些问题毫无头绪。倘若我们得出结论说，在新约没有指明的地方我们永远无法看到预表，那就等于承认释经学是毫无价值的。我们知道新约作者确实找到了预表，但我们也承认，我们不知道他们是如何找到的。似乎没有任何明确的原则可供我们参考。

但这个原则是存在的。对此魏司坚解释说，通往预表论的大门就在象征这所房子的最里面。也就是说，如果经文存在象征意义，那么我们推断存在预表就是正确的；如果没有象征意义，就不存在预表。

然而，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象征在旧约中不是偶尔出现的，而是精心编排的。神的作为指向他最后的救赎/审判，而他与他子民的关系则寄望于新的约的恢复和更新。

考虑到这一点，我们可以将象征意义与预表论的关系绘制成图（见图1）。

32

②③ Foulkes, “Acts of God,” 3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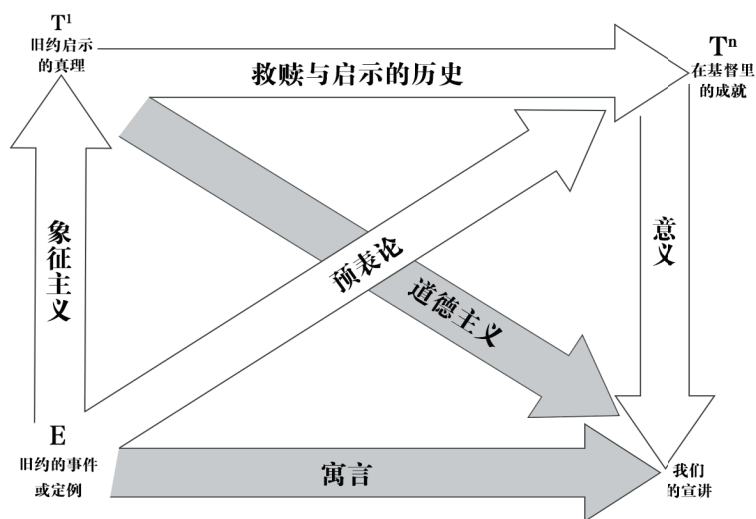


图1

凡是出现象征的地方，比如我们之前研究过的事件，那么事件或制度（图中的E）就象征着神的启示性真理。我们可以把这个真理称为“真理的一次方”（ T^1 ）。它会一直延续到基督里的启示，我们可以称其为“真理的n次方”（ T^n ）。在神救赎和启示的过程中，他启示的真理绝不会半途而废。所有真理的应验都与基督有关。因此，如果我们能从事件或制度到启示的真理之间构建一条象征意义之线，那么这个真理将把我们引向基督，因为它在基督里才得以完全。在我们的神学几何中，我们已经构建了三角形的两条边，也确定了斜边，而这条斜边就是预表论之线。

我们还需要从Tⁿ（基督里的完全启示）到在场的听众之间划一条线。这条线以基督里的应验为起点，是条意义之线，通常由解经者来说明。

费城威斯敏斯特神学院的理查德·克雷文（Richard Craven）曾向我建议，这张图还可以加上另外两条线。我把它们涂成灰色，因为它们代表错误的线条。第一条线是对角线方向的重要性之线，直接从旧约启示的真理连到我们的听众，没有提到真理在基督里的应验。这就是道德主义之线。它所呈现的真理与救赎历史无关，因此也与基督的十字架、复活、升天和主权无关。它无意中假设我们不借着子也可以回到父那里去。

33

这种方法是过去许多布道的祸根，也是用老套方式讲述主日学故事的祸根。大卫被描述成一个勇敢的小男孩，他不惧怕大坏蛋巨人，而且用他熟练的弹弓技术把对方打倒了。用这种方法讲述大卫和拔示巴的丈夫乌利亚的故事有点困难。但是，我们当然会发现一些负面而非正面的道德榜样。要像大卫一样勇敢，但不要像他一样成为一个通奸的杀人犯。可以肯定的是，圣经对大卫与拔示巴的罪和他下令谋杀乌利亚的行为表示强烈谴责。

然而，当圣经中的人物虽然做了可怕的事情却受到赞扬时，真正的问题就来了。扫罗违背了耶和華，没有在神审判亚

玛力人的日子到来时彻底消灭他们（撒上15）。他声称自己完全顺服，于是撒母耳问他说：“我耳中听见有羊叫、牛鸣，是从哪里来的呢？”当撒母耳得知扫罗放过了亚玛力王亚甲时，就要求把犯人带来，并在耶和华面前将亚甲砍成碎片。他的行为以及经文叙事对此事的认可在道德层面上始终令人费解。为了解此事，我们必须考虑到救赎历史。撒母耳降下神的诅咒必须放在耶和华征服他国度敌人的背景中去理解。这其实象征着最后的审判，就像以色列人的所有争战一样，在真正的“圣战”中，以色列人不是为战利品而战，而是作为神的复仇天使带来他的审判。伊斯兰恐怖分子对美国发动的“圣战”是以34 《古兰经》为依据的，它提到了旧约的教义，却否认其要应验在耶稣基督身上。耶稣，这位复活和掌权的审判者，为了实现他恩典的目的而延缓了审判。

大卫对垒歌利亚不是为了显示一个年轻人的勇气，而是为了履行神受膏者的责任。他已经被撒母耳膏立了，因此他不能忍受歌利亚的侮辱。他描绘了歌利亚可怕的盔甲，但他说：“我来攻击你，是靠着万军之耶和华的名，就是你所怒骂带领以色列军队的神。”（撒上17:45）大卫所展现的是信心。《希伯来书》的作者列出了旧约中信心伟人的名单（来11）。信心和恩典是相辅相成的。大卫作为耶和华的受膏者，预表耶稣基督弥赛亚，而耶稣基督遇见壮士撒但并征服了对方，以拯救那

些受撒但捆绑的人（路11:15-19）。

道德主义不足以解释圣经，灵意解经也一样。灵意解经的讲道人在解释一段经文时，会试图从中挑出一些内容，给它一个与上下文或经文含义无关的解释。例如，一位讲道人可能拿“安放……灯台”（王下4:10）来做文章。这句话描述了屋顶上一个小房间的部分陈设，那是书念一位富有的妇人为以利沙建造的，以便他在旅途中可以过得舒适些。有种灵意解经可能会关注先知对光的需求，引出各种应用，然后以经文为由，讲到从《创世记》到《启示录》中有关属灵之光的主题信息，而且必定会提到会幕中的灯台，等等。同样地，经文中的“椅子”也可能暗指年迈父母的摇椅、孙子的高脚椅、父亲在餐桌的首位、浪子的空椅子，等等。

桂丹诺在其《从旧约传讲基督》一书中大大推进了对以基督为中心讲道的理解和实践。²⁴他阐述了新约作者在旧约中寻找基督预表的六种常用方法或路径。除此以外，桂丹诺还增加了第七种方式。新约是完整的，它为我们提供了第七种方式，即遵循它对旧约的解释。他列举的这些方法不是让我们可以回到旧约来寻找基督。相反，它们是旧约引导我们走向基督的路径。它们是：(1) 救赎历史进程；(2) 应许-应验；(3) 预表论；

35

²⁴ Sidney Greidanus, *Preaching Christ from the Old Testament; and The Modern Preacher and the Ancient Text*.

(4) 类比；(5) 纵向主题；(6) 对比；(7) 新约的参照。

桂丹诺对这些方式的处理充满了丰富的洞见。这些分类有相似之处，因此从旧约关于神救赎计划的核心教导来理解或许更简单。这个计划包括神在救赎历史开始时的应许，然后是他救赎作为和话语展开的各个时代或时期。我们必须强调时代，因为纵向主题是在时代的背景中体现出来的。时代论忽略了神救赎工作的连续性，但圣经神学则正确认识到时代或时期的重要性。

圣经讲述的是神：神的救赎作为以及神对自己作为的解释。救赎的历史总是伴随着启示的历史。例如，我们知道，在悲惨的士师时代神不常有启示（撒上3:1）。撒母耳的先知职分表明，神并没有抛弃他犯错的子民。“耶和華又在示羅顯現，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把這話傳遍以色列地。”（撒上3:21）

救赎的历史总是伴随着启示的历史。神对自己作为的解释就是圣经神学和系统神学收集和总结的主题。桂丹诺总结的纵向主题是在启示历史中发现的主题。所有神对自己的启示都必然涉及类比，正如范泰尔（Cornelius Van Til）经常强调的那样。我们是受造物，不是造物主，但我们是按照他的形像造的。正如我们前面所看到的，象征主义以类比为基础。桂丹诺
36 提到的对比是一个将新旧约相连的伟大的末世论主题，而它的

核心以主自己的到来为标志。我们身处绝境，唯有神能解决。他的应许带来超越一切的盼望，因为他将亲自来救赎我们。神儿子向撒母耳显现，就像在燃烧的荆棘中向摩西显现一样。主对摩西说话，也对撒母耳和其他众先知说话。

以赛亚将以色列民从亚述被掳归回与出埃及的拯救进行对比（赛10:24-27）。但是，这个预言在耶西的根（不仅仅是枝子）到来时才能完全实现和应验，他的名是弥赛亚，既是主又是仆人。被掳归回的以色列人必聚集，并与外邦的余民会合。

《以赛亚书》19章中的奇妙应许展现了神的拯救计划终必得胜。当耶和华的日子，在埃及地必有一座为耶和华筑的坛。亚述人必在埃及敬拜，而埃及人必在亚述敬拜，他们都经过耶路撒冷，因为在耶路撒冷的敬拜将在应验中被超越。届时，神必将称自己子民的宝贵名字赐予敌国。“因为万军之耶和华赐福给他们说：‘埃及我的百姓，亚述我手的工作，以色列我的产业，都有福了！’”（赛19:25）

救赎和启示历史的展开常常将耶和华的话语和作为结合起来。神自己是解释者，而先知们所预言的耶和华日子的高潮表明，应验不仅是恢复和更新，更是超越性的实现。耶和华必亲自来，使万物更新。唯有如此才能带来这种实现，除此以外别无他法。谈到亚当在伊甸园中的罪时，奥古斯汀有句名言：

“Felix Culpa”——“幸运的堕落”！从罪恶和死亡的灾难性现实来看，这话可能会被视为亵渎。然而，使徒保罗与奥古斯汀观点一致：“倘若神要显明他的忿怒，彰显他的权能，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又要将他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这器皿就是我们被神所召的，不但是从犹太人中，也是从外邦人中。这有什么不可呢？”（罗9:22-24）耶稣视旧约的见证为他受苦和之后得荣耀的见证。唯有神能赐福给承受他无尽忿怒的器皿，也唯有神能付上赎罪的工价。

旧约遵循神对人类历史和救赎的一个伟大计划，这计划不仅来自他，而且以他为中心：他借着其道成肉身的子与我们同在。

救赎和启示的历史之所以存在，是因为基督降临了。倘若耶稣基督没有在神的永恒计划中蒙拣选，就根本不会有人类的历史。而亚当和夏娃也会在分别善恶树下堕落致死。神圣约所应许的恩典是救赎历史的源头和核心。他宣告说：“我要在你们中间行走，我要作你们的神，你们要作我的子民。”（利26:12）

产业标志着约的关系。神赎回他的子民，为要得他们为业。“耶和華的分，本是他的百姓；他的產業，本是雅各。”（申32:9）神称以色列为他的长子，并警告法老，如果不放以

色列人走，他将对埃及的长子施行审判（出4:22-23）。耶和华特别要求以色列民将头生的儿子归给自己，他们代表了以色列的各家。在埃及的第十灾中，他以门框上的血为记号，使他们得以存活。而利未人，就是在耶和华的帐幕前侍奉的一个支派，被拣选来代替头生的儿子。以色列中每位父亲都要付五舍客勒赎回他的长子（出13:15-16；民3:14、16、42-51）。

主在爱中拣选他的子民为业，不是因为他们人数多于别民，而是因为他爱他们。我们听到了神爱的语言：他爱他们，只因他爱他们！（申7:7-8）此外，神起誓宣告他对子民的爱。旧约中的用语是*chesed*，指一个誓言式的承诺，表达了无条件的爱，其英文最好译为“Devotion”（忠诚之爱）。我们或许以为可以用它来表达神子民对他的挚爱。犹太教信徒确实使用了这个词。其中的哈西德派（Chasidim）也很虔诚。但旧约几乎只用这个词来形容神对自己子民至高无上的忠诚之爱。

38

另一方面，神的子民也得着神为基业——但这只是因为他把自己交给了他们。“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在西奈山上，耶和华与以色列人立约。他向山下的人颁布了十诫。整整四十天，摩西一直住在山顶上，从耶和华那里领受会幕的设计。那是神的帐幕，在他们中间支搭帐棚。在那里，神将住在他们中间。他要得他们为业，他们也要得他为业。

但当摩西从山上下来时，发现以色列人把金牛犊当作神来拜。只有摩西自己的支派，即利未支派，是归顺耶和华的。其他支派都完全背叛了耶和华，就是他们起誓要侍奉的耶和华神。于是利未人拿刀杀了他们的兄弟，终结了叛乱。神吩咐摩西，他不能住在以色列人中间，因他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他将带领他们进入迦南，将那地赐给他们，但他自己不会住在他们中间。神住在他们中间对他们来说太危险了，因为他圣洁的忿怒会在一瞬间灭绝他们。摩西为此祷告说，他不能保证以色列民会做得更好，只能求神启示自己的名，并彰显荣耀。神应允了。他宣告他的名是耶和华，是有丰盛的慈爱（立约的忠诚之爱）和诚实（即信实）的神。他应许要行在他的子民中间，而不只是走在他们前面。摩西以感恩的心祈祷，他几乎一字不差地重复了神的话。神说：“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我若一霎时临到你们中间，必灭绝你们。”（出33:5）而摩西祷告说：“主啊，我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在我们中间同行，因为这是硬着颈项的百姓……”（34:9）新国际版圣经（简称NIV圣经，下同）把这句话译为“虽然这是硬着颈项的百姓”，但这破坏了复述语言的意义。不，摩西复述了神的话，并补充说：“又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以我们为的产业。”

39 正因为以色列人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所以他们需要神至高

主权的恩典，因他“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他们需要神住在他们中间，即充满神荣耀的会幕。是的，至圣者必须遮蔽自己，但他提供了一条接近他的途径：祭坛、洗濯盆、灯台的光、陈设饼、香坛——以及他宝座的约柜。因此，约翰认真思考了耶和华给摩西的启示的应验：“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14）

桂丹诺提出了一个尖锐的问题：“与非基督徒的犹太同侪相比，新约作者是如何想到要从基督的现实来解释旧约的？”^⑤他首先给出了一个显而易见的答案。门徒曾与耶稣在一起，见过复活的主。“但更完整的答案是，耶稣亲自教导他们以这种方式来读旧约。”这是我们解释旧约的关键。耶稣在复活节的早晨给了门徒这样的教导。他与革流巴和另一个门徒同行，从耶路撒冷返回以马忤斯，却没有被认出来。他看到他们又悲伤又困惑，就说：“‘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路24:25-27）

后来，耶稣在马可楼上向门徒们显现。他们在他们面前吃了烧鱼，以表明他身体复活的事实，并说：“这就是我从前与

^⑤ Greidanus, *Preaching Christ from the Old Testament*, 202.

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于是耶稣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路24:44-45）。路加记录了他的话。耶稣简单总结了福音的内涵，还说福音要传到万邦（46-47节）——这些都出自圣经。这信息就是门徒向万民作的见证。他们要等候圣灵赐给他们能力（48-49节）。

那么，耶稣在传道过程中提到了哪些已经应验的经文呢？

从开始传道到升天，耶稣常常提到经文的应验——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他也照样“被举起来”，正如以赛亚说到他被高举上升（约3:14，12:33-34；箴30:4；赛52:13）。耶稣对国度来临的宣告，必须与旧约中主救恩作王来临之应许的高潮对照理解。他说自己就是《但以理书》7章13至14节中的人子，将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太24:30；可14:62）。但以理的预言将这世界的国比作从海里出来的兽。然后有一个像人子的，驾着天上的云降临。他被赐予一个永恒的国度。耶稣把人子这名与他的苦难联系起来。他的苦难与荣耀之云的对比，是《以赛亚书》52章1至14节中已经显明的一个悖论。

耶稣还说自己就是《以赛亚书》53章中受苦的仆人：“以利亚固然先来复兴万事。经上不是指着人子说：他要受许多的苦，被人轻慢呢？我告诉你们：以利亚已经来了，他们也任意待他，正如经上所指着他的话。”（可9:12-13）在十字

架上，耶稣喊的正是《诗篇》22篇 1节的话：“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这话不是取自《诗篇》，而是应验了《诗篇》的内容。《诗篇》中这段生动的描述似乎超越了大卫的经历，而成了耶稣受难的预言。虽然耶稣没有具体说到分衣服的事，但门徒知道这应验了那篇《诗篇》。《希伯来书》的作者引用了《诗篇》来说明，耶稣说我们是他的弟兄：“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在会中我要赞美你。”（来2:12，引自诗22:22）值得注意的是，这段经文认为，大卫在整篇诗中的话（而不仅仅是十字架上的呼求）就是耶稣说的。《诗篇》22篇的结构以呼求开始，然后在哀叹和信心的宣告之间交替，最终引出对拯救的呼求：“求你快来……救我的生命……救我……”个人表达哀叹的诗歌通常包括当神垂听祷告时的感恩还愿（参见诗66:13-15）。此外，还有一些诗篇表明耶和華已经听到了呼求和许愿：“你已经应允我，使我脱离野牛的角色。”（诗22:21）通常情况下，在深信呼求蒙垂听之后会有赞美的经文。

41

耶稣对《诗篇》22篇的应验向我们展示了许多《诗篇》中的基督论。这篇个人的哀歌包含的元素在其他诗篇中也可以找到。它包括了表达信靠、献上的赞美以及哀叹和对拯救的呼求。《诗篇》117篇是一首短诗。在这首诗歌的末尾充满了赞美。《诗篇》23篇明显是一首关于信靠的诗歌。还有“我

们”的哀歌（诗79）。而《诗篇》22篇包括了以上提到的各种元素，因此我们在理解类似诗篇指向基督时就有了方向。《诗篇》的文学体裁确实有助于我们看到形式的连续性，体现出以色列人敬拜导向的一致性。

除了文学形式，我们还要考虑《诗篇》在救赎历史中的地位。关于这一点，《诗篇》的跋常常会给我们指明方向，使我们能够将《诗篇》与这段历史结合起来。大卫从《诗篇》51到63篇的一系列诗篇都是按照他的经历写成的（虽然不是按照历史顺序）。

耶稣引用了《诗篇》110篇1节来证明他的神性。大卫称他的儿子为主。耶稣问批评者如何解释这段话。大卫的儿子怎么能是他的主呢？（太22:42-45；可12:35-37；路20:41-44）

当耶稣在为他的门徒辩护说他们没有犯安息日的罪时，他并没有说他们在麦田里摘谷子、搓麦糠的行为太微不足道，不足以视为收割和簸谷。相反，他为他们辩护说，大卫作为42 主的受膏者是有权柄的，而安息日的主所享有的权柄比他的更大。因此，祭司们在安息日工作也没有罪。在安息日跟随耶稣的人，是在效法一位比殿更大的人。耶稣说他自己成就了圣殿的象征意义——也就是神与子民同在的居所（太12:1-8；约2:21）。

耶稣说到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他的日子（约8:56）。

由此我们想到了亚伯拉罕在以撒出生时的喜悦。在神没有难成的事（创18:14；路1:37）。当以撒不再做献祭的羔羊时，亚伯拉罕再次欢欣喜乐。但是，耶稣并没有只把自己当作大卫的子孙或亚伯拉罕的子孙，他也是大卫的主，他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8:58）

耶稣关于自己的教导也包括旧约中的智慧文学。当他说到智慧之子总以智慧为是时，用阴性词指代智慧（太 11:19）。旧约中的智慧文学将智慧拟人化为女性（*chokmâ*是阴性词）。智慧妇人与愚顽妇人——就是那淫妇——形成对比。智慧——神的人格化属性——在创世时就与神同在。耶稣感谢他的父，因为父把救恩的奥秘向聪明通达之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然后，他宣称自己拥有无限的神性智慧。“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太11:27）

耶稣呼召劳苦担重担的人到他面前时也充满了智慧。他使用了《便西拉智训》（*Ecclesiasticus*）51章23至27节中西拉之子的语言：

你们这无知的人哪，当就近我来，宿在我的学校里。你们为何说你们缺乏这些呢？你们心中为何饥渴呢？我开口说，你们虽然无钱，也可以白白地得到（这

些东西)。你们要负轭，使你们的心受训悔，它就在不远处，所以凡专心的人就得着了。你们眼见我劳苦甚少，我就多得平安。

43

比较耶稣的话：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太 11:28-30）

尽管这两段话很相似，但耶稣的话更有说服力。他不是另一个招徕门徒的智慧导师。他呼召我们不要像西拉儿子那样负智慧的轭，而是要负**他的**轭。他呼召担重担的人到他这里来，因为他是天父的儿子，是神的智慧。再听听他的说法：“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太11:27）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基督里面藏着（西2:3）。约伯对智慧的寻觅已经结束，因为神圣智慧已然发出呼唤（伯28）。耶稣比所罗门更大，他应验了旧约中的智慧书。耶稣使用的教导形式是旧约智慧书的形式，但他从他的宝库里拿出了新旧的东西来（太

13:52)。在他里面，旧约得以成就并成为全新，而福音的信息是为旧约作见证，它甚至应验并超越了旧约。

每当我们在福音书中听到耶稣的话语时，都会听到旧约经文的回声。在变像山时，耶稣对摩西和以利亚谈到他必须在耶路撒冷完成的“出埃及”。他们所说和所期待的，他都应验了。当他骑着驴驹进入耶路撒冷时，小孩子们欢迎他并跟随他进入圣殿，高呼“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当祭司和文士告诉耶稣让孩子们安静下来时，他引用了《诗篇》8篇：“你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完全了赞美的话。”（太21:16）耶稣再次看到了经文的应验，事实上，从他婴孩时的赞美到他升天时的祝福，他所有的话都应验了经上所说的。

虽然桂丹诺可能以几种不同的“方式”结合起来见长，但他打开了文本诠释的大门，将重点放在经文对以色列人（即原初听众）的含义上。即便这种做法忠实于原意，但在应用神的道时也不能被视为最高标准。旧约基督论预言的丰富性表明了，它远不只是写给以色列人的话。在大卫王自己的著作中，有许多内容连他自己都不理解。圣经是为基督作见证的——并且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罗11:36）。桂丹诺坚持严谨的字义解经，这没错，但耶稣基督有一种我们永远无法测透的丰富，这一点我相信桂丹诺比我更清楚。

44

第二章

预备一篇呈现基督的讲章

传福音就是将耶稣基督呈现出来。使徒保罗问愚昧的加拉太人：“无知的加拉太人哪，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谁又迷惑了你们呢？”（加3:1）他抨击了那些“假使徒”，因为他们将信靠基督蒙拯救的好消息歪曲为赚取天堂的计划。他不仅宣称神拯救人是凭恩典而不是凭行为，还把基督显给人看，高举基督。讲道乃是指出基督为我们的罪被钉，又为叫我们得生命而复活。

靠圣灵的能力讲道，就是在耶稣的同在中讲道。当保罗说到基督胜过黑暗的权势时，他意识到了邪灵势力的存在。当穆斯林恐怖分子驾驶飞机摧毁纽约世贸中心的双子塔，并在五角大楼肆意破坏时，全美上下震惊不已。然而，我们现今活着却始终未能意识到主装备保罗所进行的属灵争战。耶稣在十字架上胜过了撒但及其差役的权势。而保罗也曾亲眼见过这一幕。罗马人通常会把死刑犯手写的悔罪书钉在十字架上。保罗看到了耶稣的十字架，上面钉着耶稣为之死之人的过犯和罪行

的字据（西2:14-15）。他描述了赎罪的意义，但从来没有脱离耶稣的真实同在——在十字架上，在耶稣的讲论中。对主日学老师和传道人来说，“将耶稣显给我们看”是一句合适的座右铭。

46 主自己透过讲道说话

听见他的呼召

保罗已经告诉了我们讲道的秘诀。他一开始就肯定地说：“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他问道：“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罗10:13-14）（希腊语中表“听”的动词使用属格作直接宾语。）在传福音的过程中，基督自己对那些听见的人说话。

新约使用了许多术语来表示讲道，包括传福音、教导神丰富的启示、鼓励、劝勉、警告和责备。但讲道的任何方面都不能忽视救主的呼召。有些讲道人把软弱疲乏之人引向基督，另一些讲道人则敦促悖逆之人寻求避难所，以逃避宝座上羔羊的忿怒。温柔的恳求和严厉的警告都出自救主之口，他借着所传的道发声。

读经领我们进入他的同在

当你研读圣经时，是否需要提醒自己寻求主的同在？当然需要，因为读经是寻求他同在的主要方式。我们怎能忘记是主在向我们说话呢？

溥伟恩（Vern Poythress）对语篇结构颇有研究。^①他指出，意思是一个静态元素，即它是固定不变的。当然，后现代思想否认了这一点。现在人们认为，唯一存在的意思就是某人理解（或接受）的意思。早在我们自认为是后现代主义者之前很久，查经小组就已经这样做了。小组中常常会出现关于经文意思的讨论：“对我来说，这句经文意味着……”没人能否定这种说法。但问题是，这种说法是否有误？经文是否就是那个意思？还是被曲解了？有人声称自己被误解却又否认经文有固定的意思，读到这些受伤之人的回复真是太有意思了！

47

意思也被引入到交流的动态中：发送者、信息和接收者。此外，关系要素提供了交流的背景。信息的发出包括信息所针对的人，但其重要性却不仅限于它最初的受众。

既然我们关注的是如何呈现耶稣，我们可能会想要打破经

① Vern S. Poythress, “A Framework for Discourse Analysis: The Components of a Discourse from a Tagmenic Viewpoint,” *Semiotica* 38, no. 3/4 (1982): 277-298; “Hierarchy in Discourse Analysis: A Revision of Tagmenics,” *Semiotica* 38, no. 1/2 (1982): 107-137.

文意思的壁垒，以达到我们与主建立关系的目的。对我们这些急于攀登变象山山顶的人而言，沉闷的解经和字词研究仿佛一座高耸的石山，更像障碍而非坦途。

然而，事实恰恰相反。我曾听过曼哈顿救赎主长老会的提姆·凯勒（Tim Keller）描述的“灵修之道”。他坚持认为，圣经为那些寻求主的人打开了天上的门。几个世纪以来，神秘主义者描述了他们试图攀登“雅各之梯”的操练。他们认为，这些做法可以把我们带到天堂门口，但这扇门必须从另一边打开。苦行僧式的禁欲无法产生属灵的现实。在第二个千禧年末期，阿索斯山的修士们曾把耶稣的主祷文当作咒语反复念诵。毫无疑问，他们能诚心诚意地祈祷说“耶稣，神的儿子，可怜我们吧”，如此反复多次。但这种重复会导致人失去理性思维而只剩下直觉意识。这种意识有别于理解的加深和信心的增强，只有后者才会将人的心思意念带入主的同在。聆听主道是一种信心的操练——相信主确实能听到并回应我们的恳求。主与我们的相交是个人性的，其强烈的程度超过我们灵修的表达，但我们可以用话语和呼求来回应他爱的呼唤。^②

要想明白读经如何引我们进入主的同在，请看一段表现主爱的经文。主对我们说：“我以永远的爱爱你，因此我以慈爱（lovingkindness）吸引你。”（耶31:3）主这番话是向

② See E. P. Clowney, *CM*: *Christian Meditation* (Nutley, N.J.: Craig, 1978).

以色列民（原文是处女）说的。这表达了他的盟约之爱。这爱就是起誓忠心。新钦定本（简称NKJV，下同）圣经中的“lovingkindness”一词的原文是“*chesed*”（恩慈）。恩慈的神指着自已起誓说，他要成为他子民之救主的神。在《创世记》15章我们读到，神在成为亚伯拉罕的神时采取了自我咒诅地起誓方式。为了遵守这誓言，神亲自降世做他百姓的救主。

专注经文让我们看到，神表达爱的方式将他的爱限定在选民身上。神因着爱降临，以显明他对选民的忠诚之爱。他以耶和華使者的身份向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显现。主的忠诚之爱，他的恩慈，是非常个人化的，但仅限于他的选民。我们这在基督里蒙拣选的人，因基督的缘故得享神赐给我们的爱，成为肢体。圣徒不应过于夸口他跟基督单独的相交。有一首很流行的赞美诗唱道：“独步徘徊在花园里，玫瑰尚有晶莹朝露……与主在园中心灵真快乐，前无人曾经历过。”这种矜夸完全背离了圣经中的敬虔。主确实提到他默然爱他的百姓，也因他们喜乐而欢呼（番3:17）。然而，主在这里说话的对象不是个人，而是**他的百姓**。感性的浪漫主义大大偏离了凭信心回应神爱的事实。

认真敬虔地默想主的道，始终是在敬拜中进入主同在的关键。

49 构建呈现基督的讲道

基督的同在改变了解释 / 应用的划分法

在耶稣各样的话语和行为中

一篇讲章常常分为解释和应用两个部分。有一种策略是将应用留到结论部分。为了避免这种情况，可以在每个论点后附加简短的应用。但这往往会衍生出一系列跟主题关系不大的“子讲章”。

在信息中呈现基督就能解决这个问题，因为这样我们就可以用耶稣的言行来启示他自己，也用他的言行来引导我们。当我们再次听到耶稣时，他的同在就使我们的信息更统一。为了让听众意识到耶稣，我们决不能忽视用福音书的叙事来讲道。如果我们熟悉耶稣在地上是如何服侍的，以及他对众人、对门徒、对批评者和对天上的父所说的话，那么我们就活生生地感受到耶稣的同在。这是真实的耶稣，我们因着信心知道他与我们同在。从福音书的叙事中传讲主的同在，比那些试图描绘主服侍的最精彩的电影更有力量。学园传道会（Campus Crusade）在全球发行的电影《耶稣传》向大众包括数千个尚无文字的族群介绍了福音。然而，电影的结尾却在耶稣同在这一点上存在严重缺陷。一位演员恳请观众到他那里去，相信他。在传道之外努力用虚构的事物表现真实是失败的。这个演

员并不是耶稣。

这是对我们这些讲道人的警告。我们不能扮演耶稣的角色，也不能模仿他说话时的面部表情。耶稣的同在是真实的，所以不能使用替身。

在基督属天超越的荣耀中

同样地，我们还需要使徒书信中对耶稣荣耀的描述。在这些使徒受感写成的书信中，他身体复活的事实和属天的荣耀吸引我们去了解这位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都一样的耶稣（来13:8）。

50

我们对耶稣的呈现需要考虑到历代教会的信仰告白。救恩一直意味着我们因信与基督联合。我们知道，在他地上的侍奉和天上的荣耀中，他是我们的中保、先知、祭司和君王。在十字架上他代替了我们，又从宝座上下来，赐下他的灵。读读保罗写给腓立比人的信，看看他对耶稣的直接认识是如何贯穿整封书信的。《约翰福音》向我们展示了，耶稣的教导是如何伴随着那些预示他降临的伟大作为的。

我们当然要重视教义性讲道。我们需要教导会众耶稣的位格和工作。如今，虚假的福音一如既往地比比皆是。然而，我们若忽略了主同在的事实，就忽略了他的真实性。如果我们警告伯拉纠派或阿米念派，却不指明他们无法理解的主的荣耀，那么分析他们的错误就毫无意义。

讲章结构在救赎的故事中呈现基督

所有对耶稣的呈现都有一个叙事维度。他的来临使圣经中的伟大故事达到高潮。在旧约中，耶稣以耶和華使者的形象显现，表明自己是“自有永有的”神（出3:2、14）。以赛亚在圣殿中看到他的荣耀。正如我们所看到的，约翰认为，以赛亚在异象中看到的那位荣耀的主就是耶稣（约12:41）。

旧约叙事将主的到来描述为他要与应许的后裔同在。当亚伯兰按照神的指示进入迦南地时，神在示剑的橡树下向他显现，并应许把那地赐给他。亚伯兰建了一座祭坛来纪念神的显现。后来，神在火把中显现，从切开的肉块中经过——正如我们已看到的，这是个象征，标志着神与亚伯兰立约起誓。再后来，耶和華和两位天使来了，应许年老的撒拉说她会有一个儿子，这在人看来是不可能的事。以撒出生了，神使亚伯拉罕和撒拉喜乐。接着耶和華又吩咐亚伯拉罕把他所爱的儿子以撒献祭。但以撒不能成为亚伯拉罕得救的祭物。当亚伯拉罕要拿刀杀儿子时，神阻止了他，并提供了一个替代品，一只被困在树丛中的公羊。

雅各在世时，耶和華再次显现，并重申他约的应许。雅各得了他父亲的祝福，他兄弟以扫听说后就威胁要杀他，他就逃走了。在伯特利（创28:10-22），耶和華降临并重申了他的应许。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耶和華向雅各的这次显现表明，耶和

华就站在他旁边。在雅各的梦中，神从梯子上下来，站在雅各旁边。（参见创35:13，还是在伯特利，“神就从那与雅各说话的地方升上去了。”）神亲自从梯子上下来，与雅各同在，并应许永远不离开雅各。站在雅各旁边的正是三位一体中的第二位格圣子。主的同在常常出现在子降临时，而子又启示了父。当耶稣告诉拿但业他将要看到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时，指的就是这段经文（约1:51）。这样看来，耶稣似乎不是把自己比作梯子，而是指着自已说，当他下伯特利时，天使曾上去下来在他身上。当他在荣耀中再次降临时，天使还要伺候他。

耶和华在雅博渡口与雅各摔跤的事件戏剧化地体现出他的同在。雅各在哈兰与拉班相处多年后，按照神的指示返回。他害怕与以扫见面，因为他曾逃离以扫的愤怒。雅各进入那地，有两队天使迎接他；然后耶和华与他摔跤，向他显现。竞技式摔跤在古代近东宗教文学中占有一席之地。千万不要以为这是电视上有关摔跤的滑稽场面。在雅各的摔跤中，双方都是以败取胜。耶和华摸了雅各的大腿窝，雅各就输了。但雅各却又赢了，因为他不容耶和华去。当耶和华为雅各祝福时，从某种意义上说是输了；但耶和华又赢了，因为为雅各祝福是他的最终目的。雅各的“大腿”瘸了。还有两段经文也提及雅各的“大腿窝”，它是指雅各的子孙、后裔。雅各的子孙象征着基督，

52

他为我们被“钉”十架。黎明时分，雅各认出了天使的脸，于是他称这个地方为毗努伊勒，因为他说：“我面对面见了神，我的性命仍得保全。”（创32:30）

整个《出埃及记》的叙事都向以色列人揭示了耶和華的同在。耶和華的使者在燃燒的荊棘中对摩西说话。当摩西问使者的名字时，对方给出的名字是耶和華，即“自有永有的”神。耶和華说，他听到了他的百姓因受奴役所发的哀声，就下来拯救他们。耶和華施行拯救不是从远处，而是在他的同在在中。他在火云柱中显现，领百姓离开埃及。当埃及人追赶时，耶和華的云柱成了火焰的幔子，为以色列人挡住埃及的战车。当埃及人试图沿着耶和華在海中开辟的道路前进时，耶和華又从云中观看，一举歼灭了他们。

当耶和華把以色列人带到西奈山时，他说：“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们都看见了；且看见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出19:4）当以色列人站在神面前时，他的云笼罩着山，以色列人就惧怕，这是对神同在的惧怕。

在描述出埃及的经文中，神在云中降临，引领和保护他的百姓。我们记得，火云柱掩护了以色列人，使他们脱离埃及战车的追赶。在西奈山上，摩西从神领受了帐幕的设计方法，就是神在以色列营中设立的会幕。然而，就在摩西领受这方法的当下，百姓却在拜他们制作的金牛犊。

这次拜偶像事件之后，神说他不能住在百姓中间。摩西从神领受的设计方案是把帐幕设立在各支派营中。其他支派要按着宗族，在神的会幕周围竖起旗帜，而祭司和利未人则在帐幕东边安营。但这是一群“硬着颈项”的百姓（就如一匹抗拒缰绳的马），神若住在他们营中的会幕里，对他们来说太危险了。因为他会瞬间发出圣洁的火吞噬他们。

神说他不会住在他们的会幕中，但他会走在他们前面。他将把迦南人从应许之地赶出去，但他自己不“同他们上去”（出33:3）。这个希伯来词译为“在他们中间”更准确。神若不与他们同在，就无须在他们中间支搭帐棚，也就不需要帐幕了。

当耶和華说自己必不会与他们同去时，摩西回答说，那他们就没有必要再继续前进了。他带领以色列人祷告，祈求耶和華再次宣告自己的名，并彰显荣耀。耶和華的名和他的荣耀都是他同在的表现。神听了摩西的祷告，宣告他的名是耶和華，有*chesed*（恩慈）有*'emet*（怜悯），并有盟约之爱 and 诚实（恩典和真理）。神向摩西彰显了他的荣耀，他从摩西身边经过时，将其隐藏在磐石穴中。

在《约翰福音》中，约翰使用了“支搭帐篷”一词的希腊文。他在1章14节中引用了《出埃及记》的34章6节。在这里，摩西在祷告时重复了神的话，说神不能住在这硬着颈项的百姓

中间，但他还补充说：“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以我们为的产业。”（出33:5，34:9）

这段经文是《出埃及记》的转折点。耶和华应许要与百姓同在之后，他们就慷慨解囊建造会幕。会幕是完全照着神设计的样子建造的。在这卷书的最后，耶和华同在的荣光充满了至圣所。整卷《出埃及记》的主题就是耶和华与百姓同在，救拔他们，引导他们，并住在他们当中。就像《约翰福音》1章14节所指出的，这一切都指向道成肉身的主，他来为要与我们同在。

54 基督也借着旧约象征中的预表来启示自己。从旧约故事中，我们不仅看到耶和华的同在，也看到耶和华的仆人即将到来，那些在圣约中服侍的人预示了这一点。既然基督已经来了，礼仪律中那些精心设计的象征就不再具有仪式指南的功用了。我们就从影儿进入了光中，就是他同在的光中。

末日启示的象征意义是通过收集约翰在拔摩海岛上所见的旧约意象来呈现基督。《启示录》的讲道大大得益于最近的研究。丹尼斯·约翰逊（Dennis Johnson）的解经在救赎历史的背景下展现了《启示录》的象征意义。^③考虑到伊斯兰教的扩张和中东爆发的战争，我们必须在讲道中明确强调基督现今的救法。

③ Dennis Johnson, *The Triumph of the Lamb* (Nutley, N.J.: Presbyterian & Reformed, 2001).

直接引用耶稣的话来呈现耶稣

我们可以用耶稣启示自己的话，以及指教、引导、警告人的话来呈现他。当我们从福音书的叙事讲道时，不要间接引用耶稣说过的话。想要呼吁听众聆听耶稣的话，可以直接引用他的话。“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耶稣在透过我们的讲道说话。红字版圣经^④一直备受指责，因为它暗示，耶稣的话在某种程度上要比记载这些话的福音书更具权威性。两者都是经文，都是神的道。而使徒保罗在设立圣餐时引用了主耶稣的话（林前11:23-25）。麦克斯·麦克莱恩（Max Maclean）对《马太福音》的解读与耶稣对他不信对头的责备如出一辙。对于那些请耶稣吃饭的法利赛人来说，耶稣的话让他们觉得很不舒服（路 7:36-47）。我们在传讲耶稣透过圣灵发出的警告时万万不能妥协。

为呈现基督做祷告的预备

55

寻求耶稣同在的恩膏

不要泛泛地求主祝福你传讲的信息，或者赐下膏油使你有能力讲道。当你在祷告中与主相交时，要寻求他的同在。求他

④ 指将耶稣的话用红字印出的发行版，译注。

让你看着听道的会众时，能够意识到他就在你身边。主确实会透过他的话语显出他的同在。能力都是属他的，而且你也非常清楚，你信息的有效性不会因为你的成圣状态而受限。你我都能想起这样一些讲道，它们虽然不太出名，主却用它们开了我们信心的眼睛。

有一次我跟钟马田（Martyn Lloyd-Jones）在伦敦的伊灵喝茶，我决定向他请教一个我关心的问题。我说：“钟马田博士，我怎么才能知道自己是靠着肉体的力量讲道，还是靠着圣灵的大能讲道呢？”

“很简单，”钟马田回答说，此时我有点没底气。“如果你靠着肉体的力量讲道，就会自高自大。而如果你靠着圣灵的大能讲道，就必敬畏谦卑。”

主因着怜悯让我明白了钟马田这番话的意思。我当时正准备从伦敦前往施洛斯米特斯尔酒店，这是奥地利的一座城堡，归美国校园基督徒团契（InterVarsity Christian Fellowship）所有。我要去那里的一个学生大会讲道。参会的学生有些是美国人，另一些则来自当时的铁幕国家。一天下午，我要做演讲，地点就在城堡塔楼上的一个房间里。壁炉内的炉火在熊熊燃烧着。学生们刚刚在山间远足回来，他们鱼贯而入，想赶在晚餐前听信息。房间内暖洋洋的，他们昏昏欲睡，我也是。但我真的将耶稣呈现给了他们。对所发生的一切我毫无准备。我讲

完后，许多学生都哭了。有的跪下来祷告。他们一直在那里祷告，于是我坐下来跟他们一起祷告。过了一段时间，楼下的餐厅响起了用餐的铃声。

我当时对复兴还不太习惯，不想人为地延长时间。我觉得我最好还是先下楼，免得妨碍了餐饮服务。我下了楼，但却没有一个人跟着我下来。我不知道我一个人在空荡荡的餐厅里坐了多久才有人走了进来。也许只有15或20分钟吧。

56

现在我终于知道钟马田那番话的意思了。我心中充满了敬畏。

与神同在

关于这一点，有一本同名小册子《与神同在》（*The Practice of the Presence of God*）^⑤中讲得很清楚。^⑤当耶稣在水面上走向门徒时，门徒因为小信就怀疑那到底是不是他，所以他就责备他们。门徒惊慌害怕，就喊叫着说：“是个鬼怪！”（太14:26、31）。耶稣上十字架之前告诉门徒，他必须离开他们，往父那里去。但他还说，他必不撇下他们为孤儿，必到他们这里来（约14:18）。耶稣复活之后告诉门徒，要等候父的应许。这应许就是圣灵要降临，耶稣要借着圣灵到他们这里

⑤ Brother Lawrence of the Resurrection, *The Practice of the Presence of God*, trans. John J. Delaney (New York: Doubleday, 1996). (中译本：劳伦斯弟兄著，《与神同行》，余崇恩译，2000年。)

来。因此《使徒行传》继续讲述耶稣升天之后所做的事和教导（徒1:4）。他能够做这些是借着那住在信徒里面的圣灵。因此新约书信才提到我们要与基督联合。保罗经常说信徒是“在基督里”。因着与基督联合，我们也彼此相连，成为他的身体（弗2:13-16），即教会。

在《诗篇》中，大卫和其他诗人在耶和华的会幕中寻求他的同在，也在旷野的经历中在他翅膀的荫下歌唱。诗人所寻求的，正是我们基督徒在身体成为圣灵的殿时所得到的。书信书中充满了对救恩的论述。主与我们同在，我们也与他同在。没有什么能叫我们与他分离，也没有什么能叫我们离开他的同在。因此，我们蒙召是与那位透过圣灵内住在我们里面的主同活。神所赐的平安就是他同在的平安，这平安远非人所能理解。

57 操练与神同在的意思就是承认我们所知道的事实。我们生活的世界正在叹息，等候神儿子的救赎。我们自己也在各样忧愁和劳苦中叹息。但圣灵也在我们里面叹息，与我们同在。没有什么能叫我们与救主的爱隔绝。我们可以将忧虑卸给他，因为他顾念我们。

在主的同在中讲道

当我们试图在讲道中呈现耶稣时，我们并没有使徒保罗那样的恩赐与呼召。但我们真的能将钉十字架的基督活画在听众

眼前。我们要信靠他。这位主也与我们同在。门徒曾经问复活的主，他是否要在那时复兴以色列国。耶稣说，那时候、日期只有父知道。而对于门徒所提出的国的问题，耶稣回答说父应许要赐下圣灵（徒1:8；约14:16）。耶稣一直借着圣灵教导他们，今后圣灵也将继续教导他们。耶稣就是真理，而圣灵就是为这真理作见证的。

《使徒行传》展示了真理的灵如何在主启示的光中引导使徒时代的教会。他们知道主与他们同在，因为他们被圣灵感动，知道耶稣亲自到来，为要继续他升天之前所做和所教导的事。他们要靠着圣灵的能力在犹太、撒玛利亚直到地极继续作见证，直到耶稣再来。

使徒领受的独特恩赐是教会的根基。保罗的独特恩赐凸显了他的使徒职分（林后12:12）。他蒙召作外邦人的使徒，叫他可以称自己的信息为“我的福音”（罗2:16，16:25；帖后2:8）。他努力打下根基，叫别人可以在上面建造。他“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作神福音的祭司，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罗15:16）。他在圣灵里的能力就是在主同在中的能力。他视一切的侍奉为敬拜。对他来说，活着就是基督。他已经丢弃万事，为要得着他的主耶稣（腓3:8-9）。

在主的同时在中讲道比拥有表达能力更具个人特色，虽

然我们一般可能认为口才才是讲道人的膏油。麦雅各（James McConkey）在描写得胜的生活时，将圣灵的大能比作大坝里的水压。^⑥我们献上自己的行动好像打开了大坝的水阀，让圣灵的大能涌进我们的生命。麦雅各的另一个比喻年代更为久远。他将圣灵的大能比作有轨电车上方电缆中的电流。将电车的杆形受电器轮搭在电缆上，电流就会流到发动机中。这些比喻都曲解了耶稣的灵亲自临在。我必须重新认识到，我得救不是因为紧紧抓住他，而是因为他紧紧抓住了我。主以奇妙的方式亲自与我们同在，为要拯救我们。讲道也是一样。我们不求在传讲神的道时有大能。我们只求当我们传讲耶稣基督的位格时，他就与我们同在。

自我意识总是会影响到我们对基督的呈现。如果我们没有意识到他的同在，就无法将他传讲出来。仰望主自己就是答案。叫你的听众定睛于他。使用对话的形式。你的听众想对主说什么？说出他们可能有的想法。想想主的道会如何对一个会众或听众说话。想象一下你的某些听众可能会对主说些什么，然后从主的道中宣告答案。你是在帮助一个有罪的圣徒跟主自己对话。请记住，主的话语不会徒然返回，而且他正在说

⑥ James McConkey, *The Three-fold Secret of the Holy Spirit* (1897; reprint Lincoln, Nebr.: Back to the Bible, 1977). (中译本：麦雅各著，《圣灵的三项秘诀》，简慈慧译，台湾基督长老总会，2010年。)

话。你的语言要生动，但不要使用比喻和修辞来分散听众的注意力，而是要生动形象地引出主的言行。确保比喻不会喧宾夺主。如果你用体育明星或音乐偶像的故事来吸引听众的注意力，那么他们的思绪可能就再也回不来了。

这并非什么新鲜的建议。在你的讲道中，真正新颖脱俗的地方就在于，你恭敬地仰望主，求他向你和你的听众呈现自己。

第三章

享受父的迎接

(路 15: 11-32)

美国人喜欢悬挂黄丝带、红丝带、白丝带，还有蓝丝带。这种习俗源于罗纳德·里根（Ronald Reagan）刚开始执政的时期，当时有一些人质从伊朗获释回国。于是从华盛顿特区到美国大街，都有人在树上和电线杆上挂上随风飘扬的黄丝带，欢迎这些人回家。这个意象出自一首非常流行的民谣。它说的是一位妻子为了欢迎从狱中归来的丈夫，就将黄丝带系在“一棵古老的橡树”上。所幸这首歌已经不那么流行了，但这种象征意义却流传下来。黄丝带已经成了一个标志，表示我们满怀喜悦地欢迎家人归来。

耶稣也讲过一个故事，让我们看到那系在天堂大门上的黄丝带。他描述了天上欢喜迎接悔改的罪人回天家。这个脍炙人口的故事就是我们常说的浪子的比喻。有人认为将这称为大儿子的比喻可能更好，因为故事最后讲的是大儿子对弟弟回家的反应。但这个故事中的核心人物是父亲，他欢迎两个儿子都来

赴宴。耶稣讲这个故事是要我们明白，天父乐意接纳我们，并与我们一同喜乐。

在故事的第一部分，耶稣告诉我们父迎接的恩典。在第二部分，他告诉我们这种迎接的要求。

60 父的迎接之恩

故事从两兄弟中的弟弟开始。这个年轻人当时还在家里，但他已经待够了。家里的一切都让他厌烦：家务、农活，还有父亲的生活方式。父亲只有一点是他喜欢的，就是老人家的钱。但要拿到这笔钱并不容易。他父亲根本没有将死的征兆。最后，年轻人终于失去了耐心，就对父亲说：“父亲，请你把我应得的家业分给我。”

不论在何种社会，这种要求都是相当无礼的。如果从旧约有关继承的律法来看，这种行径更是丑陋之极。犹太人的智慧也建议父亲不要在去世之前为孩子们分家产：“因为你的儿女求你，强如你指望你儿子的手。”（《便西拉智训》33章 22节）但这位父亲却答应了小儿子的请求，分了家业。年轻人至少分到了父亲三分之一甚至一半的家产。他将这些都收拾起来，全都换成了钱，然后装在袋子里并用绳子扎上封口。现在他得到了朝思暮想的一切，可以去想去的地方做想做的事了。

他也确实这么做了。

他立即离开家。在他看来，每一步都通向自由，所以他一直在远行。在他和父亲那无可留恋的家之间，隔着一个世界的距离。

在我小时候的主日学学校里，刷了漆的橡木椅子排成一圈，粉刷过的墙上挂满了画。这些画都是主日学要用的教具。但在地下室走廊的一扇门后边，却有一幅版画一点也不像主日学的教具，它画的是一个浪子在宴席上的场景。一群人在尽情欢宴。我没有想到的是，当我凝视这幅画的时候，我很确定是浪子付的账单。

耶稣在这个故事中没有细讲浪子的钱是怎么花的。他是不是几个月或几年后才开始缩衣节食？他的钱是短时间内挥霍一空，还是按预算去寻找罪中之乐？不管是哪种情况，最后他的问题已经不是喝最廉价的酒、找最便宜的女人，而是得到一点面包屑的问题了。正当浪子身无分文的时候，又发生了饥荒。食物的价格一路飞涨。他的产业已经挥霍一空，但这没能为他挽回一个朋友。他不想挨饿，所以只能去找活干。而他唯一能找到的活就是猪倌，替人养猪。关键不在于养猪是一种很脏的活，而在于如果严格按照旧约的律法，猪是不洁的动物。至此，浪子和父家失去了一切联系。他成了外邦人，背井离乡，孤身一人，在迷失和不洁徘徊。

61

这个比喻对浪子的悔改没有丝毫美化。他的悔改并非发自内心，而是因为他饥肠辘辘。他看到他喂的猪吃的是干豆荚。而他微薄的收入却不足以裹腹，尤其是在饥荒时期。也许他可以对付着吃豆荚，毕竟豆荚确实可以吃。他该有多饿啊！而他过去吃得又是那么奢侈！他开始怀念过去，不是怀念他花光所有产业吃的那一次次豪华大餐，而是在父家时吃的晚饭。他开始怀念父亲的家！“我父亲有多少的雇工，口粮有余，我倒在这里饿死吗？”（路15:17）

没错，他大声说出了这句话。这是真的。他很愚蠢，而且又恶又蠢。“谨守律法的是智慧之子，与贪食人作伴的，却羞辱其父。”（箴28:7）现在他不得不回家。他不得不再次面对他的父亲。他能说什么呢？“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路15:18-19）

父亲应该会收留他，给他活干，给他东西吃。他很确定这一点。他无权要求跟父亲恢复之前的关系，但起码他可以再次见到父亲的面。

浪子承认自己完全不配，这让我们对他父亲的怜悯和迎接的恩典更感惊讶。

62 如果我们将耶稣的这个故事跟大乘佛教文献中一个类似的故事相比较，就会更加惊讶。后者出自著名的《妙法莲华

经》。^①有个年轻人离开了父家，多年杳无音信。“可能是二三十年，也可能是四五十年。”父亲为了找他搬到了另一个国家。后来父亲在那里发达了，腰缠万贯。但儿子还在四处流浪乞讨，被人轻视。有一天，儿子碰巧来到了父亲居住的城镇。他没有认出父亲，但他一直好奇地打量着这位浑身上下贵气十足的老人家。父亲坐在宝座上，旁有佣人扇着扇子，上有珠宝天蓬遮荫，脚凳上镶金挂银。他正在跟附近的不少商人和银行家做着金块、玉米和谷物的买卖。乞丐吓坏了。“我这样的人根本不属于这里，”他想。“我要赶快离开，免得被人抓起来当奴工。”

但父亲一眼就认出了儿子，于是让手下去追儿子。他们将儿子带了回来。儿子非常恐惧，拳打脚踢，乱喊乱叫。他以为自己必死无疑，吓得晕死过去。父亲将凉水洒在他身上，又叫手下放他走。父亲没有向儿子表明身份，也没有告诉手下详情。他让手下前往城中的贫民窟，再次把儿子找回来，雇儿子在这里干活。这些手下伪装成流浪汉，将污泥抹在身上，又穿上破破烂烂的衣服，希望取得乞丐儿子的信任。手下成功地完成了任务，这个可怜的儿子也开始在父亲家里做起了最卑微的工作。（父亲的庄园里没有化粪池。）

^① Chapter 4 of the *Saddharma-Pundarika*, ed. F. Max Mueller, in *Sacred Books of the East*, vol. 21 (Oxford: Clarendon, 1909), 98-117.

父亲透过窗户看到儿子在铲粪，或者确切地说，是在用筐子运粪。于是父亲也将污泥抹到身上，穿上破破烂烂的衣服，去跟儿子说话，鼓励他好好工作。儿子干得非常卖力，只是他仍住在附近一座简陋的小棚屋里。许多年过去了，父亲对卖力工作的儿子极为赏识。他宣布要认年轻人做儿子，并让儿子继承自己的产业。而儿子却对这一切无动于衷，他还是住在那座小棚屋里，继续在庄园里干活。

二十来年转瞬即逝。“作为家主的父亲意识到，儿子已经
63 很节俭，而且心智成熟。他虽然知道自己现在很尊贵，但每每想到之前贫穷的时候，心里还是会不安、羞耻甚至厌恶。”父亲意识到自己将不久于人世，就唤来亲人、官员、邻舍，当众宣布：“这个人就是我的亲生儿子，是我一切产业的继承人。”

这个故事最后给出的道德教训是：“正如我们在佛陀的指引下，多年如一日地修行道德戒律，最后终成正果。”

这两则故事有什么不同之处？一言以蔽之，**恩典！** 奇异的恩典！看看耶稣那个比喻中的父亲。相离还远，他就看到了那个熟悉的身影，于是就撩起袍子的下摆，把它塞在腰带里，跑去迎接他的儿子。父亲抱住儿子，将儿子紧紧搂在怀里，连连亲吻儿子那脏兮兮的脸颊。儿子说：“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

父亲不愿再听下去。他搂着儿子来到家里，吩咐仆人说：“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来给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头上，把鞋穿在他脚上，把那肥牛犊牵来宰了，我们可以吃喝快乐。因为我这个儿子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路15:22-24）

父亲彻底饶恕了儿子，没有让儿子付出任何代价，他毫不犹豫地象征儿子地位的东西给了儿子。上好的袍子象征着尊荣，而戒指上面有父亲的印章。就连鞋子也有特殊意义——只有仆人才是光着脚的。之后父亲还摆设了宴席！儿子多么受欢迎啊！

父亲怎么不谨慎些呢？小儿子不是羞辱了他的名吗？他一直以来都在干什么？那些关于他的传言是真的吗？他现在又想干什么？是想要更多的钱吗？

不，父亲没有质问儿子，反倒满心欢喜迎接儿子。这个儿子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父亲的喜乐源自他对儿子炽热的爱。

圣经中经常提到父爱，比如带着爱子以撒上摩利亚山的亚伯拉罕。难道他非得在那里献上以撒吗？

年迈的以色列看到他最喜爱的儿子约瑟那件沾满血迹的外衣，就以为约瑟死了，被野兽吃掉了。后来他才知道，约瑟被兄弟们卖身为奴，后来却作了埃及的宰相。后来他下到埃及，在半路上就遇见了约瑟。他曾经悲伤地以为约瑟死了，但现在

约瑟就活生生地在自己的怀中。

大卫王是个可怜的父亲，他有时对孩子过于严厉，有时又过于骄纵，不过他深爱着那个叛逆的儿子押沙龙。当大卫的大军和押沙龙的大军交战时，大卫王似乎更在乎儿子的安全，而不是最终的战果。当报信的人说押沙龙已死时，大卫哀哭大道：“我儿押沙龙啊！我儿，我儿押沙龙啊！我恨不得替你死，押沙龙啊！我儿，我儿！”（撒下18:33）

然而旧约中最伟大的父爱不是来自大卫，而是神。耶和华将身在埃及的以色列百姓视为他的儿子。他吩咐法老说：“容我的儿子去，好侍奉我。”（出4:23）耶和华领他头生的儿子走过旷野，就像父亲教导年幼的儿子学走路一样（何11:1-4）。但以色列却成了神悖逆的儿子，于是神宣告了对他们背道的审判。然而，神因着爱他们而哀哭：

以法莲哪，我怎能舍弃你？

以色列啊，我怎能弃绝你？

……

我回心转意，

我的怜爱大大发动。（何 11:8）

父迎接我们的要求

镜头一转，我们来到了田野里。日影偏斜，大儿子收工回家了。快到家时，他听到喧嚷声，就四下寻找。没错，是音乐声，是乐队演奏的声音。家里灯火通明。大家都载歌载舞，整座山顶都在震动。他叫过一个仆人来，问是什么事。

我们感觉他应该很清楚发生了什么。自从弟弟离开家之后，就再也没有举办过这样的宴席了！仆人告诉他：“你兄弟来了，你父亲因为得他无灾无病地回来，把肥牛犊宰了。”

（路15:27）

大儿子扔掉手中的杖，双臂交叉，怒火中烧。真的是在庆祝啊！他对浪子的出现并不吃惊。可是浪子到底做了什么配受这样的款待？父亲不应该款待浪子，应该鞭打他！大儿子对父亲的行为感到厌恶。他想，无论如何，至少别指望我跟他们一起庆祝。毕竟已经分过家产了，剩下的全是我的，包括那上好的袍子，用来签名的戒指，特别是那只留着在重大节日宰杀的肥牛犊。

他藐视父亲的喜悦，因父亲的恩典发怒，也反感父亲对这个浪子的爱。

仆人就将这情况报告给了父亲。大儿子在田里踱来踱去，怒气冲冲，不愿进去参加宴席。父亲马上离开宴席，又沿着那条路去喊大儿子回家。显然，故事中的大儿子影射了法利赛

人，就是那些抵挡耶稣的自义之人。在《路加福音》14章中，耶稣借着另一个比喻对法利赛人提出了严厉的警告。他们就像不愿受邀赴宴的客人。于是家主就动了怒，派仆人去城里的大街小巷，还有乡村的大路小路上邀请其他人。这样宴席上就坐满了贫穷的、残废的、瞎眼的、瘸腿的。房间坐满了，再也没有空位了。

法利赛人瞧不上穷人，又蔑视基督那天国宴席的呼召。耶稣警告他们，其他人要坐在天国的宴席上，而他们却要永远被赶出去。但在这个比喻中，耶稣仍然为法利赛人敞开大门。他们因为耶稣跟税吏和罪人一起庆祝就怒气冲冲，站在外面不愿意进来。但耶稣说天父仍然会沿着原路来呼召他们。他们应当思想，拒绝天父的呼召，拒绝赴天父荣耀的宴席到底意味着什么。

父亲出来劝大儿子进去赴宴。但大儿子的回答相当刻薄：“我服侍你这多年，从来没有违背过你的命，你并没有给我一只山羊羔，叫我和朋友一同快乐。但你这个儿子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他一来了，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路15:29-30）

这个心怀苦毒、站在田野里的大儿子比在猪圈里的浪子离家更远。因为他不爱他父亲，所以他认为遵守父亲的命令是一件苦差事，为父亲干活就像做雇工。他真正的快乐不是跟父亲

在一起。就像故事开头的浪子一样，他更愿意跟朋友们一起快活。他不明白父亲对弟弟和对他的爱。他也不爱他弟弟，甚至不愿称“我的兄弟”，只是称其为“你这个儿子”。

父亲温柔地责备大儿子说：“儿啊，你常和我同在，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只是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失而又得的，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路15:31-32）

多么温柔的劝勉啊！对大儿子而言，与父亲共度的那些时光毫无意义吗？他跟父亲真的只是主仆关系吗？他继承了所有产业，却吝啬一只肥牛犊吗？难道他真的不在乎弟弟并没有死而是活着的吗？

没错，父亲的责备非常温柔，但要求也是明确的。如果他真是父亲的儿子，就必须进来赴宴。他不能一直待在外面的黑暗中，充满怒火和嫉妒。

假如大儿子真正明白父亲的心意，他会怎么做呢？一听说弟弟回来，他应该马上跑回家中。他还能做什么？如果他真的跟父亲感同身受，他会一直寻找弟弟。也许，他还在田野里干活时，会先看到回来的弟弟，然后跑过去迎接弟弟。他还能做得更多吗？

越南战争期间，陆军中尉丹尼尔·道森（Daniel Dawson）的侦察机在越共丛林上空失事了。他的兄弟唐纳德（Donald）得到消息后，变卖了全部家产，给妻子留了20美元，然后买票

67

去了越南。在那里，他换上军装，去那个越共游击队控制的丛林里寻找他的兄弟。他印了一些传单，上面画着那架飞机的图片，并用越南语写着给提供失事飞行员线报之人的赏金。后来他被称为“*Anh toi phi-cong*”——飞行员的兄弟。《生活》（*Life*）杂志的一位记者描述了他危险重重的寻亲之旅。^②

没错，大儿子本该做得更多。如果他真的关心弟弟，他完全可以像唐纳德那样去寻亲。他应该去到那个遥远的国度寻找弟弟。实际上，这不是一个毫无意义的建议，因为这正是比喻的核心。浪子的比喻是耶稣在《路加福音》15章中讲的三个比喻之一，这三个比喻都是耶稣在回应法利赛人和文士的批评。耶稣身边挤满了想听他教训的税吏和罪人。法利赛人却私下里说：“这个人接待罪人，又同他们吃饭。”（路15:2）

耶稣用迷羊的比喻、失钱的比喻和浪子的比喻来回应他们。每个故事的最后都是欢喜设宴，庆祝失而复得。牧羊人叫朋友们一起来庆祝，因为他寻得迷羊。妇人宴请朋友邻舍，因为她找到了丢失的小钱。父亲庆祝儿子失而复得，还叫大儿子进来同乐。耶稣教导说，一个罪人悔改，在天上也要为他大大欢喜。但他也将他的服侍跟那些指责他之人的态度进行了对比。那些人抱怨他，因为他跟罪人交往。他回答说，他来是要寻找罪人，因为这正是天父要做的。耶稣好像那位牧羊人，正

② “A Haunted Man's Perilous Search,” *Life*, March 12, 1965.

在寻找失迷的羊。耶稣又好像那位妇人，她细细打扫房子，为了寻找丢失的一块钱。但在浪子的比喻中，耶稣并没有出现，取而代之的是法利赛人的形象。故事中的大儿子正是法利赛人的写照：他们拒绝跟罪人打交道。但耶稣则相反，他明白天父怜悯的心肠。他不仅愿意跟罪人同赴天上的宴席，而且他本就是来寻找罪人。他来为要寻找和拯救失丧的人。他寻找税吏，停在桑树下叫撒该下来，还主动提出要去撒该家。他在撒玛利亚的井旁遇到了一个堕落的妇人，还开口赦免了跟他同钉十字架的杀人犯。

68

我们若忘记了是谁在讲这个故事、为什么讲，就无法明白这个比喻。耶稣基督是我们的兄长，是天父的长子。他就是那个出去寻找迷羊的牧人；他也是复活与生命之主，能叫人从死里复活；他还是天父家里的继承人。对他天父真的可以说：“儿啊！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神儿子竟然成了仆人，好叫我们能一同成为神的儿女。如果我们忘了我们的兄长不是法利赛人而是耶稣，那么这比喻就不完整。他跟故事中的大儿子不一样。他不仅欢迎我们回家，还来到猪圈里找寻我们，伸手拥抱我们说：“回家吧！”

平心而论，我们若忘了耶稣，就无法充分领会天父的爱。天父不会放过任何罪。他是圣洁的神，所以犯罪必须付代价。但奇异恩典的荣耀就在于，耶稣乐意收纳罪人，因为他已经替

罪人死了。耶稣不仅来赴宴，跟得救的税吏和罪人一同吃喝；他还设摆宴席，呼召我们来到他那残破的身体和涌流宝血的餐桌前。

《希伯来书》的作者提醒我们，耶稣在弟兄中间赞美神（来2:12）。^③天上盛宴的喜乐已经预先显明在我们与赞美的救主相交中。耶稣知道父的心肠，他跟父一同欢喜快乐。他被圣灵充满，满心喜乐地说：“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你！

69 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路10:21）

回来享受父亲的爱吧！回到耶稣喜乐的宴席吧！你是远离天堂大门的浪子吗？耶稣现在要来扶持你。你是自以为是的法利赛人，正在父家外面炫耀你那肮脏破烂的自义的外衣吗？请听耶稣所说的话：天父呼召你悔改，成为小孩子的样式，好进入父家。或者你不知何故既挥霍而骄傲，又遭人贬低歧视？不管怎样你都要撇下一切，紧紧抓住耶稣。

又或者你是一个信徒？主耶稣找到了你这只迷羊，将你扛在肩上带回了家？想想这个比喻对你提出的要求。你已经尝到了天恩的滋味。你知道被慈爱天父拥抱是什么滋味。你知道他

③ 耶稣不仅应验了《诗篇》22篇开头因被离弃而发出的哀求，还应验了其中22节得胜的赞美。《希伯来书》的作者在这处经文中把这些话都当作耶稣的话。

为你欢呼歌唱。天上为失丧的罪人欢喜快乐，对你来说意味着什么呢？

你说：“这意味着，我也必须接待别的罪人，跟他们一起吃喝，就像神将我带到他的宴席一样。”就这些吗？真儿子明白天父的心意，他不只是跟罪人分享他的袍子、戒指、鞋子，还主动寻找他们，将他们带回家。你今天要去哪里找呢？

“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因为神就是爱。”（约壹 4:8）

第四章

认清代价

(创 22: 1-19)

你刚放下叉子，电话铃就响了。“恭喜你们，先生女士！你们刚刚中了大奖！免费的加勒比游轮之旅！”或者昨天有一封垃圾邮件告诉你，可以领取一千万美元？你认真读过这类百万大奖邮件中的细则吗？应该没有，因为没必要。

你是否觉得福音也是这样？看看《创世记》22章中亚伯拉罕的经历。神应许亚伯拉罕的不只是一次加勒比游轮之旅，也不只是一千万美元。神应许他的是一片土地、一个国家，还有与地上万族同得的祝福。

然而，神的一些应许很久之后才会应验。亚伯拉罕到迦南地十年了，依旧没有土地，也没有得到国家。实际上，他的妻子撒拉连儿子都没有。撒拉觉得自己生子无望，就将使女夏甲给了亚伯拉罕，于是以实玛利出生了。然而，耶和华依然应许亚伯拉罕和撒拉要生一个儿子。又过了十五年，这应许没有丝毫改变。但亚伯拉罕已经100岁了，而撒拉也已经90岁高龄

了，他们觉得这事太荒谬，于是都嘲笑神的应许不可能成就。但最终撒拉喜笑了；她生了一个儿子，起名为以撒。“亚伯拉罕……喜笑。”而笑到最后的是耶和華。

亚伯拉罕确实得了祝福：他拥有财富，有两个儿子，还有广阔的草场。那么神应许的细则是什么呢？蒙福的代价不在细则里，而在神的命令中。神呼叫亚伯拉罕说：“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往摩利亚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献为燔祭。”（创22:2）

“摩利亚”这个名字已经暗示出要“看见”某件事。在那座山上，亚伯拉罕将要看见神祝福的代价。亚伯拉罕要看见信心经历的代价。神也要在那里显明这代价只有他才能承担：恩典的代价。而亚伯拉罕将会看到，神就是救主。

信心经历的代价（摩利亚）

代价就是一切：凭信心完全献上

试验：信心的献祭

那蒙爱的儿子以撒，就是承受应许的，要献给神为祭。“全牲的燔祭”是一种奉献的祭。亚伯拉罕要将从神领受的归给神。

对亚伯拉罕来说，这代价意味着献上一切。神应许的一切就是与他同行的儿子以撒。如果代价就是以撒，那他就真的一无所有了。他的“喜笑”也将烟消云散！

亚伯拉罕遵着神的吩咐将以实玛利打发走了，因为以实玛利不是应许之子。“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以撒……”若没有以撒，就没人承受产业，没人建立大国，也没人使世上万族得福了。

神给他改名为“亚伯拉罕”，又立他做“多国的父”。若没有以撒，他怎么会是“亚伯拉罕”呢？以撒就是他信心的印证，也是他所爱的儿子。

你可能会说：“嗯，我知道这是一个讲圣经的教会，你也确实读了这个圣经故事。但这就是我很难以相信圣经——尤其是旧约的原因。在这个故事中，神竟然让一位父亲割开儿子的喉咙。如果亚伯拉罕被拉到法庭上受审，他会说，天上有声音让他这么做。难道你让我敬拜一个要求献人为祭的神吗？”

事实上，这不仅让今天的我们，也让当时相信神的以色列人大为震惊。以色列和周围异教国家的一个最大不同就是，神禁止活人献祭。在古代迦南地，亚扪人会将儿女经火献给他们的神明摩洛（王下23:10；耶32:35；比较王下17:31）。以色列人如果犯了这罪，就要被判死刑（利18:21，20:2-5）。

那么为什么神的律法在这里有例外呢？这实在让人匪

夷所思。丹麦哲学家和神学家索伦·克尔凯郭尔（Søren Kierkegaard）认为，在这里，杀人是神的吩咐。他解释说，这是为着更高的目的而暂时停用道德律。

我们常常忘记神是公义的神。我们看到那些用卡车拖拽黑人致死的种族主义者会怒发冲冠。黑人根本没有伤害到他们。但他们最终面临的审判是在神的审判台前，而不是人间的法庭。耶稣教导我们，神是完全圣洁的。我们总以为自己不比别人差，但我们都比耶稣糟糕，因为他是有史以来唯一完全的义人。唯有他可以在审判台前站立得住。我们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世上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

神完全可以判处罪人死刑。实际上，在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前，神审判了埃及全地，要取以色列和埃及一切长子的性命。长子作为全家的代表，注定在劫难逃，但耶和华以逾越节的羔羊代替他们，让他们将羔羊之血抹在门楣上做记号。后来，神继续宣告头生的都要归他（出13:15；民8:17）。献以撒本应像后来献逾越节的羔羊一样。只是在献以撒中，他不是完美的供物，不是无残疾的羔羊，因此他不能为别人的罪付上赎价。而亚伯拉罕也不能借着献上以撒的身体来赎自己灵魂的罪。

试验：信心的顺服

神可以也确实要求亚伯拉罕献上儿子以撒，正如他后来在埃及十灾的最后一灾中要取去所有以色列人和埃及人的长子。

第二天一大早，亚伯拉罕就准备上路。他毫不迟延地顺服了神，但对他的试验才刚刚开始。他砍柴的时候，试验还在继续。他必须备好足够的柴，才能在那个从未去过的遥远之地献燔祭。他每挥一斧，都是在为用刀杀儿子做预备。和他同去的还有两个仆人。他给驴子套上鞍，将柴放在驴身上，只是没有从羊群中挑选羊。他带着柴、刀还有他心爱的以撒离开了别是巴。接下来的三天里，父子二人同行，而亚伯拉罕也越来越顺服。他们往北走到一片山地。他的信心和顺服也一如既往。

代价是零：全然信靠

凭信心抓住应许之子

最终亚伯拉罕举目看见了耶和华所指示的那座山。就是这个地方，就是这个时间。仆人们必须留在原地。亚伯拉罕将柴从驴身上卸下，以撒将胳膊伸进绑柴火用的绳套中。柴很沉。亚伯拉罕将柴火放在以撒肩上，自己则拿着一根点火用的火把。他们走到摩利亚山脚下，开始爬坡。

以撒首先打破了沉默：“父亲哪！”亚伯拉罕说：“我儿，我在这里。”他们彬彬有礼的称呼方式或许会成为千古绝唱。以撒说：“请看，火与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里呢？”（创22:7）

亚伯拉罕说：“我儿，神必为自己看见作燔祭的羊羔。”

（创22:8，据原文直译）在受试验的痛苦中，亚伯拉罕只能紧紧依靠神。他在他看见的山上，就是神的山，带着神赐给他的儿子。神看见亚伯拉罕到了那里，也将看见神为自己预备的祭物。在希伯来文中，动词“看见”也有“负责”和“预备”的意思。

亚伯拉罕并没有回避以撒的问题。他当时并不完全知道，他其实是在说预言。亚伯拉罕需要付代价，但神的应许也不会落空。亚伯拉罕已经告诉过仆人：“我们就回到你们这里来。”他知道，如果有必要，神会让以撒死里复活（来11:17-19）。

凭信心得回被救赎的儿子

父子两人一起爬到了山顶。他们找来石头和石子，筑了一座坛。亚伯拉罕的顺服与以撒的信心相称。以撒没有反抗，而是
75 遵从父亲的带领，如羊被牵往宰杀之地。他任由父亲绑起手脚，然后躺在自己背来的柴火上。直到亚伯拉罕拿刀要杀儿子，耶和华的使者才从天上呼叫他说：“亚伯拉罕！亚伯拉罕！”

亚伯拉罕已预备好在凡事上全然顺服神。他敬畏神，所以甘愿付代价。但使者阻止了他。于是亚伯拉罕举目观看，有一只公羊，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他取过那只羊，代替儿子以撒献祭。他给那地起名为“耶和华以勒”（就是耶和华必预备的意思）。

亚伯拉罕当付的代价是一切，但当他凭信心紧紧依靠耶和
华时，就什么代价都不用付了。他说神必预备，神也确实预备
了。他的顺服是出于信心的顺服，因此他再次得回了以撒。以
撒是他生的，如今又因被赎再次成为他儿子。献羊为祭不仅象
征着全然奉献，也象征着用祭物的血赎罪。

当我们凭信心全然奉献时，要付出一切的代价。但当我们
单单信靠神时，就不用付什么代价了。亚伯拉罕正敬拜时，神
重申了与他所立的约。

神对亚伯拉罕的要求并非不可思议。他对你我也有同样的
要求。这也是耶稣对每个跟随他之人的要求。爱父母、儿女过
于爱主的，不配做他的门徒。的确，只有我们准备好接受自己
的死刑并背起十字架时，才会有永生（太10:37-39）。尽管我
们要靠着神恩典的大能来舍己跟从他，但他的要求从来没有改
变。认清代价吧：一切所有的。

在恩典的现实里

神的要求中有恩典

借着试验坚固信心

救赎的代价既体现在信心的经历中，也体现在恩典的现实

76 中。神因着良善有时会让我们经历一些试验。当耶稣在大祭司面前受审时，彼得也在大祭司的院中受到一个使女的盘问。耶稣曾为彼得祷告，叫彼得的信心不至失落。但彼得的信心还是失落了。当彼得发誓说从不认识耶稣时，耶稣就当着控告者的面转身看他。彼得当时就哭了，跌跌撞撞地出去，消失在夜色中。然而这试验不是要毁掉彼得，而是让他看到代价。后来，耶稣复活后跟门徒在湖边吃早餐时，恢复了彼得的信心。

亚伯拉罕因受试炼信心得以坚固，耶和华就起誓证实了所应许的。事实上，亚伯拉罕所受的试验全都与恩典有关。神试验他是为了祝福他。即便是在亚伯拉罕受试验时，耶和华也教导他要有信心。

用象征表达信心：叫亚伯拉罕可以仰望基督的日子

亚伯拉罕的试验有两个关键点。一是我们知道他因顺服而蒙福，因为这表明他敬畏神；二是他为耶和华所指示的那地起的名字。我们知道它叫“耶和华以勒”，意思就是“耶和华必预备”。当神预备那只公羊的时候，他不仅留下了以撒（和亚伯拉罕！），还让亚伯拉罕看到，救赎的代价远非亚伯拉罕所能付。耶和华必自己预备能带来救恩的祭物，而且必须在他所指示的地方预备。因此，耶和华指示亚伯拉罕，当他的后裔下到埃及又被带回来时，这里将成为应许之国聚集敬拜神的地方。

以撒不能作祭物，而且真正的祭物也不可能是一只羊。亚伯拉罕的后裔必要到来，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他得福。“耶和华必预备”应许了基督的到来。在以撒出生时，亚伯拉罕欢欢喜喜地仰望基督的日子；后来当神预备山羊代替以撒时，他又再次欢喜，只是他看得更远（约 8:56）。天父预备的祭物不是以撒，而是神的羔羊。先知亚伯拉罕说的话经久不衰，他解释了“耶和华以勒”的意思：“在耶和华的山上，必要看见他。”（创22:14，据原文直译）

这里必要看见的“他”是谁呢？夏甲怀着以实玛利逃离撒拉的怒气时，耶和华的使者在水泉旁遇见了她。于是她称耶和华为“*El Roi*”，即“看顾人的神”。她称那井为“看顾我的那位永生者的井”（参见ESV圣经中创16:13-14的注释）。 77

夏甲遇见了耶和华的使者，因为使者先看见了她。亚伯拉罕不是给那山起名为“耶和华以勒”吗？耶和华的使者从天上呼叫亚伯拉罕。他下来不是要拉住亚伯拉罕的手。

亚伯拉罕举目观看那山。他说，耶和华必自己预备祭物。这时他再次抬起头来，就看到了那只两角被扣住的公羊。那么，亚伯拉罕所说的必被看见的“他”是谁呢？简单来说就是他所看见的那只公羊。（“他”是阳性，指公羊；参见“就取了那只公羊来，献为燔祭”，13节）。在耶和华的山上，必要看见神的预备，就是神“预备的”那只公羊。

但愿我们依然相信亚伯拉罕的话。在耶和山的山上，必要看见神的羔羊。有一首流行的赞美诗唱道：“耶和华以勒，主必为我预备。”但这句话没有抓住这个信息的核心。耶和华以勒：在耶和山的山上，必要看见耶稣基督。我们看到，耶稣基督在各各他被高举，就是在摩利亚山那里。

神预备的恩典：神看见羔羊！

在神凡事都能：他必要来

亚伯拉罕欢喜地仰望耶稣基督的日子。他欢喜地看着怀里的以撒。因为神已经预备了那羊，他知道在神没有难成的事。亚伯拉罕在信心中看见，必另有一位以撒要来，就是神的羔羊，神的儿子。

神的代赎：耶和华必预备！

78 亚伯拉罕要付出一切代价。他必须杀了自己的爱子。但以撒最后却幸免于难。倘若以撒留下，那天父的爱子就必须献上。保罗告诉我们，父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罗8:32）。神在亚伯拉罕的生命中启示了救赎的代价，将我们指向神的羔羊：神为罪人预备的祭物羔羊。子在加略山作了赎罪祭。父也一样。在一个又一个奥秘中，道成肉身的子呼求道：“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但永生的神却默然

不语。

神不仅让他的爱子道成肉身。他还舍了他的爱子，默然看着子陷入黑暗。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5:8）。

亚伯拉罕没有付代价，因为神已经预备好了。神所付的代价极重无比。他赐下自己的爱子，也把万物和子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了。是他付上了赎价。基督因那摆在前头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来12:2）。那极重无比的赎价，唯有神无限的爱才能满足——因为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我们怎敢言说这样连天使也无法明白的奇事呢？但神浇灌在我们心里的正是那爱，就是对我们无限的爱（罗5:5）。我们怎会忍住不被神同在的火焰淹没呢？唯有神的恩典能让我们接受这爱。神的细则中充满了他爱的荣光。这爱吸引我们去爱他，也激励我们去爱人。

我今念主死于十架，心里无限羞愧，
我刚硬心渐被改变，不觉泪流满面。

我的眼泪纵然流尽，不能报答主心，
愿将身心完全奉献，满足他的爱情。^①

① Isaac Watts, "Alas! And Did My Savior Bleed," 1707. (中译:《哀哉, 主流宝血为我》, 译文见 <https://slidesplayer.com/slide/14055994/>)

第五章

当神降临

(创 28: 10-22)

下面是一首很悲伤的英文圣诗，不知道你们听过没有？

雅各赶路疲惫不已，
枕着石头酣睡不起；
得见异象通天之梯，
既能上天又能连地。

副歌：

哈利路亚我主耶稣，挂在木头上咽气，
却立起怜悯之梯，让我不再怕离地，
却立起怜悯之梯，让我不再怕离地。

雅各梦见天梯的经文出现在《创世记》28章。在那里，我们看到雅各正在逃避双胞胎哥哥以扫的追杀。以扫当时满腔怒

火。他是利百加先产的，因此是以撒的长子。尽管有预言说大的要服侍小的，但以撒还是希望将长子的祝福给以扫。后来雅各在母亲的指示下，欺骗了失明的以撒。他将山羊皮系在胳膊和脖子上，又穿上以扫上好的衣服。以撒就给他祝福。因此，
80 以扫发誓要杀雅各，只等父亲死了。于是雅各就逃到舅舅拉班所在的哈兰。旅途漫漫，雅各中途只得住宿在犹大山地的一个地方。他找了一块石头枕在头下，很快就睡着了，这时神在异象中向他显现。

雅各看到天开了，有一个梯子将天地相连，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

神的梯子：神介入立约

雅各真的很渴望得到神的祝福。可他此行并不是为了寻求耶和华。相反，他是在离开应许之地。以撒在给雅各的祝福中提到，那地将有大丰收，而雅各将要做万民和他弟兄的主。但他若离开神的应许之地，这祝福还怎么应验呢？

许多人认为，宗教就是人对神的寻求。的确，宗教为人提供了逃避神的途径。神可能会被推崇为一位高等的神，这样部落宗教就可以崇拜树精或豹子精。神可能被法律和规条的天花板屏蔽了，这样自义的人就可以凭行为赚得天堂。神也可能被

分散在自然力量的阴阳中，这样我们就不必向他个人负责了。或者他还可能被降格为万物中的神性，如新纪元运动的“自己里面的神”。

然而，圣经中的神是寻找我们的神。神主动向雅各显现。他在伊甸园中呼唤亚当夏娃，在大洪水之前呼召挪亚，在吾珥大城呼召亚伯拉罕。现在他又呼召雅各，赐下应许。耶和华对雅各的拣选非常明确，因为雅各和以扫是双胞胎，而以扫又是长子。使徒保罗指出，这完全是神拣选的恩典（罗9）。神没有拣选那些有能力的、有尊贵的，而是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他没有拣选赢家，而是拣选输家（林前1:28）。双胞胎的父亲以撒偏爱以扫，但耶和华却拣选了雅各。

在神的异象中，雅各看到天开了。有一个梯子立在地上，梯顶通天。这不是刷墙用的那种梯子。有一次，我为暑期圣经学校教材画插图时，画了一幅素描：雅各躺在地上，他后面有一个长长的梯子一直通到天上。那么梯子的顶端会是什么？不可思议的是，我在梯子的顶端画了一云朵。

81

《创世记》28章12节的希伯来文暗示出，这个梯子是石头结构的，就像路堤一样。那种体量的石梯必须用海量的石材做支撑。我们可以说，这个梯子类似于考古学家在美索不达米亚发现的金字塔。经上说，巴别塔的建造人也希望塔顶通天（创

11:4)。^①神带着审判降临在人的自高之塔上，但在雅各的梦中，神却是带着恩典降临。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来，表明天与地完全相连。

这个异象的高潮部分是神从梯子上下来，站在雅各旁边。神没有站在梯顶，而是站在雅各旁边。我们从神在伯特利第二次向雅各显现中看到这一点，那里说：“神就从那与雅各说话的地方升上去了。”（创35:13）根据圣经原文，神下来是站在雅各旁边。使者离开了地上的耶和華，升到天上又下来。

耶和華站在雅各旁边，向雅各明确他显现的目的。他是过去、将来，也是现在的神。他是过去的神：是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他是将来的神，向雅各重申他的应许：“我要将你现在所躺卧之地赐给你和你的后裔。你的后裔必像地上的尘沙那样多，必向东西南北开展，地上万族必因你和你的后裔得福。”他也是现在的神，因他说：“我也与你同在，你无论往哪里去，我必保佑你，领你归回这地。”（创28:13-15）神站在雅各旁边使他的话更显真实：雅各所躺卧之地，还有那里的石头、山丘和山谷，都是神的应许之地，也是神站立之地。

82 神给我们的应许也是确定的。他的应许是在新约的应验中。主耶稣要借着圣灵的内住与我们同在。他要赐我们圣徒相

① André Parrot, *The Tower of Babel* (New York: Philosophical Library, 1955), 15-20.

交的团契，并以他圣约的爱来连接神的家。但是，与某些成功神学的福音不同，主没有应许我们今世的富足或更多的房产。他教导我们要为日用的饮食祷告，而不是为地上的财富。而且耶稣的祝福还包括为他名的缘故受逼迫。

神的殿：神的同在实现了约

充满祝福的殿是神建造的。雅各醒来后，意识到神真的在异象中与他同在，就心存敬畏地说：“耶和华真在这里！我竟不知道。”之后他就惧怕，说：“这地方何等可畏！这不是别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门。”（创28:16-17）

虽然雅各是在异象中看到的神，但他毫不怀疑应许的真实性。他所躺卧的这地就是应许之地。他必要在巴旦亚兰的拉班家里娶妻。但这地方的历史和地理现实却凸显出神应许那属天的荣光。伯特利，神的殿，就是天的门。这梯子不是另一个巴别塔，而是神的殿和神的城。神必要坚立耶路撒冷作他在民中的居所。正如《希伯来书》的作者所言，那些像雅各一样相信神应许的人，都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来11:13-16）。早上起来后，雅各没有观看周边的景色，而是站在伯特利，神的殿、天的门。伯特利处于巴别塔的咒诅和五旬节的祝福之间。

雅各将他枕的石头立作柱子，以纪念神立约的应许。他浇油在柱子上，向神许愿。倘若以为雅各这样做是为了与神交易，那就是在侮辱雅各。《诗篇》中满是对神垂听他百姓在急难中所许的愿而发出的感恩和赞美（诗116:13-14，22:22；来83 2:11-12）。雅各在祷告中复述了神的应许，并许愿将十分之一献给神。

伯特利的主

耶稣在呼召拿但业时提到了上述经文，并为我们阐述了它的重要性。约翰记载了耶稣呼召第一批门徒的场景。耶稣遇见腓力，就对他说：“来跟从我吧。”腓力是伯赛大人，伯赛大是加利利湖畔的一座城。腓力最终跟从了耶稣，他找到同为伯赛大人的拿但业，滔滔不绝地说道：“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约1:45）

拿但业却不以为然。“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他不屑一顾。腓力的回答帮助了历世历代传福音的人：“你看。”（约1:46）

耶稣看到拿但业来，就指着他说：“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47节）耶稣知道雅各为人诡

诈。“雅各”这个名字出自希伯来文的“脚后跟”，意指雅各是个“抓脚后跟的人”，他一出生就试图取代以扫。后来神给雅各改名为“以色列”。这里的拿但业是雅各的一个后裔，他更配得上“以色列”这个名字。

拿但业吃惊地问耶稣说：“你从哪里知道我呢？”。耶稣的回答似乎很平常：“腓力还没有招呼你，你在无果树底下，我就看见你了。”（48节）但拿但业的反应却非同寻常：

“拉比，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我们只能得出结论说，拿但业在无果树底下的经历，只有他所敬拜的那位主知道。耶稣对这个新门徒说：“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50-51节）“实实在在”就是希腊文“阿们”的意思。

耶稣显然是指雅各在伯特利做的梦。但他为何会说使者上去下来是在自己身上呢？

有的传道人和解经家认为，耶稣就是雅各在异象中见到的梯子。耶稣确实说过他要降到地上又升到天上（箴30:4；约3:13），但他却对拿但业说神的使者上去下来。根据我们对伯特利的了解，这并不难解释。耶和華曾降临伯特利。既然降临的主是三一神的第二位格，是那启示父的位格，那么耶稣很自然会说，使者在这梯子的底端离开他上去，又从天上下到他那

84

里。使者的上去下来不是相对于雅各，而是相对于耶稣。耶稣在这里提到他的再来，那时他要率领天使，在荣耀中来到这个星球。

时代论关于教会要秘密被提的教导，除了强解《启示录》4章1节的“上到这里来”之外，在圣经中没有任何依据。有像吹角的声音呼唤约翰，约翰就被圣灵感动，看见天上的景象，这是他在拔摩海岛上所领受的一部分启示。

那位在雅各的梦中从梯子上下来的主，就是童女马利亚怀孕所生的主。在地上，他就告诉拿但业他认识拿但业，在无花果树下见过拿但业。他还告诉拿但业他第二次降临的荣耀。那时，雅各梦中的天使将与他一同降临。天使向牧羊人宣告他的降生。当耶稣在荣耀中再来的时候，天使也要跟着他一起来。

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后书》给出了明确的教导，让我们看到我们盼望的是什么。基督再来的时候，受苦的基督徒将要得着拯救。“那时，主耶稣同他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1:7）耶稣对拿但业说话时提到的就是这次降临。他提醒拿但业的同时也提醒我们说，在我们灵修与主相交的时刻主看见我们固然奇妙，但他的第二次降临将更加奇妙。当我们在“无花果树”下经历主的同在时，当我们意识到他在看我们时，这些时光何等宝贵！当圣灵将基督的话放在我们心中时，
85 这种信心的确据是何等大的赐福。然而我们存着盼望相信，盼

望我们伟大的神和救主耶稣基督显现的日子。

在等候主的过程中，我们现在就要仰望他。雅各在梦中看到，伯特利就是神的殿，就是天的门。你要珍视的不是一个梦，而是那位永活的救主，他透过他的话和所传的道向你说话。他在你受洗时就提名召你，又将饼杯赐给你，作他受难的记号和印证。你不必像雅各那样往石头上浇油。但你可以在灵修时效法伯大尼的马利亚，用膏膏耶和华的受膏者。

请在信仰告白中重复福音的应许。你将会看到，耶稣带着天使一起降临。但现在他看到了你，并来到你身边——耶和華真在这里，你竟不知道！这里就是你的伯特利，就是神的殿。回家吧！

第六章

不寻常的得胜

(创 32)

要明白《创世记》32章，我们就要更严肃地看待摔跤。你可能觉得我在开玩笑。我们都看过电视上那种滑稽的摔跤表演，怎么可能把它真当回事呢？有一次我看了一场摔跤比赛，最后获胜的是一个叫浩克（Hulk）的演员。我承认，解说员装得很像，甚至有些观众也被他们的表演欺骗了。（他们肯定从来没有看过电视上的特写镜头。）

可我转念一想，这其中也有严肃的一面。如果那位四百磅重的“地震”先生直接从擂台边上的绳子一跃而下，真的压在对手的胸膛上，会怎样呢？我没敢多想。

我得澄清一下，大学摔跤真的是一项运动，只是它不像足球和篮球那样受关注。即便是地区性的摔跤总决赛，也不如日本相扑比赛那样受欢迎。

摔跤在古代近东地区有着极其重要的地位。苏美尔人的神话中有一场激烈的摔跤比赛，参赛者是乌鲁克王吉尔伽美什

88 (Gilgamesh) 和恩奇都 (Enkidu)，双方后来成了好友。另外，摔跤也是一种用格斗进行判决的形式。就像大卫跟歌利亚的对战决定两军的胜负一样，摔跤也可以作为一种考验，以确定法律诉讼的问题。

你们可能还记得神是如何对待先祖雅各的。雅各欺骗了失明的父亲以撒，窃取了父亲本来要给他哥哥以扫的祝福。以扫威胁要杀雅各，雅各就逃到哈兰的舅舅家，离迦南地很远。但在雅各离开应许之地之前，神在伯特利向他显现。在他的梦中，神从梯子上下到他那里，向他保证神圣约的祝福是属于他的。神不会撇下他，会将他带回这地，向他兑现所应许给他的各样祝福。

这时我们看到，雅各遵着神的吩咐返回迦南。他走的时候是一个孤独的流亡者，回来时却已经成了一个富有的牧人，娶了两位妻子，生了多个儿女，还有大量的骆驼、牛、绵羊、山羊。神确实已经赐他大量的财富。可祝福不只限于财物。雅各这时知道他的生命在神手中，也知道神的祝福比牛羊更有意义。舅舅拉班一再欺骗雅各，私自改换雅各的妻子和工价，但神挫败了拉班一切的诡计，让雅各这位应许的后裔繁荣昌盛。事实上，拉班也因雅各的服侍得着亨通。神曾对亚伯拉罕说要祝福他，使他成为别人的祝福，而这些都要应验在他孙子雅各身上，尽管他们多有罪恶和失败。

搏斗之苦

但现在雅各要接受信心的考验。时隔二十年后，雅各又一次接近以扫所居之地。拉班是个骗子，雅各尚能应付。但以扫是个勇士，雅各能指望以扫怎样对待自己呢？他又惧怕又愁烦，打发人告诉以扫他回来了。他讲述了耶和华如何赐他昌盛，希望以扫善待他（创32:3-5）。当雅各一行沿着雅博河往西行进时，他焦急地盼着他打发的人。最后这些人终于骑着骆驼从南边疾驰而来。他们的报告令人窒息：以扫正率军前来。他带着四百人，正迎着雅各来。这只武装部队显然不是来欢迎雅各的！这个威胁、这个危机就是雅各和天使摔跤的背景。雅各与以扫的较力从母腹中就开始了。现在算账的这一天终于来了。雅各必须面见自己的双胞胎哥哥，他最可怕的对手。二十年来，这惧怕挥之不去。再过几个小时哥哥就要来寻仇了。

89

雅各马上行动起来。他的庞大队伍太容易成为以扫的攻击目标了，必须分开。这样倘若以扫掳掠其中一队时，另一队还可以趁机逃命。一番混乱之后，他们分成了两队，之后雅各在祷告中转向耶和华。我们来听听他是怎么祷告的：

耶和华我祖亚伯拉罕的神，我父亲以撒的神啊，
你曾对我说：“回你本地本族去，我要厚待你。”你向
仆人所施的一切慈爱和诚实，我一点也不配得。我

先前只拿着我的杖过这约旦河，如今我却成了两队了。求你救我脱离我哥哥以扫的手，因为我怕他来杀我，连妻子带儿女一同杀了。你曾说：“我必定厚待你，使你的后裔如同海边的沙，多得不可胜数。”（创32:9-12）

雅各不再自己掌管命运，他开始信靠神：他承认自己的不配，也承认主的恩典是奇妙的。他仰望耶和華来救他脱离以扫大军的威胁，他抓住主的应许，就是主给亚伯拉罕的应许。

然而，雅各并没有因迫切的恳求而变得消极，他也在寻求神的祝福。他曾经是个阴谋家，这时却成了战略家。即便以扫决心寻仇，雅各还是决心与哥哥为友。即便以扫决心善待他，他也会善待哥哥。神立约的应许就是他要**成为**别人的祝福。他要成为以扫的祝福。如果以扫想要，他就给以扫，就是那一大批珍贵的牲畜。你可能会认为雅各这是在收买以扫，但必须承认，他开出的价码相当优厚。你会因为雅各用了一点心理学就责怪他吗？如果他给以扫送的礼物相当于一个牧场，必定会促使以扫思考这背后的善意。雅各将几百只山羊和几百只绵羊分开，也将骆驼、牛、驴都分开，使群群相离，有空闲的地方。他吩咐一切赶牲畜的人对以扫说同样的话：“这些是你仆人雅各的，是送给我主以扫的礼物，他自己也在我们后边！”

夜幕降临时，雅各又想到了一个计策。他让两队人马向北渡过雅博渡口，远离前来的以扫。这样河流起码可以起到一定的屏障作用。雅各独自留在后面。能做的他都做了。明天以扫就要来了。

雅各在夜间等待的时候，意识到有人朝他走来。这个陌生人向他发起挑战，然后突然与他扭打起来。雅各先是吃了一惊，想要速战速决。雅各力大过人，但这个对手也非同一般。他遇到了一个实力强于自己的对手。在黑暗中，这场致命的较量持续了好几个小时，雅各紧张地喘着粗气。天快亮的时候，对手摸了一下雅各的大腿窝。他的腿就突然瘸了。他只能紧紧抓住跟他摔跤的人不放，他的信心也越来越坚定。他知道对方就是耶和华的使者。

要明白这些话的意思，我们必须记得，雅各一行人刚进入迦南地边界时，遇到了一队天使，于是他给那地方起名叫玛哈念，意思是“二军兵”。耶和华提醒雅各，他能回到迦南地绝非理所当然。这是耶和华宣告要赐给他百姓的地方，是真正的“圣地”。难怪雅各会在入口处遇到一队守卫的天使。他一定对万军之耶和华同在的记号深表敬畏。他遇到的不是一队天使，而是比天使更可畏的耶和华的使者，是耶和华亲自向他显现。当摩西照着神的吩咐进入埃及却没给儿子行割礼时，同样遇到了使者（出4:24，5:3）。以色列人进入迦南地之后，约书

亚独自站在耶利哥城前，也遇到了耶和华军队的元帅拔刀前来（书5:13-14）。

耶和华指示雅各，他应该害怕的不是以扫，而是神自己，就是借着使者向他显现的那位。雅各最后这场较力不同于他从母腹中就开始与以扫的竞争。他是与耶和华神自己较力，就是那位亚伯拉罕和以撒的神。

也许我们还没有准备好承认这一点。许多主流宗教中的神明并不是圣经中圣洁的神，它们更像是阿拉丁神灯中的精灵，可以随时听候我们差遣，满足我们的愿望。我们若不敬畏神，就不明白他乃是烈火（来12:29）。耶和华作为一个可怕的对手与雅各相遇。

奇妙的得胜

然而，雅各虽因孤身奋战而痛苦不堪，但这个故事的核心乃是得胜的信息。雅各因信心得胜了。那使者见自己胜不过雅各，就摸了他的大腿窝，他就瘸了。但即便如此，雅各还是不容使者走。使者说天快亮了，希望雅各容他走，雅各却呼求：“你不给我祝福，我就不容你去。”（26节）

雅各因信心拼命抓住了使者。这是他一生寻求祝福的关键。他抓住了那位赐恩者和恩惠，就是那位生命和盼望的主。

真信心不是软弱地接受事态有所好转，而是一种吸引和驱使。人被吸引是因为突然认识到神是真实的，而且他与人同在；被罪疚的空虚和恐怖驱使，惧怕离开他的祝福。信心乃是紧紧地抓住主，抓住永生。雅各所要的是神的应许，神无法拒绝他，因为神不背乎自己。

耶和华亲自宣告雅各得胜了。他的名是“雅各”，意为抓脚后跟的人，因为他曾与人较力。但从今往后他的名要叫“以色列”，因为他与神较力也得胜了！（28节）

但如果雅各是凭信心得胜的，那么真正的得胜就是恩典的得胜。他这位得胜者真的很不寻常：“他在腹中抓住哥哥的脚跟，壮年的时候与神较力；与天使较力并且得胜，哭泣恳求。”（何12:3-4）

雅各当然没有制服他的对手。他虽然赢了，但很难说是那种摔跤手式的胜利。他在无助时获胜。在他力量耗尽时，从神得了力量，这一切他都知道。到了早上，他才发现此时比晚上还要危险。耶和华说：“天黎明了，容我去吧。”（创32:26）神这么说当然不是因为害怕天亮。（神并非某些解经家所想象的是个夜猫子。）危险的是雅各，他可能会在熹微的晨光中看见神的面。正因如此，雅各才称那里为毗努伊勒，即神的面。

“我面对面见了神，我的性命仍得保全。”（30节）他问过这位使者的名字，但他这么问是不合适的。他认识耶和华，当他

领受祝福的时候曾借着晨光看到了耶和華的面。

这就是雅各所寻求的至高祝福：面对面地见到主。

愿耶和華赐福给你，保护你。

愿耶和華使他的脸光照你，赐恩给你。

愿耶和華向你仰脸，赐你平安。

（民 6:24-26）

雅各曾在伯特利说过：“耶和華真在这里！我竟不知道……这不是别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门。”（创28:16-17）而现在他跟主有了更深的关系，因为他看到了基督荣耀的异象，而基督本是神的像（林后4:4）。耶稣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14:9）神如何在毗努伊勒光照雅各，今天他也如何光照我们，好叫我们知道他荣耀的光显在基督的面上。

雅各这时成了以色列，他已经预备好面对面地见以扫了，因为他已经面对面地见过了神。有了神的祝福，他不再惧怕任何人。

雅各是靠着恩典得胜的，而耶和華则是恩典的得胜者。在这个故事中，有两个角色预示着基督，而非一个。基督是耶和華的使者，是神亲自显现的神秘人物。他是耶和華，以

败为胜。倘若他只用审判的手碰一下雅各，那么雅各必然一败涂地。但这并非他的本意。耶和华克制了他的能力，暂缓了他的审判，他垂听了信心的呼求，把自己赐给了那坚信他应许的雅各。

雅各也预示着基督，因为雅各是应许之子，是耶和华的仆人。基督是真以色列，正如先知所说：“对我说：‘你是我的仆人以色列，我必因你得荣耀。’”（赛49:3）以赛亚进一步描述了这位受苦的仆人，他被神击打，为我们的过犯受害。实际上，雅各摔跤时被摸的那一下也象征性地指向基督。在旧约中，大腿是生殖器官的雅称。在其他提到雅各大腿的两处经文中，这个词指代雅各的后裔（创46:26；出1:5）。雅各被摸了一下就瘸了，是指他的后裔中将要诞生出弥赛亚。

耶稣基督在客西马尼园也曾极其痛苦地祷告。父在充满黑暗的骷髅地向他掩面，如此我们才得以见到父的荣耀。他得胜了，因为他受苦害。他死了，却又复活了；他虽被打倒，却高过万有。他若不领受祝福就绝不放手。他向天父祈求，叫我们有一天能得见他的荣耀。

你问过他的名了吗？他的名是以马内利，即神与我们同在。我们不是在毗努伊勒熹微的晨光中看到祂，而是透过圣灵在我们心中的启示看到祂。但终有一天，我们要见祂，并且像祂。为了纪念毗努伊勒，以色列的后裔至今不吃大腿窝的筋。

为了纪念基督为我们而死时，我们蒙召来到圣餐桌前吃喝。

耶稣为我们受苦，因此我们可以紧紧地依靠他。你快要失去信心了吗？你知道你有多么需要主和他同在的祝福吗？你是否也会大声呼求“你若不为我祝福，我就不容你去”？主依然会祝福那些不顾一切相信他的人！

第七章

神会在我们中间吗？

（出 34: 1-9）

你希望自己有多虔诚？最好别像伊斯兰恐怖主义者那么虔诚。大多数美国人都很好地将宗教信仰控制在自己的舒适区内。不过，你有些朋友可能对福音有些印象，这可能让他们隐约觉得不舒服。也许你现在也有同样的感受。

只有一个地方不会出现这类问题，就是当我们站在主面前。当以色列人在西奈山脚下站在神面前的时候，才知道什么叫惧怕。耶和华已经救他们出了埃及，并且领他们在西奈山会合。神在云和火中降临西奈山。因为造物主的显现，地大震动。耶和华从山顶颁布了圣约律法。百姓因为害怕就后退。他们只敢远远地站着，对摩西说：“求你和我们说话，我们必听，不要神和我们说话，恐怕我们死亡。”（出20:19）

神垂听了他们的恳求，于是摩西上山领受神的吩咐。摩西一去就是一个多月，他领受了神对祭司制度、敬拜及以色列人日常生活的指示。神还给了摩西会幕的设计方案，这会幕就

96 是他的居所。神荣耀的云柱停在哪里，耶和华的会幕就要搭在那里。十二支派要在会幕四周安营。会幕东边是利未人安营的地方。其他支派也要按着各族、各家，在耶和华的居所四周安营。耶和華要住在百姓中间。

危机与妥协：神跟百姓保持距离（出 33:1-3）

摩西还在山上时，百姓就背叛了耶和華。他们知道，耶和華曾说过不得为自己制作偶像。他们却公然悖逆神，让亚伦造了一只金牛犊。他们将自己的金耳环摘了下来，作为造金牛犊的贵重金属。接着摩西带着法版下山了，上面刻有神亲自写的十诫。他听到山下传来狂欢歌唱的声音，就焚烧了偶像，发烈怒说：“凡属耶和華的，都要到我这里来！”于是摩西自己所在的利未支派都到他那里聚集。其他支派全都站在敌对耶和華的那一边。

神说他要灭绝这些悖逆的百姓，让摩西的后裔成为大国。摩西极其痛苦，就恳求耶和華為自己在列国中之名的缘故饶恕他们。但耶和華说，以色列人是故意犯罪，因此是“硬着颈项”的百姓（出32:9，33:3、5）。这个词是用来形容不肯受缰绳约束的马或驴。它们紧咬牙关，朝着自己选择的方向狂奔。

以色列人背叛神拜金牛犊之后，神说他不再住在他们中

间，因为神的同在对他们来说太危险了！神那可怕的圣洁可能会一瞬间灭绝他们。

神说，他要差遣使者在以色列人前面，赶出迦南人，将应许之地赐给他们。有时候这些话会被误解。人们一直以为，神要派一位使者，而不是亲自与他们同去。但事实并非如此，因为使者不仅仅是天上的军兵。在这里，耶和华的使者就是耶和华自己的显现。使者和耶和华一样有令人人畏惧的圣洁，这对以色列人来说也很危险，因为他就是耶和华的显现。“他是奉我名来的，你们要在他面前谨慎，听从他的话，不可惹他，因为他必不赦免你们的过犯。”（出23:21）这位使者是奉神的名来的，他就是神子。

97

神在这里的意思是，他不会在以色列人中间往来，不会住在以色列人营中的帐棚里。在耶和华将会幕的方案赐给摩西之前，凡求问耶和华的，就到营外的会幕那里去。耶和华在会幕门前见摩西，他要在那里与摩西“面对面”说话。

对很多郊区居民来说，这样的安排看似非常理想。他们不想离神太近——当然不希望神在公司里，可能更不希望神在家里。但他们也不想跟神断绝一切的联系。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会需要神。就让神住在教会里吧！距离适中，有牧师做他的接待员。你希望神离你有多近？实际上神离你多近？

对摩西来说，神必须在百姓当中，必须住在他们中间。

倘若神不与他们同去，那进迦南地还有什么意义呢？以色列人更喜欢埃及的食物。他们念念不忘在埃及吃过的鱼、黄瓜、香瓜、韭菜、洋葱、大蒜。他们甚至厌倦了天上的吗哪，也不向往应许之地的奶与蜜。去迦南地不是为了得到奶和蜜，而是因为耶和华在那里与百姓同在。

耶和华必要行在他们前面，这是肯定的。他要赶出迦南人，将那地赐给以色列。倘若他不在他们中间，那么以色列的神与外邦的假神有什么区别呢？我们怎敢忘记穆罕默德的《古兰经》与摩西五经之间的巨大差别呢？听到神因为百姓的罪要行在百姓前面，不再在他们中间支搭帐篷，摩西和以色列人就在神面前哀哭。《古兰经》的安拉是位伟大的神，但他是远处的神，是高高在上的神，并不住在民中。摩西说，神若不与他们同去，他们就没必要再上去了。耶和华的至高祝福就是他们在他们中间支搭帐篷：“又当为我造圣所，使我可以住在他们中间。”（出25:8）

摩西向耶和华的祷告激荡着他和同在的主的相交之情。他迫切地向神祈求两个祝福：第一，他希望认识耶和华。他想知道那位与他同去的使者是谁（出33:12）。知道了那个名字，他就能看到主的作为——“求你将你的道指示我”（出33:13）；第二，他还求主让他看到神的荣耀。神听了摩西的祷告。他先向摩西宣告了他的名：“耶和华（Yahweh），耶和华，是有

怜悯、有恩典的神，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

（出34:6，这里用的是希伯来文中神的名字）这是摩西在燃烧的荆棘丛中听到的名字，也是神颁布十诫时所使用的名字：

“我是耶和華（Yahweh）你的神，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出20:2）约翰在引用《出埃及记》23章时也引用了这个名字，他说：“道成了肉身，住（“支搭帐棚”）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14）

摩西也看到了神的荣耀。耶和華将摩西藏在磐石穴中，用手遮盖摩西，直到他从摩西面前经过，好叫摩西只看到他的背。当圣子耶稣登山变像时，圣子就是父的荣光，摩西也和他一同显现。那时摩西不是看到神的背，而是看到耶稣脸上的荣光。他在地上见到了圣子的荣光，而只有子能将父显明出来。

神回应了摩西的祷告，他说他会与百姓同去。摩西感谢神的恩典，他重复了神之前说过的话。神曾说：“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我若一霎时临到你们中间，必灭绝你们。”（出33:5）而摩西的祷告是：“求你在我们中间同行，因为这是硬着颈项的百姓。”（出34:9）有些译本将“因为”改为“虽然”。摩西肯定不是说，求神与他们同去，虽然百姓是硬着颈项的罪人！他完全是在重复主所说的话。然后他又说：“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以我们为的产业。”主必须与以色列

列百姓同去，因为他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他们需要主的同在，他满有恩典，他已起誓要爱他们。

满有恩典的更新：神在百姓中间

神在以色列设立会幕，借此更新与他们所立的约。他必在百姓中间支搭帐棚，住在他们中间。会幕是神的居所，其核心是至圣所，它是一个完美的正方体空间，用幔子跟圣所隔开。神圣洁的居所必须跟周边不洁罪人的营地隔开。整个院子四周则用帷子围起来。圣所与院子用幔子分开。至圣所则用幔子隔开，只有大祭司在一年一度的赎罪日才能进去。

然而，会幕也象征着去往耶和華那里的路。敬拜的人可以带着一只祭牲进入外院，到祭坛那里献燔祭，按手在祭牲的头上，宰于会幕前，为自己赎罪。献祭方式不同，献祭仪式也不一样，但都必须由祭司登上巨大的祭坛，献上祭物。祭司要在洗濯盆再次洁净自己，这盆就放在会幕前面，里面装水。祭司还可以进入圣所，将象征神同在的陈设饼放在那里，并定期更换。祭司还要在那里的桌子上放上酒。祭司从会幕左边进去的时候，要把那里七个枝子的灯台都点燃。至圣所的幔子前面有香坛，象征着神百姓的祷告。在赎罪日，大祭司要进入至圣所，将祭牲的血洒在约柜上。约柜是用木头做的，但外面都

包着金子，盖子是用精金打造的。盖子两边有用金子做的基路伯，它们的翅膀遮着施恩座，就是盖子中间。这是个空着的宝座，没有放任何的像，不是因为那里没有什么像，而是因为神照着他的形像造人，但神吩咐以色列不得为他造任何的像，也不得跪拜这类像。

100

神的独生爱子耶稣基督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来1:3）。会幕中神的那个空宝座是专门留给耶稣基督的，他本是神的像（林后4:4）。神之所以大大忌恨一切的像，是因为他对他独生子的爱是忌邪的。耶稣可以在地上接受人的敬拜，因为他在天上与父原为一。

正如《希伯来书》所教导的，会幕的敬拜是天上真会幕的影儿，地上的这种象征指向的是耶稣。我们现在是来到天上的圣所敬拜。圣徒和天使要一起聚到耶稣那里庆祝。他的宝血已经为我们付了罪的赎价，叫我们可以在敬拜中来到他面前。

神的恩典与怜悯在会幕与圣殿的圣约象征中显现出来。耶稣基督则使这一切成为事实。耶和华对摩西说：“我要显我一切的恩慈，在你面前经过，宣告我的名。我要恩待谁，就恩待谁；要怜悯谁，就怜悯谁。”（出33:19）耶和华向摩西宣告的恩慈都借着耶稣应验了（出34:6；约1:14）。耶稣就是“手洁心清”的那一位，他可以登耶和华的山（诗24）。他也是回到天上的主，呼吁天上的城门都打开来迎接他。耶稣升到天上，

完成了他在十字架上的救赎之工，胜过了死亡。

摩西在祷告中感谢神的赦免，但他并没有求神在应许之地赐给以色列人产业。他祈求神将以色列人作神的产业，成为他所爱的珍宝。

新约的荣耀实现了旧约的象征意义。在耶稣里我们得到了真正的会幕。耶稣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他指的是神真正的殿，即神住在道成肉身的子身上。神宣告的名也是他自己立约的名，这时称为耶稣的名，也就是万膝都要跪拜的那名。

101 在最后的晚餐上，腓力对耶稣说：“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约14:8）耶稣的回答也是对他的责备：“腓力，我与你们同在这样长久，你还不认识我吗？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9节）

因着圣灵的大能，我们得知神的荣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林后3:18-4:6）。我们在基督里成了神的基业，也受了圣灵为印记，显明我们是神的基业，神也是我们的产业（弗1:13-14）。

神会住在我们中间吗？当然！我们在基督里成了圣灵的殿，就是住在我们里头的（林前6:19）。教会也成了他的居所，因为教会就是基督的身体（林前6:15；弗2:20-21）。神

以我们完全无法测透的方式，不仅将他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而且亲自借着圣灵与我们同在。与基督联合意味着个人连于基督，与他相交，这使教借着耶稣合而为一。从今时直到永远，我们活着就是基督，死了就有益处。

第八章

遇见元帅

(书 5: 13-15)

你们教会谁说了算？有的教会是牧师说了算，有的是牧师妻子说了算。不过，大多数基督徒都承认，基督才是教会的元首，他借着他的话语和圣灵带领教会。在新约使徒时期的教会中，使徒们期待教会成员自己选择谁当长老。新约时代由长老治理教会的做法在今天看来是靠委员会来治理教会，令人沮丧。世俗企业会寄望于强大的领袖来塑造他们的公司。但新约的教会秩序对美国政府的民主实践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然而，教会秩序并非建基于民主构想，而是建基于基督是教会的元首，而教会是他国度的事实。基督升天成为万王之王，拥有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在旧约中，基督作为耶和华的使者显现，拯救他的百姓，审判他的仇敌。在《约书亚记》的一处关键经文中，基督向约书亚显现，告诉约书亚是他在掌管以色列和列国。

《约书亚记》开创了神百姓历史的一个新纪元。在旷野漂

流了四十年后，新一代的以色列人终于进入了神应许给他们的迦南地。这可以从他们的饮食上看出来。在旷野的时候，他们靠吃神从天上赐下的吗哪活命。而到了迦南地，他们就可以吃周围田里生长的谷物了。

104 耶和华施行神迹，让约旦河断流，叫百姓走干地过河，标志着这个新时代的开始。就像红海曾分开让百姓逃离埃及一样，约旦河也在涨潮时分开了。祭司们抬着约柜，踏进约旦河水中。河水断绝时，他们带着约柜站在河中的干地上。约书亚吩咐人从祭司站立之地取十二块石头作为纪念，因为神使他们进入了应许之地，实现了出埃及的目的。从前红海曾分开，使以色列人出埃及，如今约旦河也断流，使他们进入应许之地。这十二块石头就是从约旦河的河床中取出来的，堆在迦南岸边，以纪念以色列十二支派曾从立起如垒的约旦河水中急穿而过。

在耶利哥城墙上，面对可怕的迦南人，以色列人进入这地。他们重新与耶和华立约。百姓中的男丁都受了割礼，一起守了逾越节。旷野的那一代人忽略了这两项圣约的条例。而此时这两件事标志着他们在应许之地全新的开始。他们要在圣地做神圣洁的子民。他们的任务是向迦南人施行神的审判。迦南人为了讨好他们所拜的神明，献婴儿为祭。考古学家已经在巴勒斯坦地区迦南人房屋的基石下发现了婴儿的遗骸。虽然今天

的社会允许堕胎的做法，但我们应该谨记神对这种杀婴之举的忿怒。神出于公义判定迦南人罪孽的杯已经满盈。以色列人要充当神复仇的使者，向迦南人施行审判。

耶和华就是那元帅

对手：拔刀……对着我们！

约书亚靠近耶利哥的时候——当然，出于谨慎，他跟那城保持适当的距离。他看到了高高的城墙。但神使城内的勇士都畏惧，他们的心就消化了。可约书亚看不到这些，他只看到他们的城墙。当他站在那里思考时，惊愕地看见有一个人手里拿着一把拔出的刀向他走来。约书亚是个勇敢的将领，于是他马上发起进攻，大声叫阵：“你是帮助我们呢，是帮助我们敌人呢？”

105

那人回答说：“不是的，我来是要作耶和华军队的元帅。”（书5:14）当雅各从哈兰回到故乡时，耶和华曾挑战他。当他进入迦南地时，遇见了两队天使。之后耶和华亲自向他显现，彻夜跟他摔跤。当摩西从旷野返回，带以色列人逃离埃及的奴役时，耶和华遇见了他。面对神的威慑，摩西给两个儿子行了割礼。同样地，当约书亚过约旦河时，耶和华也遇见了他。

约书亚意识到这是神圣洁的威慑，就俯伏在地下拜这位天上万军的元帅。约书亚知道，这位元帅不是别人，正是耶和华自己，他来为要带领他名下的百姓。

当我们服侍荣耀的主时，必须存有这样的心态。福音不是我们的发明，教会也不是人的组织。主亲自来做只有他才能做的事。我们是主的仆人，不是企业家。上一代的牧师约翰·克莱兰（John Clelland）有一句名言：“在神面前要跪着，在人面前要站着。”

约书亚并没有夸口以色列的军队人数众多，他选择敬拜面前这位元帅，就是万军之耶和华。“他来的日子，谁能当得起呢？他显现的时候，谁能立得住呢？”（玛3:2）

我们救恩的元帅：拔刀……为着我们！

然而，这位元帅拔刀并不是要消灭约书亚和他的军队。神的圣洁能带来威慑，但他来是为了对抗黑暗的权势、邪恶的统治。耶和华向迦南人所命定的毁灭，就是他公义的记号。他们
106 受审判的日子已经到来。这也预示着耶稣降世的时间：“现在这世界受审判，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约12:31）

这位元帅来是为了宣告，他才是以色列军队的元帅，也是天上众军的元帅。约书亚要在他的麾下听命。耶和华赐约书亚的应许必能成就，因为他要与约书亚同在，就像从前与摩西同在一样（书1:5、7）。使徒保罗深知，圣灵在他的宣教事

工和信徒的生活中终必得胜：“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罗8:31）因为约书亚——和我们——都敬畏主，所以我们不必惧怕人。彼得在《彼得前书》（3:15）引用了《以赛亚书》8章12至13节。这节经文的希腊文是这样的：“他们所怕的，你们不要怕，也不要畏惧。但要尊主自己为圣，以他为你们所当怕的。”彼得在引用这节经文时将“自己”替换成了“基督”。那位天上万军的元帅就是神儿子亲自显现，他道成肉身，由马利亚所生。

元帅接管

审判的“献祭”：圣战

这位元帅前来是为了施行审判，这是神很久之前就向亚伯拉罕预言过的。那时亚摩利人的罪孽还没有满盈，因此在亚伯拉罕的时候，审判尚未降下（创15:16）。但迦南人仍在继续拜偶像和行淫（利18:25-30）。现在审判的时候已经到了，这地要“吐出”它的居民，神忿怒的杯要倾倒下来。

这就解释了神为什么禁止他们拿走耶利哥一切战利品的原因。整座城都在审判的咒诅之下。这里“当灭的物”原文是“*cherem*”，是献给耶和华的，从这种意义上说是圣洁的。以色列士兵都不得拿耶利哥的战利品，因为整座城都属耶和华，

107 所以要用火焚烧归耶和華為聖。只有喇合一家幸免于难，因为她信从耶和華，隐藏了以色列的探子。但他们要留下贵重的金属和铜铁的器皿，归入耶和華的库中。

这一切可以从以色列人占领耶利哥城的方式看出来。他们不是靠围攻取胜，而是由祭司带着百姓绕城墙行走。他们连续七天，每天一次。到了第七日，他们也绕城七次，祭司也要吹角。因此，攻取耶利哥城的是那位拔刀的元帅，而非善战的以色列人。这城是祭司用神审判的角攻取的，而非以色列士兵拿兵器攻取的。

恩典的献祭：圣战！

这就是圣经中“圣战”的模式。穆罕默德借鉴了旧约中的这个概念，他发现，神给以色列人的使命就是将神的审判带给迦南人。征服耶利哥城显然是耶和華直接介入的结果，他称这城是“当灭的物”。而将这种观念引入《古兰经》则违背了神对以色列人命令的直接性。更可怕的是，这种做法忽略了耶稣的来临，也忽略了他所指挥的是一场属灵的争战，而非地上的战争。终有一天，在主降临之前，一切城墙都要倒塌。耶稣基督已经在十字架上制服了一切执政掌权的。这场仗已经打过了，也已经得胜。得胜的耶稣已经凯旋升天，现在正坐在神的右边掌管一切。

我们争战的兵器不是古代以色列人所用的武器。我们所用

的乃是新约的属灵兵器：神的话语、神对他子民的看顾和怜悯中所显明的爱。“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林后10:4-5）

保罗在描写他的事工时，用词与祭司们用神的角攻占耶利哥的事工如出一辙。他说神已经赐恩给他，“使我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作神福音的祭司，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罗15:15-16）他说的无疑是祭坛上的祭物，但这些话的深意却在耶利哥城的陷落中表现出来。保罗只夸基督并其钉十字架，攻陷了那些歪曲或抵挡神的墙。他吹响了福音的号角，神的大能赐下得胜。主带领他得胜，但不是让他成为征服者，而是成为救主用爱绑在战车上的俘虏。

108

有一天，末后的号角要吹响，宣告大君王的再来。但恩典的号角已经在福音中吹响。耶稣正用他口中的剑为地上争战结束的日子作预备，就如在天上一样。但这刀不在这位元帅手中，而在他口中，是他所说的话，这话可以平静风浪，赐下平安。他的手不再拿刀，而是带着祝福高高举起，显出钉痕。这位元帅被人用枪刺透肋旁而得胜。我们要跟约书亚一起俯伏在他面前，并跟多马一起说：“我的主，我的神！”

第九章

令人惊讶的奉献

（撒下 23: 13-17）

我现在以球迷的身份对你们说话。我生活中的绝大部分时间应该是费城人队的粉丝。我知道“fan”（粉丝）是“fanatic”（狂热分子）的缩写，也知道怎么拼写“Phillies Phanatic”（费城人队）这个词。即便是最温和的粉丝，如果搬到美国其他地方，也会遇到问题。我在弗吉尼亚州的夏洛茨维尔、加利福尼亚州的埃斯孔迪多、得克萨斯州的休斯顿就是这样。有些粉丝从不变心，从他们的保险杠贴纸就能看出来。有一首乡村民谣一开始是这么唱的：“将手搭在钢人队球迷身上，你就会全明白。”

不是所有粉丝都关注体育运动。有些人的偶像是流行歌手。就连政治领袖也可能会在粉丝身上投资。然而，真正的粉丝不仅要忠诚，还要把忠诚上升到奉献的地步。下士格拉布尔（Grable）在越战丛林中表现出了奉献的精神。为了救战友，这位年轻的海军陆战队队员单枪匹马地冲进机枪阵地。紧接着

周围一片死寂。最后战友们在机关枪旁边发现了九具敌人的尸体，而格拉布尔就趴在机关枪的枪口上。^①

圣经故事中也贯穿着这种上升到奉献高度的忠诚。《诗篇》136篇颂赞道：“你们要称谢耶和華，因他本为善，他的慈爱永远长存。”这个叠句贯穿整首诗。“慈爱”的希伯来文是“*chesed*”，这个词给忠诚关系赋予了爱的深度。它对起誓立约的双方具有约束力。当大卫要逃离约拿单的父亲扫罗王嫉妒的恼恨时，他跟约拿单结盟。大卫对约拿单说：“求你施恩与（*chesed*）仆人，因你在耶和華面前曾与仆人结盟。”（撒母耳记下20:8）

上述经文都是关于“*chesed*”的，即便这个词没有出现。《撒母耳记下》23章13至17节回顾了大卫手下的几位勇士。这些人是大卫麾下的明星阵容，是他的圆桌骑士。大卫作以色列王和犹大王时，有三个人来见他。这时大卫回到了亚杜兰洞，这是他之前逃避扫罗追杀时待过的一个堡垒。

非利士人（一个沿海民族，巴勒斯坦就由此得名）的军兵占领了伯利恒，并在离耶路撒冷不远处的利乏音谷安营。这对非利士人来说是个难得的机会，他们可以借机入侵，掠夺庄稼，并离间北方的以色列和南方的犹大。

① Dan Deaton, “Daniel’s Den,” in *New Life Lines* (New Lif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America, Escondido, Calif., June, 1999).

此处经文中的三勇士在收割季撇下自己的田地，再次效力大卫，因为现在大卫是他们的王。

收割的时候，有三十个勇士中的三个人，下到亚杜兰洞见大卫。非利士的军兵在利乏音谷安营。那时大卫在山寨，非利士人的防营在伯利恒。大卫渴想，说：“甚愿有人将伯利恒城门旁井里的水打来给我喝。”这三个勇士就闯过非利士人的营盘，从伯利恒城门旁的井里打水，拿来奉给大卫。他却不肯喝，将水奠在耶和华面前说：“耶和华啊，这三个人冒死去打水，这水好像他们的血一般，我断不敢喝。”如此大卫不肯喝。

给王的惊喜

111

一个炎热的下午，三位勇士来到旷野见大卫。不久后，他们听到大卫说：“甚愿有人将伯利恒城门旁井里的水打来给我喝！”

大卫当时只是自言自语。口渴的人确实想要喝水。你可能还记得之前在乡下见过的水泉。我记得小时候在费城喝过的水。只要一到游泳池，我马上就会想到费城的自来水，因为游泳池里的氯气味会让我想起家乡的味道。大卫也记得伯利恒的

井水清凉爽口。但他肯定不只是在怀念小时候住的地方。他是神所拣选和膏立的以色列王。但他却不能回到家乡喝那地的井水。从伯利恒的井里打一皮袋的水，可以成为耶和華信实的记号和确据，表明耶和華确实要将他应许的国赐给大卫。

大卫旷野时的战友听到了他的自言自语。其中一个说：“你们听到王的话了吗？他想喝水，他很想喝伯利恒井里的水！”不一会儿，他们就拿起剑，将皮袋装满水，又准备了一个空皮袋准备前往伯利恒取水。伯利恒的井靠近城门，那里应该非利士军兵在伯利恒的指挥中心。要打水，勇士们必须经历一番厮杀。他们走了几英里后，终于沿着山坡到了那座城。在那里他们肯定被认出来了，因而遭到袭击。也许是两个人击退了非利士人，第三个人去打水。最后，他们边战边退，离开那城，穿过旷野逃走了。

在返回亚杜兰洞的旅途中，当他们感觉干渴时，是否想过尝尝那个特殊水袋里的水？

任务完成了。他们找到了大卫。“王啊，你想喝口伯利恒井里的水。看哪，水已经打来了！”

112 大卫看着他们，又惊讶又感激。他并没有吩咐他们去完成这项任务，所以他们没有义务去伯利恒的井里打水。大卫也没有要求他们自愿打水以表忠心。他们不顾一切的奉献是自发的。大卫的心愿就是给他们的命令。他们一心要给大卫一个惊

喜，所以才从伯利恒打水给他喝！

孩子们，你们还记得自己给妈妈带来惊喜的那一刻吗？妈妈们一定记得！你呢？年轻人？也许你没能在父亲节给父亲一个惊喜，他已经有一沓领带了。我知道你们做妻子的都想给丈夫惊喜。丈夫还会带给你惊喜吗？

人们有时会以为，牧师、长老、教会领袖必须擅长施压才能完成善工。并非如此。教会的服侍常常令人感到惊讶，这是甘心乐意的奉献的标志。

你看耶和华是如何使用这三位勇士的奉献精神的。他让他们取得了出人意料的胜利。神的祝福使他们更加忠心，以致愿意奉献生命。

王给他们的惊喜

大卫郑重地从三勇士中的首领手中接过水袋。他打开盖子，将水倒在地上。地上很快就形成了一个小水坑，随后很快就干了。一些解经家和不少主日学老师都不认同大卫的做法。他竟然将勇士们冒着生命危险取回来的水倒掉了！

大卫做得很对。他将这水奠在耶和华面前。对大卫来说，这伯利恒井里的水无异于那些冒着生命危险打水的勇士们的血，他喝不下去。他必须将这水献给耶和华。

大卫很珍惜部下的献身精神。他谦卑接受了他们的服侍，自觉配不上这样的忠诚。他跟那些要求跟随者崇拜自己的邪教头目相比真是大相径庭！比如，吉姆·琼斯（Jim Jones）带着信众从加利福尼亚州到圭亚那。你们可能还记得他在电视镜头里的样子。他坐在一个木台上，俯视他的信众。信众照着他的吩咐喝下毒药，大多数人当场毙命。我们忘不了大卫·考雷什（David Koresh）和那些以他为神的信众的惨烈结局。在加利福尼亚州，人们发现了天堂之门教众的集体自杀事件。在加拿大和法国，太阳圣殿教的吕克·茹雷（Luc Jouret）强逼那些被他欺骗的人自杀。

而大卫这位领袖却是何等不同啊！他将部下舍命带给自己的水献给耶和华。他把这种奉献精神视作耶和华所赐的恩惠，因此加倍珍惜。这是基督徒领导力的关键。一个基督徒领袖知道，他的会众是在跟随主。他会怀着感恩的心接受信徒的奉献：这是他们为着主的缘故献给他的。服侍的动力来自于主，也为着主。大卫借着将伯利恒的井水献给耶和华，当作馨香的祭物，是主所悦纳的（腓4:18）。透过敬拜，大卫使部下的奉献精神得到升华。也许他们这样做主要是出于对他的忠诚，毕竟他带领他们经历了那么多。但大卫却将他们的服侍献给耶和华。

伯利恒的井水成了神以信实待大卫的凭据。没错，非利士

对以色列王大卫构成了威胁，但他的三个勇士却能从伯利恒取井水给他喝。伯利恒将再次成为大卫的城。

君王弥赛亚带来的惊喜

值得我们奉献的君王

在《撒母耳记下》23章的最后几节，我们看到大卫三十七勇士中的最后几人的名单：以帖人以拉、以帖人迦立、赫人乌利亚。这里将乌利亚这个名字专门放在最后。但在《历代志上》11章的名将名单中，乌利亚这个名字是放在中间的。它出现在大卫军队的勇士名单中，宛如晴天霹雳。

你们可能知道这个令人震惊的故事，或者至少听说过。大卫在耶路撒冷作王，统治他所征服的疆域。春天到了，列王都出征作战。大卫派军队打败了亚们人，围攻拉巴。但他觉得自己没有必要再御驾亲征。况且约押元帅是位身经百战的将军，打下拉巴完全没有问题。一天晚上，大卫在王宫的平顶上散步，看到一个美貌的妇人在临近的花园里沐浴。

114

大卫差人将乌利亚的妻子拔示巴接来见他，而乌利亚是大卫的部下。拔示巴很快有了身孕。大卫试图掩盖这件事。于是他将乌利亚从战场上召回家，希望别人以为孩子是乌利亚的。但这位忠心的士兵却不肯回到王宫隔壁的家中，因为他正在执

勤。他觉得王召他回来肯定是有原因的，王很有可能是叫他给约押传达新的命令。忠心的信使对于战场上的得胜至关重要，因为他们可以立刻将密令传回前线。大卫在王宫为乌利亚设宴，可乌利亚仍然不愿意回家。因此，大卫就让乌利亚带着密信回到战场，命约押秘密杀死乌利亚。工于心计的约押就安排乌利亚和一些士兵追到接近城墙之处，使他们被杀。大卫听约押传信说乌利亚死了，就告诉拔示巴，拔示巴便哀哭。等哀哭的日子过了，大卫就娶了她。先知拿单当面指出了大卫的罪。《诗篇》32篇和51篇也记载了大卫的悔改。

如此看重手下忠诚的大卫还会做出这样的事？他会为了掩盖自己的通奸而下令杀死一个忠于他的士兵吗？大卫已经全然忘记了伯利恒的井水——他现在心里只有欲望和谋杀，还夹杂着可怕的伪善！我们可以说，大卫的罪是不可饶恕的。他当然不能成为我们的榜样，更不能成为我们的救主。然而，神因着的怜悯，因着对我们难以测度的“*chesed*”（慈爱），为我们预备了一位值得我们为之奉献的君王。主亲自来，成为我们的救赎主。

是的，他来到世上，并要求我们完全献上自己。耶稣路过加利利和撒玛利亚的交界处时，医好了十个长大麻风病的，就打发他们把身体给耶路撒冷的祭司察看，这样祭司就可以宣告他们洁净了，以表他们可以重回社会。他们就凭信心去了，而

且去的时候就洁净了。只有一个撒玛利亚人回来俯伏在耶稣脚前感谢他。耶稣说：“洁净了的不是十个人吗？那九个在哪里呢？”耶稣要的是我们全然奉献。在《路加福音》17章中，耶稣描述了一个仆人的工作。仆人为主人耕地，从田里回来。然后呢？他还不能下班，还必须为主人预备晚饭。但最重要的是什么？“这样，你们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当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路17:10）

你看到其中的关联了吗？“那九个在哪里呢？”耶稣并没有吩咐麻风病人们回来感谢他的医治，但他期待他们回来。他不会要求人不情愿地应付差事。当然，不管怎样，你都应该尽自己的本分。耶稣要的是主动的奉献。我们需要从伯利恒井里取水给神一个惊喜。

你可能会说：“给神一个惊喜？你不是加尔文主义者吗？你没法给神惊喜！”

你可以试一试！

我们的主耶稣悦纳我们的奉献，就是我们“额外”为他做的事——从伯利恒取水给他。他将这水奠在天父面前！耶稣就是我们要献上自己的那位君王。

我们君王的奉献

我们在耶稣身上看到耶和華仆人的慈爱。他对天父之爱是他忠心向神的纽带。福音最令人惊奇之处是，耶稣如何以永远

的爱将我们与他相连。他是受膏的勇士，冲破黑暗的权势，从伯利恒的井中取水给我们喝。但他不是以流血为代价为我们打水，而是用他血所立的新约的杯。这血来自骷髅地，为赦免多人的罪而流。

令人惊讶的是，旧约使用“*chesed*”（慈爱）一词不是为了描述我们对神的奉献——犹太教中的哈西德人自诩仁爱之人，即忠心爱神的人。不，它指的是神对我们的奉献！他的慈爱永远长存。

116 在《诗篇》51篇大卫呼求说：“神啊，求你按你的慈爱（*chesed*）怜恤我，按你丰盛的慈悲涂抹我的过犯。求你将我的罪孽洗除净尽，并洁除我的罪！”（1-2节）在14节中，大卫更有力地展示了神慈爱的大能：“神啊，你是拯救我的神，求你救我脱离流人血的罪，我的舌头就高声歌唱你的公义（*righteousness*）。”最后一个词可以也应当译为“公平”（*justice*）。救我脱离流人血的罪，我就高声歌唱你的公平？这怎么可能呢？主亲自为我们献上自己。他降卑自己成为我们的救主，而他拯救的工作则显出了他信守圣约的公平！在创立世界以先，他已经爱了我们，为要成就约的应许。

C. S. 路易斯（C. S. Lewis）将他的自传取名为《惊讶》（*Surprised by Joy*）。大卫在《诗篇》23篇最后也用了“*chesed*”一词：“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爱（*chesed*）随着

我，我且要住在耶和华的殿中，直到永远。”耶稣从伯利恒的井中取水带给你惊喜。愿你用油膏神的受膏者，以新生命的惊喜为乐，与他一同有荣耀的喜乐！

然而，最大的惊喜并非我们对他奉献的回应，而是他为我们所献上的。当圣灵开我们的眼睛，让我们看见骷髅地时，心中会自然而然地愿意献上自己。我们对爱的回应胜过一切赞美。我们爱他，因为他先爱了我们，且爱我们到底！

第十章

马槽里的主

117

圣诞颂歌是不是过时了？1739年，查理·卫斯理（Charles Wesley）创作了《新生王歌》（*Hark! The Herald Angels Sing*），反响相当不错。但这是在上世纪《水瓶座时代》（*Age of Aquarius*）之前的事了：

当月亮在第七宫，
木星与火星对齐，
然后和平将引导行星。
爱会引导星星，
这是水瓶座时代的曙光……^①

这首出自百老汇音乐剧《毛发》（*Hair*）的“摇滚赞美

① 《水瓶座 / 让阳光照进来》（*Aquarius/Let the Sunshine In*），詹姆斯·拉多（James Rado）和格罗姆·拉格尼（Gerome Ragni）作词，1966年。

诗”曾经风靡一时。它成了水瓶座时代的圣乐，为那些寻求“心灵真正得释放”的人提供“神秘的水晶球启示”。毫无疑问，这首星座学打油诗需要毒品和摇滚乐的帮助。但这之后，摇滚乐、毒品、性都成了水瓶座解放运动的一部分。跟圣诞颂歌一样，《水瓶座时代》也是一首关于救赎的诗歌，它宣告了一个和谐、平安的永恒国度。这个新星运时代的救赎是古时东方神秘主义的期盼，即人类意识的转变。

至于这种幻觉将如何影响政治国度，目前还不太清楚。统治阶级会不会因为太多年轻人沉迷于此而被迫让世界停止运转吗？可以想象，这种堕落和“刺激”带来的可能不是和平时代，而是一个无政府时代。1969年，伍德斯托克音乐节的一位观察家忧心忡忡，因为他看到大量嗑药的人表现出了“迟钝的被动状态”。望着这片兴奋的牧场，他担心主办方随时可能中断音乐、包装这些幻象，只为那些虔诚的瘾君子保留继续嗑药的自由，那时音乐节就是另一番景象了。

20世纪60年代的新左派想出了一个办法，利用改变心智的旅行来推动改变社会的革命。这个新的混合物在马克思的燃烧弹里加入了弗洛伊德，旨在消除心理上和社会上的一切反抗力量。革命运动会将人性构造和社会架构一并粉碎。

水瓶座时代很快就演变成一场糟糕的旅行。然而，对一个看不到其他出路只能抱着一线希望的人来说，它却有着极大的

魅力。很久之前，伯利恒的星星引导东方博士摆脱了黄道十二宫图的束缚，去敬拜还是婴孩的救主。而那些60年代直到今天仍去东方寻求宇宙空间和谐的人，都忽略了伯利恒的记号。

“你们要看见一个婴孩，包着布，卧在马槽里，那就是记号了。”（路2:12）

没错，我们都听过天使在伯利恒旷野对牧羊人所说的话。圣诞颂歌是这个季节特有的音乐，各大购物中心都在播放着这些歌曲。“牧人夜间看守羊群，彼此对坐地上……”这首歌我们都听过，可有谁真正听进去了呢？

“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主——在马槽里！想想看那些牧羊人是多么震惊！他们在旷野中忍受着夜晚的那份寒意，这时突然有大光出现，这炫目的荣光不是一闪而过，而是四面照着他们。他们靠在草场的石头上，听到天使从另一个世界传来的消息。

他们起先很惧怕，后来却有一种难以言表的喜悦。“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救主，就是主基督。”他们之前看守羊群，而现在却亲自见证了先知和圣贤们数个世纪以来一直在期待的事。弥赛亚降生了！

从黑暗到光明，从震惊到欣喜，从惧怕到喜悦。万军之耶和华的天兵喊着说：“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神！”他们的赞美必能摧毁一切压迫之墙以及一切骄傲和暴力的高塔。神施行拯

救的新时代终于到来了。

但天使的话却更令人震惊。天国的记号却是最不神圣的。天使说，主降生的记号是：“你们要看见一个婴孩，包着布，卧在马槽里。”（路2:12）

众天使的主——在马槽里，在喂牲口的马槽里？这个记号并不光彩。如果这就是信息，那天使为什么要来报告呢？众天使难道不应该向耶路撒冷或罗马进军吗？这算什么属天的拯救呢？

路加煞费苦心地向我们，基督是如何降生在伯利恒的。凯撒下令报名上册。按照这一命令，大卫王的后裔必须报名上册。

那么神要永远坚立大卫宝座的应许怎么办？犹太支派狮子的诞生，岂能由凯撒的谕令来决定呢？大卫自己因擅自数算神的圣民而受到严厉的审判（撒下24）。凯撒岂能将神的受膏者报名上册呢？在帝国人口名单上必定会有一个名字：“耶稣……大卫的后裔……神的儿子”！

天使们高喊哈利路亚，反映了从天上的角度看待神的奇妙掌权。许多年前，以利亚就学过这个功课。他独自与背道的以色列国中的异教先知们辩论，神从天上降火为他作证（王上18）。可他得胜之后，却陷入绝望。异教徒耶洗别仍是王后，百姓仍然拜巴力。于是以利亚逃到旷野，但神将他带到神的山。在那里他看到，在代表神显现的伟大标志——烈风、地震

和火中，神却不在其中，但随后却有微小的声音宣告神的旨意。神要摧毁一切拜巴力的，不是用天上降下的火，而是借着他对历史秩序的掌管。以利沙将成为先知，耶户要做以色列王，而哈薛要做亚兰王，成为神审判的刀和他计划的工具。

没错，是凯撒下令报名上册的，但凯撒的谕令也为神的旨意效力。神的护理借着凯撒将马利亚和约瑟带到大卫的王城，好应验主的话：“伯利恒……将来必有一位从你那里出来，在以色列中为我作掌权的；他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弥5:2）

基督在凯撒统治下降生在伯利恒的丑闻，隐藏在天使对神旨的颂赞中。神可以延缓他的审判，却继续推进他的救赎之工。他复仇的天使可以来报告福音的奥秘。

除了主的降生，还有更多的丑闻。他降生在马槽里，大卫城的客店里竟然没有他的容身之所，这太难以置信了！天下那么大——一个王室后裔却出生在伯利恒！历世历代——那些能追溯血统的人照着凯撒的谕令聚集在这城里。

然而，面对约瑟的竭尽全力和马利亚默默的需要，伯利恒只给了他们马棚的一角和一个马槽。这使以赛亚那些生动和讽刺的话不经意间得了应验：“牛认识主人，驴认识主人的槽；以色列却不认识；我的民却不留意。”（赛1:3）主人的槽！路加所用的“马槽”一词就出自以赛亚这句话的希腊文译本，

而“主人的”字面意思是指“主的”（*kuriou*）。“主的马槽”：驴认识，“我的民”却不认识！“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1:11）

马槽的记号是给牧人的。这对骄傲之人来说也不体面。只有在圣诞贺卡上，牧羊人才会和天使一起出现。财力雄厚的统治者都在耶路撒冷或伯利恒的客栈里高枕无忧，他们瞧不上牧羊人。但神拣选的是无名小卒，而非有头有脸的大人物。大能的天使们越过地上一切有权势的，把天上的祝福带给田野里的粗鄙之人。马槽的记号和蒙召到主马槽前的“马夫”一样平平无奇。

然而，他们接受了呼召，尽管不甚明白，但还是跌跌撞撞地跑向伯利恒。不体面的马槽并没有成为他们信心的绊脚石。

121 他们将会在那里看到婴孩耶稣，他在世间无容身之地，却没有被丢弃；虽在马槽里，却裹在布里。他的母亲没有其他妇女照顾，却慈爱地洗净婴儿，并用布包起孩子。她对神的忠心委身，使这包裹的布也成了一个记号。牧羊人看到了主在马槽里既赐予又接受。

在黑暗的马房内，他们看到了主在马槽里所显出的荣耀。没有天上来的光照着石头做的食盆，只有一盏忽明忽暗的油灯，照亮了马利亚憔悴脸庞上的微笑。

但这些牧羊人知道这是记号，因此他们看到了基督。他们

从少年大卫曾弹琴赞美神的野地里赶来，敬拜这位被大卫尊为“我主”的后裔。

“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他的国也没有穷尽。”

（路1:32-33）当牧羊人将天使的消息转告马利亚时，她必定想起了加百列的话，并对这话有了全新的认识。她没有被神遗忘，也没有被神抛弃。弥赛亚——神的应许要来的弥赛亚！马槽里的稻草无法遮掩他的荣耀，因为他来是要就近困苦卑微的人。马利亚再次因神她的救主为乐，他赶散狂傲的人，叫有权柄的失位，叫卑贱的升高（路1:46-55）。他之所以降生在马槽里，是因为他就是救恩的君王，要来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79节）。

没错，在马槽里也彰显了主的荣耀。马槽的记号是比从大卫而出的君王的诞生更大的神迹。他是主所立的基督（路2:26），但还不止于此。天使称他为“主基督”（路2:11）。当童女怀孕生子的时候，“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路1:32）这是神古时所定的记号，比人一切所求显在高处、显在深处的都伟大（赛7:11、14）。如今这记号终于出现了。神立约应许的每一个兆头——从云中的彩虹到约拿在死荫深处的记号——都必须等候马槽的记号。神所应许的救恩是如此伟大，以致他必须亲自降临来成就。大卫可以击退非利士人，救

- 122 拔神的百姓，但大卫那位伟大的后裔必要胜过一切黑暗的权势，因为他必将他的百姓从罪恶中拯救出来。那时神要在得胜中“抬起头来”，升到天上的宝座，在那里他必坐着，等待一切仇敌甚至死亡都服在他的脚下（诗110；林前15:25-26；弗1:19-23）。

众天使的主远高于天使，因为“他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贵”（来1:4）。“论到子却说：神啊，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来1:8）

马槽中的婴儿降生一周后就被带到圣殿，敬虔的老西面看到就将他抱在怀里赞美神：“因为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你的救恩……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荣耀。”（路2:30、32）

唯有住在圣所中二基路伯中间的主才是他百姓以色列的荣耀。那时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4）西面知道，从前在会幕中显现的荣耀，如今再次进入了圣殿。荣耀降临了，因为荣耀的主已经降临了。约翰在他前面来，为要传扬他的荣耀，但约翰不是那光，而是为那将要到世上来的真光作见证的。

那真光照耀在黑暗的马槽里。“成了放牛之处，为羊践踏之地”（赛7:25）的地方，竟然出现了荣耀主的记号。这记号

就是他的记号，因为他就是主。没有哪个天使可以取代他躺在马槽里，因为他的工作远超天上众军的能力。那些天使纯粹是灵，是受造物，却没有降生。他们虽能看见天上的忿怒降临这悖逆的星球，却无法将救恩带进伯利恒的黑暗。

只有那远超诸天使的荣耀才能让马槽成为得救的记号。这记号就是神爱的记号。“神差他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藉着他得生，神爱我们的心在此就显明了。”（约壹4:9）

马槽的荣耀就是神爱的荣耀，是让人无法直视的、极宝贵的恩典。主自己降临了，他是爱子，也是爱的光。既是施恩者，又是恩惠。如果他与众天使一同降临在伯利恒的旷野，那么没有人——无论是牧羊人、文士还是皇帝——能够在他的面光之中站立。他与圣天使一同再来时，要召集活人死人受审判。倘若当时他这样来到伯利恒按公义审判人，那么没有一个罪人能在他面前站立得稳。天使的欢呼不过是为了庆祝天堂对这个背叛世界所取得的伟大胜利，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

123

有些苦毒的人看不到自己的罪，却嘲笑神没有带着众天使一起降临。他们要他“从天上显个神迹”。“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他！”至今有人仍在嘲笑。他们夸口要在神的救恩之外立自己的义。

但天使给出的记号却将我们引向马槽和十字架的荣耀。

天上尊贵的荣耀与天军一起降临在山坡上——但天使的话却将牧羊人引向更大的荣耀：众天使的主要代替罪人献上自己。大能的神在马槽里荣耀了自己的名，在十字架上他又再次得了荣耀。当神自己，至高者的儿子，用他的宝血分别为自己的名为圣时，恩典的荣耀要高过诸天。

我们这一代人亲眼目睹了航天火箭冲向广阔的天空。人升到天上，却没有遇到任何人。于是人从外面的虚空转向里面的虚空，用心灵的炼金术寻求与宇宙交流。

这样的探索是徒劳的。想想看，假如一个人得到的不是毒品带来的幻觉或更危险的妄想，而是被光明使者环绕，会如何？这里的牧羊人就是如此。但他们的喜悦不是因为在山坡上见证了令人兴奋的宇宙超能力，而是因为在这漆黑的马槽中找到了主。

124 那位升到天上远超一切天使的，先降到极深之处。“普世欢腾，救主下降！”我们一切的追求都是在逃避神。我们没有翻山越岭寻找他，他却穿过深渊来寻找我们。永活真神已经来了，天使所传的福音呼唤你到马槽里去见他。现今虽然黑暗，却有真光照耀。那光就是新时代的光，就是永活之位格耶稣基督的光。不要“打开”你自己幻想出来的诡异之光。要离弃悖逆和幻想转向爱，“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第十一章

耶稣宣告自由

(路 4: 16-22)

费城的独立纪念馆（Independent Mall）不是一座购物中心，而是一个公园，里面矗立着孕育美国独立的历史建筑群。纪念馆中央放着一口自由钟。我小时候那里的安保措施不像现在这么严，我可以用手摸着钟上刻的字：“在遍地给一切的居民宣告自由。”这段话出自《利未记》25章10节。

在刚刚过去的这个独立日，我突然想起，我们刚刚庆祝了人类基因组工程的完成，将控制人类生长发育的基因代码做成了一份大致的图谱。正如新闻工作者观察的那样，这是件了不起的大事。一方面，有人激动地告诉我们：治疗糖尿病、阿尔茨海默症和各种癌症的关键可能存在于构成人类基因组的数十亿种组合中。另一方面，C. S. 路易斯很久之前就提醒我们，借助化学手段进行社会工程改造的危险。我们真要生下基因编辑过的孩子吗？或者借助优生学重新改造人类吗？有些读者可能还记得《1984》这本小说，写的是未来几十年后的事。小说预

言届时将会出现奴隶阶级，他们被改造得更强壮、更聪明，并为精英阶层服务。这种情况目前尚未发生，但我们现在已经有“Speakwrite”这样的语音识别软件了。

当然，自由和决定论的问题这时候就不得不摆上台面了。耶稣在家乡拿撒勒的会堂里宣告自由。他的话就源自自由钟上的经文。

126 耶稣站起来读圣经的时候，会堂里肯定坐满了人。他们都听到了他惊人的教导，也看到了同样惊人的神迹。他们知道他是个木匠，以为他不过是约瑟的儿子，因为约瑟就是个木匠。他们认识他的兄弟姐妹。一个小镇不可能有太多的木匠。耶稣可能给他们修过椅子，或者为他们订做过新桌子。

但现在他看起来像个拉比，在犹大地做教师，又在加利利教训人。当他站起来走到前面，从保管经卷的人手中接过《以赛亚书》书卷时，有人转过头来看他。

耶稣打开书卷，从一边到另一边，一直翻到《以赛亚书》61章。他读了这处经文：“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

（路4:18-19；参见赛61:1-2）

于是耶稣将书卷起来，交还执事，就坐下。镇上的人都看着他，等着他。他们为何定睛看他？他们听到了什么？

耶稣对他们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

耶稣不只是在教导他们。他是在宣告。他宣告的是禧年，即以赛亚在预言中提到的神在旧约律法中定下的自由之时。以色列的圣历将第七日定为安息日，第七年定为安息年，那一年不可耕种。七个安息年之后就是禧年。

第五十年，也就是禧年开始的标志是角声。对于被债主关押的穷人而言，这角声是他听过最美妙的音乐，意味着他自由了。他被关押的时候满了。他可以归回自己在以色列的地业，也就是他因欠债而失去的地业。而且这一年不耕种，因为所有人都要吃地里的土产。这拯救和恢复的时刻是为了打破以色列压迫的循环。所有债务都要豁免。穷人要重获他们的家业，家人也可以团圆。这条律法是为了规范以色列的债务管理，因为禧年的到来标志着新秩序的开始（利25；申15:1-11）。

127

禧年表明这地是属耶和华的。他将地交给他的百姓，让他们做这恩赐的管家。当以色列人无视安息年和安息日时，主就对他们施行审判，让他们被掳。这样地就可以安息七十年（代下36:21）。

如果地是给以色列人的信托产业，那么以色列人就是神的产业。圣经中关于禧年的条例结尾是这样说的：“因为以色列人都是我的仆人，是我从埃及地领出来的。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利25:55）神看顾百姓中贫穷的、被掳的和受压迫的

（申15:9）。

当以赛亚提到神的悦纳之年时，他是在暗指禧年，以表明神的律法包含了一个应许。神不仅定下得释放的日子，还应许这日子必要到来。因为神的子民在仇敌面前无人拯救，无人引导，无人代求，所以神说他要亲自拯救他们。他要以拯救为头盔，以公义为护心镜，亲自施行拯救（赛59:15b-17）。神子民的需要如此迫切，唯有神能搭救他们。先知以西结在被掳之地，看到平原遍满百姓的骸骨。境况绝望至极。他们早就死了，尸体早已腐烂，骨头枯干，遍满平原。主对先知说：“人子啊，这些骸骨能复活吗？”而先知的回答令人惊奇：“主耶和華啊，你是知道的。”（结37:1-4）

而且，神的应许如此伟大，唯有神自己才能成就。他不仅应许让他们复活，还应许更新他们。以西结正说预言的时候，骨与骨就连起来，然后又长出了肉。神的大能可以叫死人复活，用圣灵的新生命充满他们。这最伟大的应许是关于他们的。他要做他们的神（利25:38）。

但耶稣不只是教导了禧年作为律法和应许的含义，他的信息如同禧年的角声：“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对此
128 路加不必详加解释。神定下禧年节期的影儿，又应许会有最后一个伟大禧年，届时他要降临亲自拯救和复兴。耶稣说，时候到了，因为他已经来了。他的嘴唇就是禧年的号角。他报告神

悦纳人的、有拯救祝福的、有他国度应许的禧年，不是在锡安山，而是在拿撒勒，就是他长大的地方。好奇的拿撒勒人想看神迹，却不知道他们听到的这些话就是神迹。主就站在他们中间，告诉他们他的新秩序已经开始了。

耶稣就是那受膏的传道者，报告禧年的使者，被圣灵充满口说恩言（路4:22）。他的宣告带着权柄。他是圣灵感孕，由童贞女所生，并受了圣灵的恩膏，好像鸽子降在他身上。他靠着圣灵的大能，穿上救恩的头盔，戴上公义的护心镜，在旷野与撒但争战。他就是大卫的根生的枝子。主的灵在他身上。他是那奇妙的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

你是否觉得耶稣这些伟大的名字似乎与你的经历相去甚远？或者说除了一开始你可能从亨德尔（Handel）的《弥赛亚》（*Messiah*）听见过，此后这些名字已经从你的生活中消失了？

如果是这样，请听主所说的话，但这话拿撒勒人却不愿意听。耶稣不仅报告了禧年，还实现了禧年。他在《以赛亚书》中读到的自由，就是他为你争取的自由。他以神仆人的热情和神儿子的大能做到了这一点。他满有智慧，没有读出以赛亚这节经文的全部：“报告耶和华的恩年，和我们神报仇的日子。”（赛61:2）耶稣没有说审判的日子就要开始。施洗约翰也不明白耶稣为什么漏掉经文的后半句。后来当约翰被希律下

在监里时，就打发门徒去问耶稣：“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太 11:3）这些令人震惊的话表明，约翰不明白耶稣为什么迟迟不施行审判。既然耶稣可以赶鬼，可以让死人复活，为什么他不审判希律的恶行呢？约翰因为谴责这
129 恶行而下在监里，他自己也曾说过，审判的斧子已经放在邪恶之树的树根上了。耶稣为什么不举起斧子灭掉希律呢？他只吩咐约翰的门徒将那些神迹视作他就是要来那一位的记号，并告诉约翰不要因他跌倒。

但拿撒勒人却因耶稣发怒。他以为自己是谁啊？他们岂不认识他的家人吗？他们认识他的母亲还有兄弟姐妹。他算什么？竟敢报告禧年到来，还宣称要实现这禧年？你是否也在以一种奇怪的方式逃避耶稣所报告的禧年，因为你觉得自己完全了解他？

不要对耶稣想当然。他必要再来，只是现在时候未到。我们等候神的“儿子从天降临，就是他从死里复活的、那位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的耶稣”（帖前1:10）。今天耶稣在慈爱地等着你。不要无视他对你发出的呼召。

他慈爱地等着你，他的拯救之工已然完成。在赎罪日要发出禧年的角声，此时要将祭性的血弹在施恩座上，就是约柜上代表神宝座的金盖。

耶稣读的是《以赛亚书》61章。这个预言宣告了《以赛亚

书》所描述的那位受苦仆人工作的结果（53:5-6）。“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耶稣来不是要施行审判，而是要宣告审判。他被钉在十字架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他替我们受苦，叫我们得自由。公义已得彰显，他以大能释放了我们。当耶稣从拿撒勒前往迦百农时，救了一个被鬼附的人时，他让我们看到了这一点。他还在那里治好了彼得的岳母，叫她可以帮着为耶稣和门徒预备晚餐。耶稣不但施行拯救，还复兴灵魂：他使瞎眼的得看见，叫受欺压的得自由。他呼召我们怜悯穷人和受苦的人，以表明我们对他的爱。

耶稣既拯救也复兴。你能体会这对你的生命意味着什么吗？一切的奥秘就在于耶稣已经亲自接纳了你。他为你受了洗礼。他不需要用受洗来象征他的罪被洗净，因为他本是无罪的。约翰说自己不应该为耶稣施洗，但耶稣却坚持要尽诸般的义。他定意借着受洗与你合而为一。你知道这对你来说意味着什么吗？父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耶稣与你联合，因此你也因信与他联合。父对子说的话，他也会对你说。他称你为他所爱的。在创立世界以先，你就在基督里蒙了拣选（弗1:4）。信徒因着与神儿子联合就成了神的儿女。神的灵住

130

在你身上，你是父和子同在的印证。

因此你不再被定罪。主的灵在哪里，哪里就得自由。你进入了他的教会，在世上为他作见证，从而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没错，你的基因中潜藏着某些特质，但这只会限制那些不认识造物主的人。耶稣怎样，你也必怎样。

“自我出胎，耶和華就选召我；自出母腹，他就提我的名……对我说：‘你是我的仆人以色列，我必因你得荣耀’。”（赛49:1、3）没错，这是在描述耶稣。我们的主是神的仆人。他是真以色列，神的荣耀要在他身上彰显。但你们或受造或重生，都是为了荣耀他。你若连于基督，就会自由地在你的呼召上彰显他的荣耀，这呼召就是完全自由地服侍他。

你无须耽延，实际上你也不敢耽延。禧年已经开始，耶稣已经升天作我们的主。今天就向他呼求。最好现在就向他呼求，在地上品尝耶稣从天上差来的圣灵。

第十二章

救主被离弃时的呼求

(诗 22: 1)

他被钉在山顶的十字架上，喊着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在人类野蛮执法的监狱和酷刑室里，罪犯也会哭喊。可十字架上的耶稣并不是罪犯。他在十字架上被高举，是他吸引万民归向自己的一部分。他呼求不是因为身体的疼痛，也不是因为胸部承受了巨大压力，而是因为他的灵魂极其痛苦。

天父离弃了十字架上的耶稣。神有时确实会离弃罪人，任凭他们陷入悖逆、情欲和骄傲中。他们因着愚昧的错觉，不知道自己已经失去了喜乐，也不知道得到的原来是地狱。但耶稣呼求是因为他为我们承受咒诅的巨大痛苦。

从深处发出呼求

极度痛苦的呼求

十字架上的呼求是从深处发出的。《诗篇》22篇是首个人的哀歌。大卫写了很多这样的诗篇。在旷野时，他曾被嫉妒他的扫罗王追杀，就呼求耶和华的拯救。后来，他被众多敌国包围，就继续寻求主的同在，因主是他的避难所、他的盾牌、他的力量。他坚信主的应许：必不撇下他，也不离弃他。在《诗篇》22篇，大卫一面描述自己的苦情，一面宣告对耶和华的信靠。

现在我们知道，大卫这段对受难情景的生动描绘其实是在预言被钉十字架的痛苦——被钉十字架时的干渴、手脚被钉穿、赤身的羞耻以及兵丁为他的衣服抓阄。他渴望的是死地的尘土。

被离弃的呼求

好讥诮的人嘲笑这位受苦君王的宣告。神既喜悦他，他若真是神所拣选的，就让神来救他吧！（诗22:6-8；太27:39-44）他们如同凶猛的公牛、野驴、野狗和狮子一样，围绕那位受苦的人。他们讥诮被钉十字架的那一位，我们却看到黑暗权势的恶毒。但“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这句嘲弄的话正是福音的真理（太27:42）。因为他来是为救他人，所以他不能救

自己。这一点耶稣在客西马尼园就已经明白，除此之外没有别的路。

人逼迫他时，帮助他的人都走开了。“我的良朋密友，因我的灾病都躲在旁边站着；我的亲戚本家也远远地站立。”（诗38:11，88:8）“还有一切与耶稣熟识的人和从加利利跟着他来的妇女们，都远远地站着看这些事。”（路23:49）然而，耶稣并非哀叹朋友们的离去，而是哀叹天父也离弃了他。他的那位帮助者走了！神曾应许永不会离弃他：“你求告我，我就应允你。”（耶33:3）神大能的右手并非缩短，不能拯救（赛59:1）。然而，他的儿子此时却不能指望他。

神同在的安慰消失了。大卫曾经唱道：“我虽然行过死荫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为你与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诗23:4）现在，在十字架上，那位被离弃的呼求说：“为什么远离不救我？”日头黑暗，地大震动时，耶稣呼求神的救拔。

133

因担当罪债而呼求

《诗篇》22篇刻画了被钉十字架的巨大痛苦。《以赛亚书》中的那首仆人之歌已经预言了他死的意义。这位仆人“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赛52:13）。但接下来的一节经文却让人震惊：“许多人因他惊奇（他的面貌比别人憔悴，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这位至高的君尊仆人，他的荣光让世

上的君王感到惊奇和敬畏，他的外貌憔悴，形容枯槁，因担当罪债而受害、被压伤。他的外体受了鞭伤，面色凄惨，让人不忍直视。然而，他所承受的痛苦远远不止是身体上的，因为“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赛53:4-6）。

使徒彼得在《彼得前书》中总结了这段经文。他提醒我们：“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彼前2:24）基督在十字架上担当了我们的咒诅。而父之所以离弃子，是为了将子赐给我们，叫子忍受与父分离，因为这是我们犯罪的后果。耶稣独自被挂在十字架上，听着那些黑暗中的人口吐讥诮之言，在撒但怒火驱使下吐出的凶恶之言。然而，撒但一时的得胜也注定了他的灭亡。在骷髅地所付的代价，就是神独生子那无与伦比的赎价。因此，耶稣可以对那将死的强盗说：“今天你要与我一同在乐园里了。”父赐给子许多人，就是子为之祷告的人，都因他的死得救了。他的死足以拯救所有人，但对于父赐给耶稣的那些人，他的死是他们可以上天堂的确据。除了犹大，耶稣一个也不叫他们失落，这就应验了经上说的话。

向高处呼求：信靠的呼求

超越绝望的问题：为什么？

耶稣在十字架上呼求，因他为我们承受了极深的咒诅。然而，他的呼求是因着对神的信靠。他问“为什么”，反映了他受难的奥秘和那恶者的诡计。当耶稣来到拉撒路的坟前，看到拉撒路的姐姐马利亚悲伤时，他没有悲伤，反倒愤怒。

当外邦人都来见耶稣时，耶稣知道自己献上的日子近了。想到十字架的痛苦，他心里忧愁，就哭了（约12:20-27）。可他又不能求父让他脱离那时候，因为他原是为那时候来的。神应许说，凡信靠他的，他总不丢弃。以色列人离弃了神，违背神与他们所立的约。神说他必离弃他们（申31:16-17）。但在十字架上，父神离弃了那位绝不背弃他的子。因着父旨意的奥秘，那圣者注定要下到阴间。在十字架上，耶稣不是呼求“我的父！”，而是呼求“我的神！”

相较于基督的“为什么”，我们的“为什么”实在差得太远！我们问“为什么”是出于悖逆。“神不公义，这件事不该发生在我身上！”我们的自尊心受到了冒犯。我们颠倒是非，在神让我们交账时，我们却让神交账。我们问“为什么”，其实是在抗议神的护理，因为我们不明白。我们以为自己一直在用一颗纯洁的心服侍主，结果却是这样！主为什么在此时允许

苦难吞噬我呢？

将你一切黑暗的想法、折磨人的臆想、令人窒息的恐惧，都带到骷髅地去吧！将你心中的“为什么”都带到耶稣那里去，听听他在十字架上说的话吧！

超越盼望的回应

耶稣的问题本身就包含了神的回应，这回应超越了盼望。

“以罗伊，以罗伊”，耶稣喊着说。他没有喊“神”，而是喊“我的神”。他在十字架上荣耀了神的名。他已经预见到自己被钉十架，所以他在祷告时说：“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父从天上回应他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约12:28）

135 神的名得到了荣耀，因他的公义得了满足。基督的死是“死亡的死和地狱的毁灭”^①，是为他降世要拯救的罪人而死。他代替他们而死。他担当了他们的罪孽。神的爱胜过了罪人的卑劣、傲慢和负罪感。父的爱付了罪的赎价，因为在黑暗中父舍了子的人性。这样说是对的，但这其中的奥秘远非人和天使所能理解的。神指着自己所起的誓在各各他应验了。亚伯拉罕在祭坛上留下儿子以撒的命，但天父却不爱惜自己的独生子。磐石被击打，生命之泉流淌出来。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

① William Williams, “Guide Me, O Thou Great Jehovah,” 1745.

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

《诗篇》22篇的最后一节回应了第一节的问题。“这事是他所行的。”神太爱我们了，以至于将他的独生子赐下！这是衡量神心意的尺度！

第十三章

我们的国际歌^①

(诗 96: 3)

“女士们，先生们，下面开始奏国歌！”

在体育场的弧光灯所营造的人造日光下，网络电视的镜头慢慢聚焦于一位流行歌手，他正在柔声吟唱着黎明的曙光。另外一架摄像机则捕捉到了运动员们的各种尴尬场景，他们稀稀拉拉地站着，注视着舞台。大红机器^②的那些棒球名将们凑在一起嚼着烟草——还是泡泡糖？而那位歌手彼得·罗斯（Pete

① 这一章最初由笔者以“在列邦中述说他的荣耀”为题发表，节选自大卫·霍华德（David·M·Howard）编辑的《在列邦中述说他的荣耀》（*Declare His Glory Among the Nations*）。© 1977 InterVarsity Christian Fellowship/USA。经 InterVarsity Press, P.O. Box 1400, Downers Grove, IL 60515 许可使用。www.ivpress.com。这篇信息发表于 1976 年校园团契的乌尔班纳大会。

② 是美国职棒大联盟辛辛那提红人队在 1970 年至 1976 年间的昵称，其以强大的打击火力称霸国家联盟，并获得了这个绰号，译注。

Rose) 其实是在唱国歌。之后整个体育场都沸腾了。是因为大家爱国热情高涨吗? 不是, 是因为比赛就要开始了。

我很荣幸在这里宣布我们也有国际歌。没人让我唱这首歌——出于某些原因, 从来没有人让我唱过任何一首歌, 但有人希望我将这首歌公布出来。这不是全球共产主义的“国际歌”, 而是新人的颂歌。有一天, 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那些得救的人, 都要在火海的另一边高唱摩西的歌和羔羊的歌(启15:2-3)。但神呼召我们今天就唱这歌: “在列邦中述说他的荣耀, 在万民中述说他的奇事。”(诗96:3)

138 这首宣教圣诗比那些一直占据排行榜前十的歌曲好太多了! 这是天上的“哈利路亚合唱”, 是在永恒中排名第一的歌。也许你会到神面前唱“《照我本像》(*Just as I Am*)”, 但神差遣你到万国中去唱“《你真伟大》(*How Great Thou Art*)”!

述说神的荣耀是什么意思? 从《诗篇》的两大主题中, 我们可以找到我们国际歌的两段内容: 为着神的作为赞美他, 为着神的所是赞美他。在列邦中述说神的荣耀, 就是数算神奇的作为(诗96:3), 称颂他的名(2节)。

第一段：歌颂神大能的作为！

耶和華作王！鉦聲作響，人們稱頌神的聖名。《詩篇》96篇是一首歡呼讚美的詩歌。古巴比倫人在新年祭祀儀式中慶祝他們的神明馬杜克（Marduk）作王，但以色列卻歡呼讚美那位寶座永遠堅立的神。永活的神是萬國的君王，因為他是創造萬有的神。“外邦的神都屬虛無，惟獨耶和華創造諸天。”（5節）以色列呼喚萬國不要更好地拜假神，而是要敬拜那位更好的神——其實也是獨一的神。

古代異教的聖歌用大量描述性事實的讚美那些假神他們是多麼偉大^③。一個人擁有眾多的神明，就好像擁有眾多妃嬪，他必定對他直接的委身對象異常地信服。而以色列的《詩篇》卻充滿了宣告式的讚美，頌贊神從創造之初開始的一切作為。

使徒保羅站在雅典衛城下面亞略巴古的山丘上。他站在世上最美麗的神廟下宣告說：“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徒17:24）世界的創造者和審判官不是宙斯（Zeus），也不是雅典娜（Athena），而是希臘智慧所不知道的那位神。

“天上的天和天上的水，你們都要讚美他。願這些都讚美

③ Claus Westermann, *The Praise of God in the Psalms* (Richmond, Va.: John Knox, 1965), 38-42.

- 139 耶和華的名，因他一吩咐便都造成……火與冰雹，雪和霧氣，成就他命的狂風，大山和小山，結果的樹木和一切香柏樹。”（詩148:4-5、8-9）跟雅克·庫斯托（Jacques Cousteau）^④一起潛到深海去觀看神的奇事吧！跟航天員一起上到太空去閱讀《創世記》吧！“耶和華我們的主啊，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你将你的榮耀彰顯于天。”（詩8:1）

當神挑戰約伯去思想勇士、河馬的大腿骨和鱷魚的鱗甲時，約伯就從抱怨轉為讚美（伯40-41）。但我們不需要望遠鏡、顯微鏡，甚至不需要去動物園，就能看到神的奇妙作為。因為我們這些男男女女就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面對浩瀚的星系，詩人可能會高喊：“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詩8:4）但你們蒙召是要治理這地，更要在世上與造你的神同行。聖經對人受造的描述何其美好。神吹一口氣，就讓他手所造的作品活了。我們呼出讚美神的气息，就是他為自己造我們所賜的恩惠。

當我們乘坐飛船登陸火星在其中尋找生命體時，也不用屏住神賜给我们的气息。我們知道在宇宙中我們並不孤單，我們有更好的同伴，但卻不是從火星岩下面爬出來的東西。“你們當曉得耶和華是神。我們是他造的，也是屬他的。”（詩100:3）“來啊，我們要屈身敬拜，在造我們的耶和華面前跪

④ 法國海軍軍官、探險家、海洋生態作家，譯注。

下。”（诗95:6）

赞美不只是我们的责任，也是我们受造时的人性。人们告诉我们，他们爬上了珠穆朗玛峰，因为那座山就在那里。但我们更应该攀登神的圣山去敬拜他，因为神就在那里，向照着祂形像所造的人彰显祂的荣耀！

《诗篇》中的神是君王，也是创造主。当诗人告诉我们，世界已经立定，不能动摇（诗96:10）时，他是在颂赞神的作为，因神既掌管自然界又掌管历史。外邦喧嚷，列国动摇；神发声，地便熔化（诗46:6）。

每一个骄傲的帝国都要受到神的审判。二战结束很久之后，西柏林的一个公园里依然矗立着一战时的一座纪念碑。那是一块铜制雕塑，描绘了两个德国士兵抬着一位受伤的战友离开战场的情景。二战时柏林之战的腥风血雨使这座雕塑的底座布满了弹孔。在战争中还发生了一件更离奇的事，使这座雕塑成了一个荒诞怪异的纪念碑：受伤士兵的铜制头颅被炮弹炸飞了。于是雕塑就变成了两位英雄费力地抬着一具无头尸体。这座可怕的纪念碑表明，希特勒的恶魔天分给德国带来的毁灭多么可怕！跟世上其他帝国一样，希特勒的“千年德意志帝国”也受到了全能真神的审判。

神折断弓上的火箭（诗76:3），用火焚烧战车，向地上的君王显威可畏（诗76:12）。神施行公义时甚是可畏。他听见

了地上穷乏人和受欺压之人的哀声，要报应所有的剥削行为。

“主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罗12:19；申32:35）神的公义迟延并不表示没有公义。神即将审判全地。末后的审判不是由保护特权的军事法庭执行的，也不是由寻求革命复仇的公众法庭执行的。这审判是由万国的公义君王召集的。

要述说那位将来的审判官的荣耀。神给万国的歌是从神忿怒攻击恶人的风暴中发出的雷声。保罗对那些拜偶像的雅典人宣讲了末后的审判。今天的宣教使者们必须成为神公义的先知，呼召万民悔改。

然而，难道这首宣教圣歌只是在神的角声中越来越响亮，召集万民来接受神的审判吗？不是的，诗人不仅高呼神为万王之王，也尊他为救主：“要向耶和华歌唱，称颂他的名，天天传扬他的救恩。”（诗96:2）神若在忿怒中降临，谁能在他的圣洁面前站立得住呢？我们也许能叫火从天上降下审判他人的罪，但若我们自己因罪受审时，又怎能逃脱呢？

141 赞美神，他那荣耀的云彩因怜悯而发出光亮。我们要述说神拯救作为的荣耀，就是那焚烧旷野荆棘却没有烧毁的火的荣耀，也是那位“自有永有”之神的荣耀，他从火中呼召摩西，应许拯救那些在埃及人皮鞭下呻吟的百姓。

要述说他的荣耀——《诗篇》歌颂了神在埃及大能的作为，有摩西在红海岸边所唱的歌为证：“我要向耶和华歌唱，

因他大大战胜，将马和骑马的投在海中。耶和华是我的力量、我的诗歌，也成了我的拯救。”（出15:1-2）

以色列人所称颂的荣耀何其伟大！当时百姓被法老的战车逼到红海边，他们看到，神荣耀的云变成一堵墙挡住了敌人，一面黑暗，一面发光，然后又变成云柱，带领他们从分开的红海中穿过（诗77-78，105-106）。《诗篇》还歌颂了神在旷野中所行的奇事，那时他像牧人一样带领他的羊群，用吗哪喂养他们，使磐石出水为他们解渴（诗78，105-106；尼9:17）。创造的神也是拯救之主。

但神荣耀的云不只是带领百姓脱离奴役。他带他们出来，更是为了带他们进入。神在西奈山上说：“你们都看见了……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出19:4）

“归我！”在西奈山，神在荣耀中降临，要与他的赎民立约，将他的律法告诉他们。神以摩西为中保，将律法和圣所赐给以色列人。摩西脸上反照出来的荣光让百姓无法直视，并充满会幕，因为神下来要住在百姓中间。

神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成了得胜的进入。神的荣耀带领百姓进入应许之地，登上他圣山的高处。神的荣耀充满了他在锡安的居所。事实上，这就是《诗篇》96篇所描述的景象。在耶和华的约柜被带到耶路撒冷之后，《历代志》的作者在大卫王设立赞美仪式的背景下引用了这首诗（代上16:23-33）。

142 “神上升，有喊声相送；耶和華上升，有角声相送。”
（诗47:5）“众城门哪，你们要抬起头来！永久的门户，你们要把头抬起！那荣耀的王将要进来。”（诗24:9）

施行拯救的神在锡安作王。他的号角吹响，召聚万民到他的圣山下拜。以色列的赞美之声响彻众海岛。

神的荣耀一度停留在锡安。所罗门的圣殿充满了荣耀。天下列王和南方的女王都来到耶路撒冷，要听神受膏者的智慧话，要看神倾倒在他选民身上的福（王上4:34，10:6-9）。

但后来所罗门却离弃智慧走向愚昧，王国很快就分裂了，神的祝福也变为审判。那荣耀的云曾停留之处，如今升起了浓烟，因为入侵的外邦人用火炬点燃了圣殿里的香柏木。

那么，《诗篇》96篇是否只是古代赞美诗集的一部分，只出现在被毁坏的圣殿残骸下吗？不是的。《诗篇》96篇是神的话，是这位施行拯救的神纪念他给亚伯拉罕和万国的应许。《诗篇》96篇是一首新歌：神过去大能的作为，必要在他将来的伟大拯救中再度实现。

以赛亚借用摩西之歌来纪念第二次的出埃及：“耶和華是我的力量，是我的诗歌，他也成了我的拯救。”（赛12:2；出15:2）但耶路撒冷已被毁坏，神的百姓被赶散在万国中，还有什么荣耀的盼望呢？以西结看到神的荣耀离开了圣殿；他看到神的百姓——都死了，尸体腐烂，骸骨遍满平原。“人子啊，

这些骸骨能复活吗？”（结37:3）

只有一个人能叫死人复活，能化腐朽为荣耀。神必须带着圣灵的大能降临，彰显他同在的奇妙。人类的困境对其他任何拯救者来说都毫无指望，但神的应许伟大至极，没有任何将就的余地。

这首新歌是一首颂主降临的赞美诗：“在旷野预备耶和華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们神的道……耶和華的榮耀必然显现，凡有血气的必一同看见。”（赛40:3、5）

143

无比奇妙的是，神不仅要拯救百姓脱离被掳的境况，还要将拯救他们脱离罪。神降临不仅要成为荣耀的王，还要成为我们的义（耶33:16）。他不仅要將仇敌踩在脚下，而且要“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脚下，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于深海”（弥7:19）。

主要降临，那位仆人也要降临。他是公义的苗裔（耶33:15），是大卫的子孙，蒙召坐在神的右边（诗110:1）。他就是耶西的根，“外邦人必寻求他。”（赛11:10）当神的审判砍倒以色列骄傲的香柏木时，他并没有彻底灭绝他的百姓。他留下了余民，倒下的大树墩必发一条小嫩枝。这就是先知所说的圣诞之树。神的苗裔，神的枝子，要在山上立作大旗，吸引万民归回。

大卫的根所发出的苗裔就是主的弥赛亚。万民要聚集，

依靠他，也归于他。但神救恩的奥秘在于弥赛亚的工作。为了拯救自己的百姓，神必须涂抹百姓的过犯和罪孽，像厚云消散（赛44:22）。地上诸王看到神仆人的面容，都震惊不已。因为他伤痕累累，在痛苦的煎熬中比世人憔悴枯槁（赛52:14）。他被藐视，如同干地发出的嫩芽。然而“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耶和华以他为赎罪祭……因为他将命倾倒，以致于死，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他却担当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赛53:4-5、10、12）

现在看到他已经被高举，成为万国的大旗，他在十字架上被高举。耶稣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约12:32）对此约翰解释说：“耶稣这话原是指着自己将要怎样死说的。”（33节）

“在列邦中述说他的荣耀。”万民要听什么奇事呢？他们要听到，荣耀的神、万王之王，已经降临，为要拯救世人。主已经以仆人的身份降临了。天上的荣耀驱散了伯利恒旷野中的黑暗。一位天使宣告说：“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2:11）但首先看到那荣耀的不是万民，而是一群牧羊人。天使给他们的记号就是一个躺在马槽里的婴儿！

神在耶稣基督里降临的奥秘令人惊讶，我们只能用手捂

口！是的，那荣耀已经来了，因为他已经来了。“兴起，发光！因为你的光已经来到，耶和华的荣耀发现照耀你……万国要来就你的光，君王要来就你发现的光辉。”（赛60:1-3）东方的博士们跟着星星来拜他；老西面抱着婴孩耶稣称颂说，神的救恩是“在万民面前所预备的，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荣耀。”（路2:31-32）

事实上，施洗约翰和耶稣都传讲了神的国：就是君王之神降临的消息，摘自王的诗篇和以赛亚所宣告的好消息。《诗篇》中所称颂的君王之神的大能作为，是荣耀之主在他的子民中间施行的，他喂饱饥饿的人，让瘸腿的能行走，瞎眼的得看见，耳聋的能听到。他平息了海中的风浪（诗 65:7），他叫死人复活，以真牧人的身份召聚剩余的羊（结34:11）。

但他没有带来神公义的审判。施洗约翰在痛苦中打发人从监里来问了他一个问题：“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路7:19）这难道就是那位赏赐在他、报应也在他的主吗？（赛40:10）

但约翰若不因耶稣跌倒，就有福了（路7:23）。基督来不是要施行审判，乃是承受审判。《诗篇》中的赞美诗最常出现在困苦人的许愿中，为要感谢神将他从深渊中救出来。耶稣基督是位受苦的君王。当他喝下神忿怒的杯时，因被离弃而呼求。但当他上升到父的右手边时，又在复活的得胜中歌唱。这位受苦的君王挂在十字架上时，可以数清自己的骨头，而当

他得胜时就要数算天父的祝福。《诗篇》22篇是他在痛苦中的祷告和赞美，但他却献上感谢为祭：“在会中我要赞美你。”（诗22:22；引自来2:12b）

天使歌颂基督的降生，“至高之处荣耀归于神”。而从马槽回来的牧羊人“因所听见、所看见的一切事……就归荣耀与神，赞美他”（路2:20）。

这首新歌是神的宣教士之歌，也是我们的歌。在地上唱这首歌的是得救的罪人而非圣天使，我们乃是与耶稣一同唱这首歌。没错，基督现在在外邦人中歌唱他宣教的得胜：“我说，基督是为神真理作了受割礼人的执事，要证实所应许列祖的话。并叫外邦人因他的怜悯荣耀神。如经上所记：‘因此我要在外邦中称赞你，歌颂你的名。’”（罗15:8-9）

我们在万国中歌颂神的荣耀时，是与耶稣一同歌唱。使徒保罗听到外邦人一心一口荣耀神——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时，内心是何等激动（罗15:6）！

外邦人与神祭坛之间隔断的墙已经拆毁了。曾经只能远远站着的外邦人这时可以近前来，将他们的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神所悦纳的（罗12:1-2）。摩西之歌已经成了羔羊之歌，成了赎民的国际歌，他们不再是外人，也不再是客旅，而是与以色列的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弗2:11-22）。只是我们现在聚集赞美神的地方不再是冒着火与烟的西奈山，也不

是所罗门圣殿所在的锡安山，而是天上的锡安山。众圣徒和天使都聚在那里，耶稣也在那里，他已经用他的宝血弹在天上的施恩座上。

我们这一代看对这个星球有了新的看法。我们见过地球的美景，看到了云层覆盖下的土地，领略了从月球上拍摄到的地球风光。基督的教会也需要用一种全新的视角来看待万国，不是从月球上，乃是从天上——从耶稣带领得救之人一起颂唱救赎之歌的聚会中。

146

第二段：称颂他荣耀的名！

当我们述说他奇妙的作为、称颂他的名时（诗96:3），我们就是在列邦中述说他的荣耀：“要向耶和华歌唱，称颂他的名，天天传扬他的救恩！”（2节）赞美神救恩之工的意思向来都是称颂他救赎主的名。“耶稣”这个名字本身就是在称颂神是救主。他是“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赛9:6）。耶稣教导我们祷告时说：“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他流出自己生命的宝血，好叫这祷告成为我们的颂歌。我们传扬的是他圣名的荣耀，这圣名在基督里也成了我们的名。别忘了，你受洗不是归入自己的名，而是归入神的名：就是父、子、圣灵的名。

神的名是否让你内心欢喜，嘴里发出赞美？你是否记得耶稣让那十个麻风病人将身体给耶路撒冷的祭司察看，好让祭司宣告他们已洁净？他们顺服了耶稣，虽然还未痊愈，却依然踏上了漫长的旅程。倘若靠近圣殿时他们的身体仍未痊愈，将要承受多么大的风险啊！但他们去的时候身体就痊愈了。其中有一个撒玛利亚人就大声“归荣耀与神”！然后他沿着山路跑回耶稣那里，跪在耶稣脚前感谢这位救主。耶稣说：“洁净了的不是十个人吗？那九个在哪里呢？”（路17:17）

“那九个在哪里呢？耶稣啊，你为什么这么问呢？他们在去耶路撒冷的路上。他们往你让他们去的地方——到那里找祭司宣告他们已经洁净。耶稣啊，你没说让他们回来，因此他们只是在履行自己的义务啊！”

履行义务？这没有错，但不晓得救恩的喜乐，也不称颂神的名，这算什么顺服呢？一个有罪的妇人未经邀请擅自闯入法利赛人的宴席，用眼泪洗耶稣的脚（太26:6-13）。伯大尼的马利亚将昂贵的香膏倒在耶稣身上，因为她心里深爱耶稣（约12:1-8）。

荣耀归于神！使徒保罗，曾经的逼迫者扫罗，竟因主的荣光显现就停下逼迫人的脚步。他从救主的口中听到了耶稣的名。从此以后，他就因神奇妙的恩典而欢喜快乐。一想到神在救恩中的至高旨意何其深奥，他就赞叹道：“因为万有都是本

于他，倚靠他，归于他。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

（罗11:36）

要称颂他的名，因为我们蒙召去传颂赞的福音：救恩出于耶和華！如果这首歌过时了，我们就没有什么可唱给万民听了。他们不想听那些殖民主义者的老歌，也不需要我们帮他们学唱暴力革命歌曲。但当神的百姓开口赞美神的时候，外邦人就听到了。

要称颂他的名，因为我们的神大有智慧。诸王都来听所罗门的智慧，而这里有一位比所罗门更大，就是耶稣基督！门徒在变像山荣耀的云中听到父吩咐他们说：“这是我的儿子，我所拣选的，你们要听他。”（路9:35）耶稣说：“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太11:29）“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14:15）耶稣所说的话也有听见之人证实（来2:3）。我们要记念“圣先知预先所说的话和主救主的命令，就是使徒所传给你们的”（彼后3:2）。

要传扬他的名，我们就必须在他的话语上受教。万民必须听到真实的耶稣，圣经中所记载的耶稣。神借着他的儿子对我们说话，命令我们要听从。我们不能一边高举神的名，一边凌驾于神的道之上。实际上，神的名就在他的道中，因为神向我们说话，是要启示他自己。神名的奥秘就体现在他的道中。我们很快就超越了自己的有限！唯有这样，我们才能跟保罗一样

明白，在神圣智慧的滔天巨浪中以赞美高举神意味着什么。

我们不是在万国中传扬一个空洞的口号，一个意味着一切
148 又什么都不是的名头。我们传扬的是神真理的丰富、神全部的
旨意和耶稣的荣耀，一切智慧知识都在他里面藏着（西2:3）。

要称颂他的名！我们也要称颂他大能的荣耀。神的名在我们君王耶稣基督里被尊为圣。

荣耀的王是谁呢？他曾经骑着驴驹穿过高喊和散那的众人与铺在路上的棕树枝，前往耶路撒冷，为要登上各各他山受死。但现在他又登上了另一座山。“众城门哪，你们要抬起头来！永久的门户，你们要把头抬起！那荣耀的王将要进来。”

（诗24:9）在争战中大有力有能的主，胜过了黑暗的权势，升天坐在在父神的宝座上。子是父荣耀的光辉，他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太28:18-19）

基督属天的荣耀不只是用来使万民作门徒的能量库和力量之源，还是他们作门徒要顺服的主权。我们如果不称颂他的名，就不是在传福音。我们奉父、子、圣灵的名，给那些认耶稣基督是主的人施洗。基督现在在掌管历史，也作为教会的审判官在天上的灯台中间行走。我们的福音就是“基督荣耀的福音……基督本是神的像”（林后4:4）。

虽然我们可能会觉得有些奇怪，但我们传扬他荣耀的名不

是以得胜英雄的姿态，乃是以服侍之奴仆的姿态。有时候，我们会像雅各、约翰一样，幻想坐在神的右边，或者至少在基督国度的游行队伍中担任玫瑰碗橄榄球大赛典礼的指挥。如果你是这么想的，那么你会有游行，只是地点不对。保罗这位耶稣基督的奴仆在描述他的侍奉时，没有说他仿佛坐在基督得胜的战车上，乃是说他像一个头号战俘，被拴在那位得胜君王的战车上（林后2:14）。我们有基督荣耀的名这宝贝放在瓦器里。使徒四面受敌，心里作难，遭逼迫，被打倒，他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因为知道自己也必跟耶稣一同复活（4:8-14）。他成了一台戏，被世人视为渣滓。那么你该怎么办呢？保罗写道：

149

“所以，我求你们效法我。”（林前4:16）

没错，荣耀的王耶稣已经被钉十字架上。他的名是因智慧和能力得荣，也因爱得荣。神的智慧在人看为愚拙，神的能力在人看为软弱。神的爱在人看来是一种冒犯。但我们要在万民中传扬神慈爱的名。

在十字架的阴影下，基督心里甚是忧愁。他呼求说：“我说什么才好呢？父啊，救我脱离这时候。”（约12:27a）这是那位受苦的诗人的祷告，是耶和华的受膏者在呼求拯救。“我原是为这时候来的。”（27b节）耶稣来要作我们的祭司和赎罪祭，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他该说什么呢？他唯有这样祷告：“父啊，愿你荣耀你的名。”（28节）耶稣教导门徒祷告

说“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而这时他祈求父在十字架上得荣耀。天上的父回应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28节）父现在要如何荣耀他的名呢？

用好多营的天使来荣耀吗？用变像山上荣耀的云吗？不，父要在各各他高举他的儿子，借此来荣耀他的名。

这荣耀是什么？赤身的羞耻，被折磨的痛苦，被人讥诮的苦酒，被神遗弃的悲惨遭遇。当那位蒙拣选的子呼求“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时，他荣耀了父的名了吗？

是的，神的名从未像这样得着荣耀。撒拉弗永恒的歌声也无法达到这种高度。子的献祭已然完全。他爱父，就喝下了那杯；他也爱属他的人，就献上自己作赎罪祭。父心中无限的爱在黑暗中燃烧。“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5:8）“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约3:16）当神在摩利亚山上的祭坛上留下以撒的性命时，亚伯拉罕不必付代价；但父神却付了代价，他不爱惜自己的独生爱子，为我们众人舍了。

150 在万国中传扬各各他山上神的名，传扬神因着爱在十架上赐下坚固救恩的荣耀。你可能蒙召在受尽折磨的监狱中颂唱荣耀的诗歌。保罗在腓立比坐牢时就是这么做的。他的背部因流血而疼痛难忍，他的脚因被铐得太久而麻木，这些都让他难以入睡，但他却在赞美中重新得力：“耶和化作王……耶和作为

大……圣洁归于耶和華！”主呼召那些以十字架为荣耀的人背起十字架来跟从他，这很奇怪吗？

你在寻求什么？是你主的荣耀吗？你要用嘴唇献上赞美的祭，也要用你的生命献上感谢的祭，高举主伟大的圣名。要将你的身体献上当作赞美的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罗 12:1）。

你的首要问题不是主可能会呼召你去万民中，也不是你的嘴唇和生命如何在万国中传扬他的荣耀。你首要的问题是，你看到主的荣耀了吗？你听到神子从各各他呼求的声音了吗？

没错，你可能知道荣耀的君王基督有能力审判与他争战的万国，知道荣耀的先知基督的话语就是悖逆的外邦人需要的真理，知道荣耀的祭司基督所献的祭是悖逆的万国唯一的救赎。但要在万国中传扬他的名，你必须首先发自内心地称颂他的名。

要在悔改中呼求他，在信心中呼求他的名，称颂你的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教会要像古时的约沙法大军一样，高唱颂扬耶和華的歌，奔赴属灵的战场。耶稣曾在楼上跟门徒一起唱诗。此刻他正带领百姓同声赞美。我们要与耶稣一起唱他的国际歌，就是那羔羊之歌！哈利路亚！

第十四章

耶稣基督与人的丧失^①

有一首古老的流行歌曲是这样唱的：

不要压抑心中的欲火，
但求活出心中的渴望，
直到向你讨账的那一天到来；
将今天当作假日，明天也要如此。
杰克，你什么也无法带走，
你走了，就再也不能回来。
你只是一个过客，带不走一片云彩！

① “Jesus Christ and the Lostness of Man” by Edmund P. Clowney. 改编自 *Jesus Christ: Lord of the Universe, Hope of the World*, edited by David M. Howard. © 1974 InterVarsity Christian Fellowship/USA。经 InterVarsity Press, P.O. 获准使用, Box 1400, Downers Grove, IL 60515。www.ivpress.com。这篇信息是 1973 年在校园团契的乌尔班纳大会上发表的。

这是很久之前的一首老歌，那时你我还未出生。实际上，这是公元前1300年古埃及的流行歌曲。我的这个版本采用的是意译。你可以在詹姆斯·普里查德（James Pritchard）的《古代近东文献》（*Ancient Near Eastern Texts*）中的《哈帕之歌》（*A Song of the Harper*）下面找到一个偏直译的版本。^②在三千多年的时间里，人们一直认为，人生只有一次，所以最好“及时行乐”。但这种表象的背后隐藏着对死亡的恐惧。“明天早上”已经够糟的了，那明天晚上呢？生命永远无法逃脱死亡的阴影。

152 自《哈帕之歌》的时代以来，另一首《哈帕之歌》也出现了。这首歌庄严且崇高，没有任何浅薄的泡沫：即神人摩西的歌，即旧约《诗篇》90篇。我们在这首歌中再次感受到了生命的短暂：“他们如睡一觉。早晨他们如生长的草，早晨发芽生长，晚上割下枯干。”（诗90:5-6）

摩西将人短暂的一生跟神的永恒做了可怕的对比：“从亘古到永远，你是神……在你看来，千年如已过的昨日，又如夜间的一更。”（2、4节）

跟神的永恒相比，我们的生命只是缓慢的死亡，甚至连这

② “A Song of the Harper,” trans. John A. Wilson, in James B. Pritchard, ed., *Ancient Near Eastern Texts Relating to the Old Testamen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0), 467.

都算不上。死亡的阴影笼罩着我们，它用明天的黑暗驱散了今天的阳光。生命只是一口气，这口气也是一声叹息。诺贝尔奖获得者、剧作家萨缪尔·贝克特（Samuel Beckett）在他最简短、最新奇、最震撼的一部戏中，表达了摩西的这一主题。这部戏就是《呼吸》（*Breath*），没有英雄、没有演员、没有台词。舞台上只有一堆垃圾。随着灯光渐亮，我们听到了一个初生婴儿的啼哭声，之后是长长的吸气声，接着是令人窒息的呼气声，最后是死前的哀鸣。随着舞台灯光渐暗，贝克特的苦涩盼望只化作另一个初生婴儿的啼哭声。“我们度尽的年岁好像一声叹息。”（9节）我们的生命气息随着那声叹息而结束。

人类曾试图接受死亡。苏格拉底坚信灵魂不朽，便以哲学家的冷静喝下了毒堇汁。现代恐怖分子尝到了复仇的苦果，他们播散下死亡的种子，这种子或许会收获死亡。弗洛伊德派一位著名的哲学家警告说，对死亡的恐惧乃是压抑的病态结果。他说，人若将身体从各种压抑中解放出来，就能准备好面对死亡，不会虚度生命。^③还有一种与此相反的观点也同样古老（或者说同样现代）：将身体作为灵魂的牢笼，使之蜕变，加速融入宇宙意识。但在我们制作的诸多面具背后，死亡的头颅依然清晰可见。即便是精通死亡学的医生也难逃一死。

但如果死亡是人类最后的大敌，我们就不应感到陌生。我 153

③ Norman O. Brown, *Life Against Death* (New York: Vintage, 1959), 308.

们对死亡未知的恐惧会出现在我们已知的生活苦难中：

我如水被倒出来，
我的骨头都脱了节，
我心在我里面如蜡融化。
我的精力枯干，如同瓦片；
我的舌头贴在我牙床上。
你将我安置在死地的尘土中。（诗 22:14-15）

诗中这位受苦之人因极大的痛苦而哀声叹息，最后这叹息变为痛苦的嘶吼。人的悲哀最好的情况下是平静的绝望，但最糟则是从深渊中发出的哀鸣。

悖逆的人类

然而，它们所预示的生与死的一切痛苦本身无法斟满人类的苦杯。人生命之杯中的毒药就是我们的过犯。摩西哀叹说：“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诗90:8）

站在空旷的天空下，人可以摆出一副死亡受害者的悲剧姿态。他甚至可以假装成一个荒谬的英雄，用意志的行为使生命

变得毫无意义。阿尔贝·加缪（Albert Camus）将在塔耳塔罗斯遭受劫难的西西弗斯（Sisyphus）刻画成人类的英雄，正是因为他的劳碌是没有意义的。他一直努力将石头推到山上去，尽管知道石头还会滚下来。加缪说：“没有谁的命运是讥诮征服不了的。”然而，一个人对着空空如也的天空挥舞拳头的讥诮，表明了天空并非空无一物。人的悲剧意识出卖了他。人不是受害者，而是反叛者。他站在神面前，显出他的本相——一个罪人。神的圣洁彰显出我们对弟兄所犯的滔天罪行。人不仅认可自己的反叛，甚至还将这种仇恨圣化为一种民族自豪感或国家自豪感。他依然可以粗暴对待妻子，抛弃他的婴孩。希拉里翁（Hilarion）是公元前1年的旅行商人，他给身在埃及的妻子写了一封信：“如果你碰巧怀了孕，是男孩就留着，是女孩就丢掉。”^④

154

在永生神的面前，通奸是罪，杀婴也是谋杀罪。“人性”的尊贵之处在于，他有神的性情，因为他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根据这一形像，神对每个人都要求。如果不反抗造物主，人就不会成为奴隶或棋子。

当有人问耶稣是否要向凯撒纳税时，他让他们拿出一个银钱的罗马币。提问者中有一个人很富有，他随手拿出了

④ Quoted in C. K. Barrett, ed., *New Testament Background: Selected Documents* (New York: Macmillan, 1957), 38.

银币。耶稣问：“这像和这号是谁的？”他们说：“是凯撒的。”耶稣的反驳就像一把双刃剑：“这样，凯撒的物当归给凯撒；神的物当归给神。”（太22:15-22）

我们要认真思考这位弥赛亚有关国度的教导，是他授权罗马征税。但我们更需要认真思考基督这句话的另一面，即对国度的主张。谁有神的形像？我们。我们应当把什么归给神？我们自己。神的形像决定了神反对对我们人类的一切剥削行为。

但它的作用远不止于此。它还禁止我们有所保留以抢夺神的荣耀。使徒保罗在描述人的不义时，一开始就讲到他们的不虔不义。他们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罗1:21）。

神甚至可以用一种奇秒的方式，让人的忿怒来成全他的荣美（诗76:10）。就像人的悲剧意识见证了神的创造，人的忿怒也见证了神的公义。如果有人满腔怒火，不认同这种说法，我们可以用他声称相信的逻辑来嘲弄他。我们可以说：“好吧，假设没有神，人只是宇宙中随机出现的化学产物。那么或多或少数千种生命算什么？如果一颗炸弹突然重组了分子，而这些分子又暂时被塑造成一个小女孩的模样，那又怎样？没有任何能量损失。”

如果一个无神论者说你愚蠢或者邪恶，那么他对公义的愤怒就是在为他所否认的神作见证。我们用绝对的标准来衡量对错。我们是眼瞎的，看不到“正确”的必要性其实超越了我们自己的欲望或其他人的欲望，无论何时何地。只有在永生神的面前，道德才有意义。一切的罪最终都是对神的冒犯。背叛神是最可憎的罪，也是其他一切罪的根源。因为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罗8:7），所以我们看不清罪的本来面目。保罗说，我们的心地昏昧，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弗4:18）。暴力、放荡、贪婪、嫉妒、谋杀，这一切毒害人类社会的邪恶之事都源自我们隐藏和否认的更深层次的仇恨。我们恨恶神，因为他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神。

恨恶神被视为最不起眼的罪，甚至是一种美德：以普罗米修斯（Promethean）般的勇气来对抗一位无所不能的暴君，这是衡量我们是否坚强的标准。当神在旧约中力劝他悖逆的百姓时，他详细刻画了背弃信仰的各种比喻，来表明这最大的罪有多邪恶。神这位葡萄园主不辞辛劳地栽种了以色列这个葡萄园，指望结好葡萄，倒接了野葡萄（赛5）。神的百姓成了悖逆之子，他们背弃了那用膀臂抱着他们、又教导他们行走的父（何11）。以色列也是一个行淫的妻子，她用无耻的淫行来回报丈夫忠贞的爱（何4）。

我们可能会对报纸上那些因一己之私而诉诸暴力的冷酷

罪行义愤填膺，但我们却不明白暴力背叛永生神有多邪恶。然而，我们所受的审判跟我们的罪行是相称的。摩西在描写人类悲惨境遇的诗篇中，触及了最终的层面。人生的悲剧不仅在于我们所度之日的虚空和内心的隐恶，还有更多，因为我们心中的隐恶在神的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诗90:8）因此，“我们因你的怒气而消灭，因你的忿怒而惊惶。”（7节）“我们经过的日子都在你震怒之下。”（9节）“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谁按着你该受的敬畏晓得你的忿怒呢？”（11节）

156

摩西这首诗篇的背景是旷野的经历，背叛神的那一代人注定要在旷野漂流，直至灭亡。他们拒绝相信神会将应许之地赐给他们，所以神审判的话语就临到他们，让他们重回旷野。《诗篇》90篇也有类似的话：“你使人归于尘土，说：‘你们世人要归回’。”（3节）

人不仅是罪人，更是“可怒之子”，要受神公义的审判。死亡要成为一种咒诅：“罪的工价乃是死。”（罗6:23）“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9:27）

在《罗马书》5章，使徒保罗煞费苦心地追溯了世上罪恶的起源。死在哪里，罪就在那里受审判。丧钟在圣经第一卷书《创世记》的家谱中就已经敲响了：“就死了……就死了……就死了。”死了的人都是罪人，都要受审判。律法还没有赐给

摩西，律法的训词还没有追究犯罪的责任，人就已经犯罪了，就应当受死。

那么，罪是何时进入世界，死又是何时从罪来的呢？显然是在第一个人亚当犯第一宗罪的时候。因着一次的过犯，死就临到众人（罗5:12）。当然，保罗也强调了救赎中的并行关系。因一次的过犯，众人犯了罪，因而被定罪——因为众人在亚当里犯了罪（12、18节）——这样，因一次的义行，基督里新造的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

我们可能需要回顾一下使徒的推理过程。身为基督徒，我们知道基督是我们的代表，他降世为人，成为所有新造之人的元首。但我们也必须认识到，末后的亚当与首先的亚当之间的关系。那些因神在创世时的命定而在亚当里的人，也要承受亚当犯罪的罪责和审判。众人都在亚当里死了，因为他们都在亚当里犯了罪。所有人类的罪恶不是丛林生存法则的结果，而是人堕落的结果。人类的厄运可以追溯到他最初的背叛，后来又随着他的罪愆增长。

在神的圣洁面前，我们已经完全败坏了。我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弗2:1），本为可怒之子（3节）。“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耶17:9）人还没有败坏到他能败坏全的程度，因为神限制了人类堕落的剧烈程度。但人里面的一切都无法逃脱罪的毒害。“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因

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而且属肉体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欢。”（罗8:7-8）

更糟的是，人因犯罪不仅被恶捆绑，也成了那恶者的奴仆。人被那魔鬼的网罗掳去（提后2:26），行事为人都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弗2:2）。原本受造作神儿女的人，却成了魔鬼之子，行他们父魔鬼所行的，因此注定要与魔鬼同受审判（弗2:2；太25:41、46；约8:44）。

人被恶捆绑，就像一条地下火河一样在人类历史中滚滚流过。人故意不认识神，就为自己制造幻觉，从而因拜偶像的私欲毁掉自己和这个世界（弗4:18；罗1:28，6:21、23）。无人能轻忽人的罪恶，他只会将神显为可咒诅的事当作是可怜的，而这只会令他自己更可怜。

神的忿怒

但神是轻慢不得的。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圣经关于神忿怒的教导跟东方宗教中的命运轮回大相径庭。在一个充满因果律的属灵世界中，神不可能是一个置身事外的旁观者，因为在这个世界里，行为会不可避免地产生结果。神也不仅仅是过程的名字。永生的神是有位格的神：他向百姓显明了

自己，他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出34:6）。神的忿怒不会轻易发作，他不像我们通常以为的那样“有报复心”。然而，神的忿怒是为着自己的圣洁大发热心，为要抵挡一切的罪。《希伯来书》的作者警告我们：“我们的神乃是烈火。”（来12:29）审判罪人的不是命运，也不是轮回转世，而是永生神那鉴察一切的知识。

158

然而，神确实会用我们所行的来报应我们。实际上，他常常用我们的罪惩罚我们。当保罗在《罗马书》1章描述外邦国家堕落的情形时，他将人离弃神以致犯罪与神任凭的审判相比较，以此显明神的公义。保罗所用的希腊文比我们的译文更生动。人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罗1:23）。神就任凭他们逞着心里的情欲行污秽的事（24节）。人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25节），神就任凭他们放纵可羞耻的情欲（26节）。人故意不认识神，神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28节）。就连人放弃天然的性关系，也是神任凭他们受这妄为当得的报应（26-27节）。人为了放纵情欲而拒绝神，就是失丧之人。他的失丧也是注定的，因为神任凭他放纵情欲。路易斯曾经说过，天堂是人对神说“愿你的旨意成就”的地方，而地狱则是神对人说“愿你的旨意成就”的地方。^⑤虽然这么说不甚完全，但它抓

⑤ C. S. Lewis, *The Great Divorce* (New York: Macmillan, 1946), 72. (中译本：路易斯，《梦幻巴士》，好读出版有限公司，2015年。)

住了神将任凭作为审判的真义。

最后，每个罪人都必须承认神的审判是公义的。让·保罗·萨特（Jean-Paul Sartre）的剧本《无处可逃》（*No Exit*）中有一句广为人知的名言：“他人即地狱。”^⑥他描绘了地狱里的一个会客室，有三个陌生人，一男两女，被带了进来。他们都没有眼皮；没有什么可改变或遗忘的；他们已经死了，所以不可能杀人或自杀。在这种背景下，“他人即地狱”这句话也就不难理解了！但全剧的高潮出现在前面的一句台词中。他们在激烈争吵后，都卸下了伪装，原来“英雄”加尔辛（Garcin）是抛弃战友的胆小鬼。而伊内兹（Inez）残忍地拆穿了加尔辛的谎言说：“你就是你的生活，别无其他。”^⑦

159 “你就是你的生活，别无其他。”不，你会大喊着说——我不是过去的我，我是将来的我；我就是我想成为的人。在审判大日，你要赤身裸体站在人前，那不是个没有眼皮的罪人，而是一位目光如炬的全能真神。不存在任何不公正，只有真理。你将显出你的本来面目，别无其他。“是的，主神，全能者啊，你的判断义哉，诚哉！”（启16:7）

到了审判的日子，万膝都要向神跪拜，一切悖逆也要终

⑥ Jean-Paul Sartre, *No Exit and Three Other Plays* (New York: Vintage, 1949), 47.

⑦ 同上，45.

结。没有一个罪人会质疑神的判决。圣经说，那些永远失丧的人将要哀哭切齿了，不是因为仇恨和蔑视，乃是因为痛苦和懊悔。^⑧我们这些还在品尝今世生活种种可能性的人，无法想象没有盼望的生活有何意义，因为过去背叛神的罪招致了神永远的忿怒。米开朗基罗（Michelangelo）曾经尝试在西斯廷教堂的墙壁上刻画出失丧之人的恐怖景象，那些被咒诅的人要沉到祭坛背后。然而，无论是审判官基督，还是从几个世纪的烛光中向外窥看的失丧者，他们的形象都无法令人信服。而耶罗尼米斯·波希（Hieronymus Bosch）笔下的那些怪诞恐怖则更糟糕。审判的意义必须从内部而非外部来探索。一个拒绝圣经所教导的末后审判的人应该站在神面前，而不是自以为是地要求神交账。他应该在神面前问：“我的罪当受怎样的审判？”地狱里最深的痛苦是认识到，永远与神隔绝正是罪人所求的，也是他配得的。

保罗在《罗马书》中郑重地做了论述，他总结说，所有人都在神的忿怒之下，因为这是他们应得的。外邦国家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离弃神。神总是将自己的事显明出来——或在自然界中，或在个人心里。他们却故意不认识神，自己发明虚假的敬拜；而且他们总是以行恶为乐。但当有

⑧ Henri Blocher, “La doctrine du châtement éternel,” *Ichthus* 32 (April 1973): 8.

160 律法的自义之人论断外邦人时，保罗说前者的罪更重。不是听律法的为义，乃是行律法的称义。有律法却不遵守的人比没有律法的人更恶劣。保罗的结论也是《诗篇》作者的定论：“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好塞住各人的口，叫普世的人都伏在神审判之下。”（罗3:10-11、19b）

是的，今天还有很多人喋喋不休，他们为自己辩解，怪罪于神，或者为别人辩解，推翻神的判决。对于这样的人，唯一的补救之道就是让他站在神的面前。他若看见主的面，就必要与约伯一同喊着说：“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伯42:5-6）

福音

在阐述圣经关于人的失丧的一些教导时，我一直没有谈我们研究这些事的背景。要逐个思考人的失丧、死亡和灭亡的结局，就要将圣经分成两部分来看。“罪的工价乃是死”——没错，我们已经从这个犯罪高发的时代中看到了这一点——但我们如何才能不“死”呢？“惟有神的恩赐，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罗6:23）

圣经在阐明福音时揭示了神的忿怒。保罗为何要在《罗

马书》如此强调“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3:23）呢？因为他希望我们知道，“神将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之中，特意要怜恤众人。”（11:32）请留意福音中所揭示的神的义（1:17）与神的忿怒（18节）之间的关联。圣经不是简单地将神的忿怒描述为一个以公义报应各人的永恒原则。神的审判是神旨意和工作的一部分。我们从《使徒行传》的保罗讲道中看到了这一点。审判的信息是为了呼召万国不再各行其道（徒14:16），因为如今神“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因为他已经定了日子，要藉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他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17:30-31）

161

神甚至指定了审判的日子，为要显明他的怜悯，因为这意味着外邦人还有悔改的机会。审判意味着盼望，因为发怒的日子就是脱离辖制之时。只有透过审判，才能建立一个新的秩序，一个公平的新世界。但当自义之人以为主来的日子对他们来说是一片光明时，神却警告他们说，他们也必将面对那位审判全地的主，而他是全然公义的（摩5:18-20）。

那么，传讲审判的信息如何才能给罪人带来盼望呢？如果他们已经在新造中丧失了一切产业，为什么还需要听到那脱离叹息的新造的信息呢？福音给出的答案让人觉得不可思议：神的完全公义借着倾倒他的忿怒来施行拯救。神的好消息就是耶稣基督，他来到世上不是一次，而是两次。最终他要再来审判

全地，倾倒他的忿怒。神的国要在最终成就的大能中降临意味着，“耶稣同他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要报应那不认识神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他们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离开主的面和他权能的荣光。”（帖后1:7-9）

但如果耶稣只来一次的话，就没有一个罪人能逃脱。“他来的日子，谁能当得起呢？他显现的时候，谁能立得住呢？因为他如炼金之人的火。”（玛3:2）

即便是耶稣的开路先锋施洗约翰也不能完全理解。他传讲弥赛亚要来审判，要用火给人施洗，也要砍掉每一棵邪恶之树。但耶稣来却施行了医治的神迹，而非他发怒的神迹；他开了瞎子的眼睛，不叫黑暗降临时；他让死人复活，没有杀死恶人。于是约翰从监里——弥赛亚没有将约翰从监里释放出来——差人问他说：“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路7:19）耶稣让约翰的两个门徒跟他待在一起，又行了更多给人带来盼望的神迹。他说：“你们去把所看见、所听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风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22节）

耶稣的回答正好呼应了《以赛亚书》35章5至10节的预言：在神救恩的国度中兴复祝福的应许。但如果没有审判，祝福怎能降临呢？剥削、压迫穷人的人若不受到审判，那穷人还信什么福音呢？

耶稣对约翰说：“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路7:23）约翰凭信心等候的答案已经在福音里给了我们。耶稣第一次降临不是要举起审判的斧头，而是要承受死亡的击打。基督这位审判者必须踩在神忿怒的酒榨上，独自承受神的忿怒，从父手中喝下那杯。我们既靠着他的血，因信基督就免去了神的忿怒（罗5:9）。基督为我们成了罪身，担当了我们的咒诅，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只有这样，神才是公义的，也称信基督的人为义（3:26）。

保罗传讲神已经显明的公义——神在对罪的忿怒中所显明的公义；神施恩赐给我们的义——基督在第一次和第二次降临中所显明的公义。神因着忿怒在加略山击打了他的儿子，但这对那些与耶稣基督联合的人来说已经永远完成了。福音呼召我们来到十字架前，在这里忿怒被爱吞灭，恩典和公义相遇。

神的忿怒是否太过严厉？

神的忿怒是否太过严厉？神的圣洁是否太过强烈？神的审判是否过重？他辽阔高深的爱超越了他忿怒的事实。当父要击打他的独生爱子时，不要对天父说，他的忿怒太严厉了！

父有多爱他的独生子？未有世界以先，子就在父怀里……子是头生的。论到子，就是首生的，神曾说：“我要作他的

163

父，他要做我的儿子。”子在客西马尼园祷告时说：“父啊，求你荣耀你的名！”在各各他山上，当子喝下苦杯，存心顺服以至于死时，父对他的爱到底有多深？（来1:5）

耶稣的门徒大部分都逃走了。但耶稣并非为此呼求神。他大声喊着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这就是他必须喝的杯，也就是神忿怒的大杯。神的审判从来没有这样严厉过。这是咒诅的杯，是对悖逆、亵渎、背道和谋杀的惩罚——里面满了人憎恨神的血。耶稣被人诬告定罪，承受了神的审判。无罪的耶稣代替了本该接受刑罚的人。在十字架上，神极大的忿怒是咒诅的忿怒，笼罩着黑暗中受苦的神子。父离弃了他的独生子，离开了他。难怪日头会变暗，地也大震动。站在十字架边上的百夫长也说：“这真是神的儿子了！”

难道神爱罪人的世界胜过爱自己的独生子吗？加略山的奥秘在于，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我们只能用人的语言说，父让子上十字架的时候是父最爱子的时候。父施恩始于伯利恒，却在各各他完全了。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如果神把儿子都给了我们，他还会留下什么不给我们呢？事实上，在未有世界以先，神就定意将子赐予我们。《约翰福音》3章16节并没有说，神爱他的独生子，甚至将世界赐给他。虽然这是事实，但更令人震惊的是：神爱世人，甚至将独生子赐给他们。神的爱是如此宽广，他竟然将独生子赐给与

他为敌的丧失罪人，他藉着赐下子也将自己赐给了他们。

没错，你会有疑惑，也会惧怕，有时候也会感到困惑。但请深入思考你的疑惑，并理清头绪；这些尚未解决的难题、你内心所有痛苦的原因、重大悲剧发生的原因、还有当你不明白为什么时；就带着你的“为什么”，你的问题，来到神的面前。

164

但倘若你来到神的面前，请不要急着离开。请仰望耶稣基督，来听听这位神人在人性中的呼喊：“为什么？”所以，请不要说父神对罪的忿怒太严厉了。

“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摩西在《诗篇》90篇中问道（11节）。答案我们都知道。耶稣基督透过父的权能也知道答案，因为他已承受过。我们必须传讲神的忿怒是真实的，因为神是公义的，而我们是邪恶的罪人。但我们要透过福音的信息传讲神的审判。赞美神！我们奉耶稣的名传讲神的审判。

不要轻看加略山。保罗劝勉我们说：

还是你藐视他丰富的恩慈、宽容、忍耐，不晓得他的恩慈是领你悔改呢？你竟任着你刚硬不悔改的心，为自己积蓄忿怒……就在神藉耶稣基督审判人隐秘事的日子，照着我的福音所言（罗 2:4-5、16）。

不要这样，要让神在加略山上庄严的圣怒开我们的眼睛，
叫我们看到他爱的奇妙：

谁不了解爱，让他
品尝那种在十字架上，长矛再次戳出的汁液；
然后让他说
他可曾尝过如此之味，
爱是一种甜美而神圣的酒，
我的神感觉它像血，而我感觉它像酒。^⑨

⑨ George Herbert, "The Agonie," in *The Works of George Herbert*, ed. F. E. Hutchinson (Oxford: Clarendon, 1941), 37.

第十五章

耳听为实：主就是那道

“眼见为实。”在虚拟现实时代，这个古老的谚语被赋予了一层奇怪的新含义。数字科技可以为游戏玩家提供不同的游戏场景，这是“元宇宙”（Metaverse）的开始。它是“一个三维的、高速互联网，人们在其中有数字替身，也叫化身（avatars），并在一个庞大的虚拟城市中互动。”^①数字元宇宙已经在建设中，对于那些游戏迷来说，它可能不仅仅是他们的另一个现实世界。

埃里克·哈里斯（Eric Harris）和迪伦·克莱伯（Dylan Klebold）在科罗拉多州利特尔顿的柯伦拜恩高中屠杀了多名同学后自杀，他们玩的《毁灭战士》（*Doom*）或《喋血街头》（*Postal*）的游戏对他们的影响到底有多大？当时的克林顿总

① 杰森·弗莱（Jason Fry）在“小说创意”（《华尔街日报》，1998年11月16日，R10）一文中，描绘了尼尔·斯蒂芬森（Neal Stephenson）1992年出版的小说《雪崩》（*Snow Crash*）里的世界。接着，斯蒂芬森又出版了一本新的小说 *Cryptonomicon*，New York: Avon, 1999.

统警告了这类游戏可能产生的影响，这是正确的。

图像会塑造和推动我们的文化。我们也开始看到，当神从我们的思想中消失时会有何不同。现实本身开始瓦解，取而代之的不只是幻想，虚拟世界的交互式现实随时准确接管一切。

后现代的谎言基于这样一个观念，即一幅画胜过千言万语。“眼见为实”意味着眼见胜于耳闻。雅克·埃吕尔（Jacques Ellul）有一本让人拍案叫绝的好书，叫《圣经的耻辱》（*The Humiliation of the Word*）^②，这本书就将眼见为实与耳听为实联系起来。他发现，讲道已被高派教会中的礼拜仪式和福音运动中的活动场面所取代。他认为，让人类与众不同的是人类的语言，而不仅仅是人类的双眼视觉。语言超越了蚂蚁的触觉信号，也超越了蜜蜂的视觉舞蹈。它不仅更加复杂，而且也迥然不同，因为它是象征性和概念性的。埃吕尔说，视觉是即时的，可以将我们定位在空间现实中，但缺乏意义。而语言则牵涉时间。一连串的词语就产生了意义。视觉可以传达现实，而文字可以传达真理。

埃吕尔抨击了对图像的崇拜以及图像所提供的替代现实。后现代风格的电视广告闪现着很多没有文字的图像，有时一秒钟会播出两三个画面。这些支离破碎的图像和被解构的音乐破

② Jacques Ellul, *The Humiliation of the Word*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85).

坏了所有的连续性，使广告变成了一个流动的万花筒。声音片段和闪现的视频似乎将“评论员们”的乏味论述一扫而空。

《时代》（*Time*）杂志前编辑亨利·格伦沃尔德（Henry Grunwald）说，我们“淹没在图片中”。^③

那么讲道人该怎么办？戴维·舒林加（David Schuringa）在其博士论文“在一个视觉时代听道”中提出了这个问题。^④他的研究让我们看到，在旧约和新约中听神的话语是多么重要。耳朵而非眼睛，似乎才是领受启示的途径。然而，他也反对将十诫中的第二诫诠释为“将所见的形像看作邪恶的”。他提醒我们，圣经既提到了通过看来启示，又提到了通过听来启示。他说，讲道现在必须考虑到当前传播学中的“认识论转变”。现在，语义的分析是基于接收信息者赋予信息的含义，而非发出信息者的意图。

这种转变不是最近才发生的。多年以来，从未听说过符

167

号学或释经学的圣经研究者们一直宣称“这段经文对我来说

③ Henry Grunwald, “The Power of the Word,” *Wall Street Journal*, May 19, 1999, A20. 并著有 *Twilight: Losing Sight, Gaining Insight* (New York: Knopf, 1999)。

④ H. David Schuringa, “Hearing the Word in a Visual Age: A Practical Theological Consideration of Preaching Within the Contemporary Urge to Visualization,” Th.D. diss, Theologische Universiteit van de Gereformeerde Kerken, Kampen, The Netherlands, 1995.

意味着什么”。卡森（Donald Carson）在《神的禁言》（*The Gagging of God*）一书中，既挑战了当下盛行的释经理论，也挑战了随意解经的惯常做法。他非常明智，没有先讲解经法，而是从在圣经中说话的神入手。这必须成为我们理解讲道工作的出发点。^⑤但是，舒林加接受了当代听众对经文含义的相对理解的普遍性，因而他继续支持柳溪教会的敬拜和讲道模式。在那里他发现，讲道融入了视觉与戏剧效果。^⑥

圣经确实提到神透过眼见和耳听来启示。虽然埃吕尔为了捍卫听道的重要性而最大限度地减少神显，但他的目的也是追求最终的平衡，因为在耶稣基督里，神全备的启示已经赐下了。

的确，永活的真神是忌邪的神，我们无法透过自己的发明来敬拜他。他比那些拜偶像的人更了解他们自己。那他为什么还要在约柜的盖子上安设基路伯的像呢？也许部分原因是突出两个基路伯之间的空间。只有神临到的荣耀才会出现在那里。那照着自己形像造人的神，必要道成肉身，成为他儿子的位格。那个宝座是留给耶稣的，因为他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

⑤ Donald A. Carson, *The Gagging of God: Christianity Confronts Pluralism* (Grand Rapids, Mich.: Zondervan, 1996).

⑥ 舒林加的论文准确地报告了改革宗和圣经对于传讲和聆听神话语的强调。他特别基于荷兰语的资料对听和看的问题做了宝贵的研究。

（西1:15）。“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2:9）天父对于他儿子的启示是忌邪的。我们无法在影视片中再现耶稣的样貌。如果一个扮演耶稣的演员说耶稣说过的话，那么那些话依然是有能力的，但演员的样貌并非耶稣的样貌。耶稣所表达的一切都是启示性的，而天父对这启示也是忌邪的。

彼得、雅各和约翰预尝了主耶稣的荣耀。他们在变像山上看到了天上之主的荣耀。在那里他们的视觉和听觉都达到了高潮。彼得在《彼得后书》中告诉我们：“我们从前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大能和他降临的事告诉你们，并不是随从乖巧捏造的虚言，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他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出来向他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我们同他在圣山的时候，亲自听见这声音从天上出来。”（彼后1:16-18）

168

耶稣和门徒一起从人群中退去，带着他们一路往北来到了凯撒利亚腓立比。他问他们：“人说我人子是谁？”（太16:13）当耶稣希望他们给出更好的回答时，彼得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16节）

彼得的告白远远超越了当时最奉承人的说法，也远非他自己所能认识的。是天上的父向彼得启示了耶稣之前和当下的身份。因着这启示，彼得说出了神的真理。然而，即便如此，

当彼得拦阻耶稣上耶路撒冷去受死而非征服时，他也要受到责备。彼得不希望耶稣背十字架，更不希望自己背十字架。他虽然受了主的责备，但他顺服了。他一直跟耶稣在一起，耶稣也一直跟他在一起。彼得和其他人都跟着耶稣去了耶路撒冷，即便耶稣说自己会死在那里。然而，彼得虽然每天都能看到耶稣，听到耶稣说话，可他并没有因此生出真实的信心，认耶稣就是神。这种认识是父赐给他的。之后他才看见自己所认之主的荣耀。他不是因为看到了基督的荣耀才相信，他乃是因为信了基督，才见证了基督的荣耀。

登山变像让我们看到，聆听主的话才是最重要的。彼得、雅各和约翰跟着耶稣一起经过长途跋涉登上黑门山，到了山上他们都困倦了。^⑦主在那里专心祷告，而他们都打起了瞌睡。

169 这时有荣光明亮如日头，令他们心生敬畏。这光不是从荣耀的云中发出的，而是从耶稣的脸上发出的。那张熟悉的面孔此刻竟然发出属天的光辉。他们看见了他们此前从未见到过的耶稣，就在他的荣耀中：道成肉身的圣子。他们看到他跟他们所认识的摩西、以利亚交谈。

那两位是摩西和以利亚，他们不是来自过去，而是来自天上！难怪彼得提议搭三座棚，一座为耶稣，一座为摩西，一座

⑦ 因为这是一座高山，而耶稣带他们去的又是该撒利亚腓立比境内，所以变像山应该就是黑门山。

为以利亚。天堂降临世间。没有人可以质疑那国度的降临，因为天国就在这山顶上。先知以利亚不仅宣告了弥赛亚的到来，而且现在正同耶稣一起站在荣耀中。摩西和以利亚都曾在山顶上，在耶和華面前。如今，他们不是站在西奈山或何烈山，而是站在黑门山上。耶稣在哪里，天上的荣耀就降临在哪里。彼得是否预见到众人会不辞路途遥远，从加利利赶到黑门山来瞻仰那荣耀呢？眼见肯定可以消除一切的怀疑。

之后，那在西奈山上曾经遮盖摩西的厚云，也遮盖了彼得、雅各和约翰，让他们心里充满了惧怕。他们就像曾经的摩西一样，听到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神没有重复十诫里的话，没有给他们十句，只给了一句。神也没有向以利亚重复他在何烈山上听到的应许，那些耳语比飞沙走石的大风更可怕。那从云中出来的声音只给出一条命令：“这是我的儿子，我所拣选的，你们要听他。”（路 9:35）他们不是在荣耀中看到他，而是听到了他。他们听到了他跟摩西和以利亚说，他将在耶路撒冷完成出埃及的事。

你们要听他：荣耀的先知

你们要听他，因为他是满有荣耀的先知。没有其他先知能比得上摩西。以色列人聚集在西奈山脚下时，他们忍受不了

听到耶和华的声音：“不要神和我们说话，恐怕我们死亡。”

170 （出20:19）于是百姓都远远地站着，摩西就上了山，挨近神所在的幽暗之云中（18-21节）。他进入云中，领受了神的吩咐（24:16-18）。神说，他跟摩西说话时是“面对面说话，乃是明说，不用谜语，并且他必见我的形像”（民12:7-8）。

后来耶利米责备了那些假先知们，他们假装代表神说话，好像站在全能者的会中（耶23:18、22）。真先知说的话是出于耶和华的口。这些话不论在地上还是在天上，都是确定无误的（16节）。

然而，尽管我们可以从摩西的预言中看到，神曾应许将来会有其他先知要来，但摩西说的先知是一位。有一位先知要来，百姓必要听他（申18:18）。

耶稣在山顶上的荣耀远比摩西的荣耀更大，正如神的儿子治理神家远比家里的仆人更伟大一样。神在古时曾经多次多方地晓谕以色列人，就在这末世借着祂儿子完全地晓谕我们（来1:1-2）。耶稣成就了先知所说的一切应许。先知的信息不仅是关于耶稣的，也是从耶稣而来的，因为基督的灵就是预言中的灵意（彼前1:11；参见启19:10）。神子说出了神末了要说的话，他自己就是那道。他所说的已经由听到的人证实了：“神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迹奇事和百般的异能，并圣灵的恩赐，同他们作见证。”（来2:4）

只有一位能将三一真神的全备旨意行在地上。那就是神的儿子，他永远在天父怀里，并在自己的神性中见过父（约6:46）。他所说所行的，都是在父那里听到的和看到的。只有他能将父启示出来，就如只有父能将他显明出来一样。如果耶稣的反对者相信摩西的书，就会相信耶稣的话，因为摩西不只是一个预言中明确提到耶稣，还在整个摩西五经中都写到耶稣（5:45-47）。

在黑门山上，摩西跟耶稣谈论耶稣将要在耶路撒冷献上自己的事。摩西应该清楚记得那一天，以色列人对耶和华发起了一个契约诉讼，指责耶和华将他们抛弃在旷野，任凭他们渴死（出17:1-7）。^⑧他们在试探神。于是摩西遵着耶和华的吩咐，拿着审判的杖，召了以色列的几个长老作见证，去磐石那里审判这事。在那里，主耶和华以三一真神第二位格的身份，在荣耀的云中显现于磐石之上。耶和华站在摩西前面，仿佛被告席上的重犯一样，而摩西则举起手中的杖击打磐石。他不敢击打主显现的荣耀，便照神的吩咐击打磐石，也就是耶和华所站之地，因为耶和华说自己就是那磐石。在摩西之歌中，神被称为磐石，他“是诚实无伪的神，又公义，又正直”（申

171

⑧ “米利巴”（出17:7）指的是一个法律案件，它的词根是 *rib*。第7节中跟米利巴一起出现的还有“玛撒”，它在这里也指司法意义上的“试探”，也就是受审的意思。

32:4)。耶和华以自己的名字“磐石”为象征，代替以色列人承受了击打。有生命的水从磐石流出，流向悖逆的百姓那里。因此保罗写道：“随着他们的灵磐石，那磐石就是基督。”（林前10:4）

摩西和耶稣谈论的不是击打磐石的象征意义，而是终极赎罪的事实。耶稣必须从黑门山下去，爬上各各他山。从云中只传出这样一句话：“你们要听他！”

没错，耶稣的门徒必须跟随耶稣。他们要见证他为我们所做的一切。但要知道他做了什么，我们必须听他讲解其中的意思。不信的人总是无视耶稣的话。因为凭信心听建立“*notitia*”（“信息”或“真理”），神的话取代错误的想法；因为信心确据表现于“*assensus*”（“认同”），不信则成了错觉的虚拟现实；因为信心的委身表现于“*fiducia*”（“信靠”），不信就成了偶像的奴役。

神子的荣耀将升为至高，比这小小星球上最高的珠穆朗玛峰还要高。他坐在荣耀的宝座上，在诸天之上，他的名高过全地。满怀激情的撒拉弗必高声呼喊：“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因为约翰告诉我们，以赛亚因为在圣殿的异象中看见他的荣耀，就指着他说这话（约12:41）。

172 然而，荣耀的主必须跟彼得、雅各和约翰一起，沿着黑门山的小径走下来，因为他必须在耶路撒冷完成出埃及的事。

你们要听他：荣耀的大祭司

你们要听他，因为他是你们的大祭司，是比摩西更伟大的中保。摩西求神赦免以色列人。他说，倘若耶和华在审判中杀灭那些悖逆的人，就求主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而耶稣不仅承受了我们该受的咒诅，还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拯救了我们。

为了纪念我们那位伟大的大祭司的怜悯，请思想耶稣面朝耶路撒冷祷告时所尝到的荣耀经历（路9:51）。他和天父都知道，他自己要得荣耀。那荣耀充满了他整个人，又从他的脸上散发出来。他当然可以跟摩西和以利亚一同回到荣耀中去！一辆喷火的战车听他调遣。他难道还需要再次下山，去忍受那些不能赶鬼的软弱门徒吗？撒但曾向耶稣展示过世上万国的荣华，但耶稣在变像山上却尝到了天国的荣耀。这种经历不是为了试探他，而是为了坚固他。没错，他必须下去。他不能跟摩西和以利亚一同留在山顶，因为他若不下去，他们就上不去，因而也没有什么荣耀可言了。他们跟耶稣一起谈到的耶稣作为赎罪祭，不仅是他们的盼望，也是神所有百姓的盼望。耶稣在祷告中得到了坚固，在荣耀中得到了更新，他已经准备好为丧失的罪人承受刑罚，他必须为这些人而死。在黑门山上，摩西和以利亚跟耶稣一起预尝了更大的、前所未有的荣耀。神从埃及召出他的儿子。

彼得啊，不要再想着搭三座棚了，因为现在那座真正的、最终的棚已经搭好了。“道成了肉身，住（“支搭帐篷”^⑨）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1:14）当摩西和以利亚回到荣耀中时，只剩下耶稣跟彼得、雅各和约翰在那里。再也找不出一位像耶稣这么良善、这么有能力偿还罪的赎价的了。耶稣是祭司，也是祭物。他要在末世显现一次，将自己献为祭，除掉人的罪（来9:26，10:12）。因此，当摩西再次击打磐石让磐石出水时，就犯了罪。耶稣只须承受一次的击打，替我们成为罪。

你们要听他：荣耀的君王

你们要听他，因他是那位荣耀的君王。以色列犯了拜金牛犊的罪之后，摩西在耶和華面前为百姓祈求，他没有找借口，也没有承诺以色列人将来会表现得更好。他只求耶和華住在百姓中间，在他们中间设立帐幕，将他的荣耀彰显出来。百姓看到摩西的面皮发光就怕挨近他。但在变像山上，摩西确实在地

⑨ NKJV 和 ESV 圣经中的“dwelt”很好地传达了 *esknōsen* 的意思，后者的字面意思是“支搭帐篷”。在上下文中，它是指实现了会幕的象征意义。会幕上方荣耀的云象征着神支搭帐篷住在百姓中间。

上看到了神的荣耀，不是瞥见耶和华的背影从磐石穴经过，而是看见那道成肉身的圣子神脸上那完全的、非反射的荣光。

以利亚在迦密山上求神从天上降下火来，打败了巴力的祭司。然而，他因为害怕耶洗别王后的怒火，就软弱地逃跑了。他向耶和华抱怨说，以色列只剩他一个先知了，而且很快就要死了。主耶和华在微小的声音中向以利亚显明了他的旨意。以利亚并非孤身一人，主已经拣选了以利沙。现在以利亚遇见了主，听到了主的声音，就是父从云中发出的声音，以及荣耀的王圣子的声音。耶稣将要孤身一人，因为彼得、雅各和约翰都在客西马尼园里睡着了，也要在主被捕时逃跑。然而，十字架上的那块牌子却历久弥新：**拿撒勒的耶稣，犹太人的王。**

耳听为实

耶稣从死里复活后，就向门徒显现。门徒看到了他，认出了他。耶稣不仅向多马显现，还主动让多马查看。他让多马摸他的钉痕，希望多马相信他。多马没有伸手去摸就直接跪在了耶稣脚前，喊着说：“我的主！我的神！”耶稣说：“多马，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约20:29）

174

我们没有看见主，但我们听见了主的话语。多马是眼见为实，我们则是耳听为实。耶稣升天的时候并没有留下任何图

形或肖像。耶稣去世之前，那三位门徒在变像山上看到了他的荣耀，可那荣耀并没有一直停留在地上。耶稣可见的荣耀此刻正在父的右边。司提反在那里看到了他，就是司提反所见证的主。当耶稣进到荣耀中后，留给我们的就是门徒听到又传给我们的话。他们听到了他说的话，而他也借着圣灵的大能来到他们身边，让他们想起他所说过的一切，又赐给他们能力，向万民传扬他救恩的好消息。耶稣并没有离开他们。《使徒行传》记载了耶稣被接升天后，他借着圣灵继续做的事及教导。他的灵降临，大有能力，神的道就日渐兴旺。

小亚细亚的基督徒信主后，在自己的家乡成了陌生人，于是彼得写信给他们，向他们讲说耶稣基督的启示。他们期待见到耶稣，就像彼得也期待再次见到他一样：“你们虽然没有见过他，却是爱他。如今虽不得看见，却因信他就有说不出来、满有荣光的大喜乐。”（彼前1:8）彼得见过耶稣，他爱耶稣。但这些外邦人从未见过耶稣，却也爱他。这怎么可能呢？保罗给出了答案。他在责备加拉太信徒时说：“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加3:1b-2）

保罗的教导非常形象。他只传基督并其钉十字架。但他讲道的能力是神话语的能力，是圣灵的能力。信道是由听道而来，听道是从神的话而来。保罗为加拉太人描绘的基督，不是

为了让人可以在人群中认出基督，而是一副关于耶稣在加略山言行的福音图。就像在变像山上一样，我们在加略山上也必须听他。

在我们这个虚拟现实的世界中，主的道才能带来现实。这就像用真理的阳光驱散一切幻象的“现实检查”一样。在生活 and 侍奉中，我们必须听他，因耶稣基督就是那永活的道。

你们要听，因主就是那道

神曾借着摩西说：“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神是独一的主。”（申6:4）同时，他也对摩西、以利亚和使徒们说：“你要听。”^⑩自从神创世以来，“曾有何民听见神在火中说话的声音，像你听见还能存活呢？”（4:33）但现在那更大的、满有权能的、末后的话语已经说出来了，因为父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他！”主已经来了。这道本身就是那位说话的永生神。你们要听他，就是圣子，万有都是借着他造的！他说：“要有光。”在黑门山从他脸上反照出的光，就是他用说话产生的光。他的光是永存的光，照亮我们的黑暗。

^⑩ 关于“施玛篇”的重要性，参见 Schuringa, “Hearing the Word in a Visual Age,” 32ff。

你们要听他，因为他说的话大有能力。他站在一艘在风浪中颠簸的渔船上。门徒听到他吩咐风浪说：“住了吧！静了吧！”风和海就都安静了，门徒觉得这比刚才的风浪更可怕。

“这到底是谁，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可4:41）创造万有的主也是掌管历史进程的主（诗148:7-12，147:15-16，46:6，33:6、10-11）。他的话击杀了亵渎神的希律王，也掌管着天地下一切有权柄的。

耳聋的要听他：“以法大！开了吧！”（可7:34）死人也要听他：“女儿，起来吧。”（路8:54）他可以说“拉撒路出来”（约11:43），也可以说“撒该，快下来！今天我必住在你家里”（路19:5）。他发出呼召。他的话语就是灵，就是生命。他的话语像利剑可以刺透人心。他的话语成就他的命令。面对一位无助的罪人，他先是说“你的罪赦了”，然后又说“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路5:20、24）。

因此，耶稣大有能力的话语也是饱含应许的话语。来听听他邀请罪人时是怎么说的：“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11:28）“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路19:10）

耶稣这位道的主提到了他拯救的作为。他的救赎历史也一直伴随着他的启示。主宣告了他将要做什么，正在做什么，已经做了什么。你们要听他，他是好牧人！他说：“我来了，是

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10:10）你们要听他，因为他说的话既是声明，也是宣告。在拿撒勒的会堂里，他读了《以赛亚书》中关于弥赛亚禧年的预言，然后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路4:21）他来为要让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

他也召聚门徒，用自己的训诲教导他们：“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子。”（太5:44-45）耶稣对那位自以为已经守全了律法的少年财主说：“你还要（背起十字架）来跟从我。”（可10:21）

主不仅大有能力地平静风浪，用审判和警告对法利赛人说话，更用很多方式对门徒说话。他也在祷告中对父说话。“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你！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太11:25）耶稣在会众中赞美父神。他为彼得祷告，求神让彼得的信心不至失落。我们来听听他临死前的祷告：“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约17:20-21）再来听听他在十字架上的呼求：“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离弃我？”你们要听他！

177

你们要听他，因为主传讲的是他自己的名。他传讲的是他

的同在。他在风浪中行在海面上，对船上惊恐的门徒说：“是我，不要怕！”身为他的门徒，你是否听到他说话？他说：

“我如鹰将你们背在翅膀上，带来归我。”（出19:4）他还说：“没有亚伯拉罕之前，已经有了我。”他从燃烧的荆棘丛中向摩西宣告他约的名，而且还对你说：“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约14:18）

你愿意传讲主的道吗？你听说过吗？你听到了吗？我怎样才能将这宝藏传给你一点呢？如果你今天在圣灵里听到了主耶稣的一句话，你的生命将要改变。但你不能只满足于那一句话。你必须日复一日地聆听和留意救主的声音。成为圣道的专家，并不意味着你只专注于诫命，或只专注于应许和宣告。要传讲你刚发现的或首次发现的主的道。要从你库中拿出新旧的东西来。你们要喝他泉里的水，在筵席上吃喝，俯伏在火前，亲近耶和華。

永远不要忘记传讲主道所带来的能力。使徒时代教会中增长、兴旺的道，就是基督的道，就是大有能力的道。福音是那升到天上永远活着的主的道。基督的道将会给你的传道事工带来何等大的改变啊！看到这个不愿看书只愿看图的世代，你是否感到灰心丧气？你相信耶稣基督仍在说话吗？你相信他仍在呼召男男女女来听他的话吗？你们这些传道人啊，战兢吧！因为他既然召了你，让你传讲他的道，就透过你来说话。约

翰·慕理简明扼要地向我们阐明了使徒保罗在《罗马书》10章12至21节的话。^①保罗在《罗马书》8章连起了救恩的金链，也在《罗马书》10章打造出了应用福音的链条。这里保罗不是指那些主呼召的人，而是指求告主的人。他们是谁？就是那些相信他的人。他们未曾听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②

信道是从听道来的，这不是一般意义上地听，而是听耶稣基督说的话。耶稣就是父所差来的儿子，他“说神的话，因为神赐圣灵给他，是没有限量的”（约3:34）。他见证的是他在天上所见所闻的（约3:31-32）。他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6:63、68）。保罗并不认为所有信徒都会像他那样在大马士革路上听到耶稣说话。他听到主的声音，随即看到了复活的主。主差遣他成为蒙拣选的器皿，在外邦人、君王和以色列百姓人面前宣扬主的名。保罗作为使徒，可以说他所传讲的福音是神奥秘的最高启示，这使他能够向外邦人和以色列人传扬基督的话语（弗3:2-12）。作为神的使者，保罗为神发声，因

① John Murray,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vol. 2 (Grand Rapids, Mich.: Eerdmans, 1965), 60ff.

② 参见舒林加对将《罗马书》10章14节译为“hear him”（听他）而非“hear of him”（听说过他）的解释（“Hearing the Word in a Visual Age,” 53ff.）。

为神透过他说话（林后5:20）。^⑬他所传的福音不是出于人的意思，不是从人领受的，也不是人教导他的，而是从耶稣基督启示来的（加1:11-12）。^⑭我们要听主的话，不只是圣经中的红字部分，还包括主的全部启示，即道。

然而，基督的话语不只是给那些受圣灵默示的使徒的。其他传道人也是借使徒和先知所传话语的管家。你们传讲主的道，正如主所说的，又有听到的人证实了。我们必须区分什么是使徒奠定教会根基的主的启示，什么是在使徒的根基上建造的人的阐释。耶稣不只对使徒，还对那七十个门徒说：“听从你们的就是听从我；弃绝你们的就是弃绝我；弃绝我的就是弃绝那差我来的。”（路10:16；约13:20）

主的道仍在兴旺和得胜。圣经记载着这道，比如“邦蒂

⑬ 舒林加引用了弗雷德里克·威廉（F. W. Grosheide）的观点，后者认为，*hōs* 从句（“就好像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中“好像”的意思不应理解为“看似如此，但事实并非如此”，而应理解为“看似好像是我们在做，但其实是神在做”。泰勒（Thayer）和乔治·阿伯特-史密斯（G. Abbott-Smith）将这节经文与带希腊文属格独立结构的《彼得后书》1章3节列出来，是在表达作者的相信（或者某人的错误观点）。参见 J. H. Thayer, *Greek-English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4th ed. (Edinburgh: T & T Clark, 1901), 681, col. 1; G. Abbott-Smith, *A Manual Greek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Edinburgh: T & T Clark, 1937), 490-491。

⑭ Peter R. Jones, *La deuxième épître de Paul aux Corinthiens* (Vaux sur Seine, France: Édifac, 1992), 115.

舰”船员哗变者的后代在未知海岛上，从一个水手的宝箱里发现了圣经。使徒时代的基督徒受逼迫离开耶路撒冷，主的道也随着他们传开了。我们可以在小组或者教会机构组织的大型布道会中听道，但新约尤其是使徒书信提醒我们，神百姓敬拜的聚会仍是聆听主道的特殊场合（提前5:17，4:11、16，6:3；提后2:14-15，4:2；多3:1）。^⑮要在集市上传扬主道，但神的百姓也必须在敬拜中持续不断地听道。我们必须从那些蒙召奉差遣之人的口中听到这道。没错，一个人若蒙召传讲主道，就是在传讲他所听到的主的话语。耶稣基督借着你的口说话。正如《比利时信条》（*Belgic Confession*）所宣告的，传讲神的道就是神的道。

如果你蒙召担当了这样的职分，那么父要对你说：“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他！”

^⑮ See Schuringa, “Hearing the Word in a Visual Age,” 51.

主题索引

(注: 条目中的数字为英文原书页码, 即本书中的边码)

- Aaron, 亚伦 20, 24, 26, 27, 96
- Abraham, 亚伯拉罕 12, 15-18, 20, 25-26, 42, 48, 51, 64, 71-78,
80, 81, 88, 89, 91, 106, 135, 142, 149, 177
- Absalom, 押沙龙 64
- Adam, 亚当 18, 20, 36, 37, 80, 156
- “Age of Aquarius,” 《水瓶座时代》 117-118
- analogy, 类比 21, 35
- Angel of the Lord, 耶和华的使者 12, 48, 50, 52, 75, 77, 90, 93,
96, 98
- anthem, 国际歌 137-138, 140, 145, 150
- Augustine, 奥古斯汀 36
- Austria, 奥地利 55
- Bathsheba, 拔示巴 33, 114
- Beckett, Samuel, 萨缪尔·贝克特 152
- Belgic Confession, 比利时信条 179
- Bethlehem, 伯利恒 110, 119, 120, 122, 123, 144, 163
- star of, ~之星 118
- water from, 从~取水 110-115

- Caesar, 凯撒 119, 120, 154
- Camus, Albert, 阿尔贝·加缪 153
- Carson, Donald, 唐纳·卡森 167
- cherem*, 当灭的物（指从地上除去，要献给耶和華之物）
106-107
- chesed*, 慈爱 37-38, 48, 53, 110, 114, 115, 116
- Clelland, John, 约翰·克莱兰 105
- Clinton, Bill, 比尔·克林顿 165
- Columbine High School, 柯伦拜恩高中 165
- Cousteau, Jacques, 雅克·库斯托 139
- covenant, 约 16, 99, 104, 134, 141
- ark of the, ~柜 26, 39, 99, 104, 129, 167
 - blessing of, ~的应许 19, 88
 - breach of, ~的破坏 28
 - curse of, ~咒诅 19
 - framework of, ~架构 30
 - law, ~律法 95
 - love, ~的爱 48, 53, 82
 - name, ~的名 177
- New, 新~ 31, 36, 82, 100, 107, 115
- of David and Jonathon, 大卫和约拿单结盟 110
- of Redemption, 救赎之~ 16
- ordinances of, ~条例 104
- promise, ~应许 16, 37, 51, 89, 121
- Symbolism, ~的象征意义 100
- with Abraham, 与亚伯拉罕立~ 25, 50, 75

Craven, Richard, 理查德·克雷文 32

crucifixion, 钉十字架 39, 132

David, 大卫 18, 19, 20, 24, 31, 33, 34, 40, 41, 42, 43, 44, 56, 64,
87, 110–116, 119, 121, 131–132, 141

as type of Christ, ~作为基督的预表 34

city of, ~之城 118, 120, 144

line of, ~的后裔 119, 128

Dawson, Donald, 丹尼尔·道森 67

dispensationalism, 时代论 16–17, 35, 84

Dodd, C. H., 多德 14

Eastern mysticism, 东方神秘主义 117

Ecclesiasticus, 《便西拉智训》42, 60

Elijah, 以利亚 31, 40, 43, 119, 169, 172–173, 175

Ellul, Jacques, 雅克·埃吕尔 165–167

Esau, 以扫 51, 79–80, 83, 88–91, 93

Ezekiel, 以西结 22, 24, 127, 142

fanatic, 狂热分子 109

fig tree, 无花果树 68, 83–84

fine print, 细则 71, 78

Foulkes, Francis, 弗朗西斯·福尔克斯 21, 30, 31

geometry, 几何图形 32

Gnostics, 诺斯替派 21

God, 神

as Father, 父~ 59-67

as *Jehovah Jireh*, 耶和华以勒 25, 76, 77

as personal, 157

as Rock, ~是磐石 15, 29

as *Yahweh Nissi*, 耶和华尼西 26

promises of, ~的应许 18, 30, 40, 71, 81, 82, 88, 89

Goliath, 歌利亚 34, 88

Goppelt, Leonhard, 郭培特 20

government, 政府、治理

American, 美国~ 103

by elders, 长老治理 103

Grable, Lance Corporal, 下士格拉布尔 109

Greek mythology, 希腊神话 21

Greidanus, Sidney, 桂丹诺 34-36, 39, 44

Grunwald, Henry, 亨利·格伦沃尔德 166

Hagar, 夏甲 71, 77

Hanson, Anthony T., 安东尼·汉森 13-15, 19-20

Hilarion, 希拉里翁 153-154

Hirsch, E. D., Jr., 小赫希 23

Holy of Holies, 至圣所 53, 99

Hosea, 何西阿 24, 155

Isaac, 以撒 20, 25-26, 42, 51, 64, 71-81, 88, 91, 135, 149

Isaiah, 以赛亚 9, 15, 28, 36, 40, 50, 93, 120, 126-127, 171

- Jacob, 雅各 12-13, 18, 20, 26, 37, 47, 51-52, 79-85, 88-91, 93, 102, 121
- Jehoshaphat, 约沙法 150
- Jeremiah, 耶利米 21, 24, 170
- Jericho, 耶利哥 12, 91, 104, 106-108
- Jesus Christ, 耶稣基督
- as Captain, ~作元帅 91, 104-108
 - as fulfillment of Scripture, ~作为圣经的应验 9, 20, 30, 36, 39-43, 120, 126, 176
 - as King of the Jews, ~是犹太人的王 173
 - as Lion of the tribe of Judah, ~是犹大支派的狮子 119
 - as Logos, ~是圣子 12, 15
 - as Lord of the Covenant, ~是圣约的主 11
 - as Lord of the Sabbath, ~是安息日的主 42
 - as Servant of the Covenant, ~是圣约的仆人 19
 - as Son of David, ~是大卫的子孙 24, 121-122, 143
 - as Son of Man, ~是人子 40, 51, 168, 176
 - as the Rock, ~是磐石 15, 30, 135, 171
 - as the Temple, ~是圣殿 42, 100
 - as the true Seed, ~是真正的后裔 26, 52, 93
- Jesus film*, 电影《耶稣传》 49
- jihad*, 圣战 33
- John the Baptist, 施洗约翰 128, 144, 161
- Johnson, Dennis, 丹尼斯·约翰逊 54
- Joseph, 约瑟 20, 64

Joshua, 约书亚 12, 18, 20, 91, 103–108

Keller, Tim, 提姆·凯勒 47

Kierkegaard, Søren, 索伦·克尔凯郭尔 73

Kurios, 主 11, 12, 14, 15

leadership, 领导力 113

Lewis, C. S., C. S. 路易斯 116, 125, 158

Liberty Bell, 自由钟 125

Lloyd-Jones, Martyn, 钟马田 55, 56

Maclean, Max, 麦克斯·麦克莱恩 54

manger, 马槽 118–124

manna, 吗哪 26, 97, 103

Manoah, 玛挪亚 12

McConkey, James, 麦雅各 58

meaning, 含义 46–47, 63, 133, 166–167

metaphor, 比喻 22

Metaverse, 元宇宙 165

Michelangelo, 米开朗基罗 159

moralism, 道德主义 32–34

Moses, 摩西 9, 12–13, 15, 17–18, 20, 24, 26–31, 36, 38–40, 43,

52–53, 83, 91, 95–98, 100, 105–106, 137, 141–142, 145, 152–

153, 155–156, 164, 169–173, 175, 177

Mount of Transfiguration, 变像山 43, 47, 98, 167, 172, 173, 175

Murray, John, 约翰·慕理 16, 17, 177

- Nathanael, 拿但业 51, 83–84
New Left, 新左派 118
Noah, 挪亚 18, 20, 80
- Origen, 俄利根 21, 31
- Passover, 逾越节 26, 73, 104
Peter, 彼得 11, 15, 75–76, 106, 129, 133, 167–169, 172–174, 176
Philip, 腓立比 83, 101
Philistines, 非利士人 110, 111, 113, 121
Philo, 斐洛 21
Poythress, Vern, 溥伟恩 46
prodigal son, 浪子的比喻 59–67
- Reagan, Ronald, 罗纳德·里根 59
Roman Catholicism, 罗马天主教 21, 22
- Samson, 参孙 12
Samuel, 撒母耳 18, 33, 34, 35, 36
Sartre, Jean-Paul, 让-保罗·萨特 158
Saul, 扫罗 18, 33, 110, 131
Schuringa, David, 戴维·舒林加 166, 167
Scofield Reference Bible, 《司可福申注圣经》 16, 17
Septuagint, 七十士译本 11, 13, 14, 15
shepherds, 牧羊人 19, 84, 118, 120–121, 123, 144, 145
Socrates, 苏格拉底 152

- Solomon, 所罗门 18, 43, 142, 145, 147
stairway, 梯子 18, 51, 80-84, 88,
stiff-necked people, 硬着颈项的百姓 38-39, 53, 96-99
symbolism, 象征意义 15, 20-28, 30-33, 35, 42, 52, 54, 75, 93,
99-100, 171
- tabernacle, 会幕 24, 38-39, 52-53, 95, 97, 99-100, 122, 172
temple, 圣殿、殿 18, 24, 100, 142, 146
Isaiah's vision of, 以赛亚~的异象 12, 15, 50, 171
Jesus taken to, 耶稣被带到~ 122
of Solomon, 所罗门的~ 142, 145
of the Holy Spirit, 圣灵的~ 56
- Ten Commandments, 十诫 38, 96, 98
Thomas, 多马 108, 173-174
Tower of Babel, 巴别塔 81, 82
transubstantiation, 圣餐变体论 21
typology, 预表论 20-21, 30-32, 35
- Van Til, Cornelius, 范泰尔 35
Vietnam, 越南 67, 109
Vos, Geerhardus, 魏司坚 17, 31
- Westminster Shorter Catechism, 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 15
Willow Creek Church, 柳溪教会 167
wisdom, 智慧 42-43, 147, 149
Woodstock, 伍德斯托克音乐节 118

World Trade Center, 世贸中心 45

World War II, 二战 140

wrestling, 摔跤 87-94

Year of Jubilee, 禧年 126-127

yellow ribbons, 黄丝带 59

Zion, 锡安山 141, 142, 145

经文索引

(注: 条目中的数字为英文原书页码, 即本书中的边码)

创世记

		17:6a	29
21:12	25	17:15, 16	26-27
22:2	71-72	17:17	28
22:4	25	19:4	52, 141, 177
22:7, 8	74	20:2	98
22:14	76	20:19	95, 169
28:13-15	81	23:21	96-97
28:16-17	82, 92	25:8	98
32:9-12	89	33:3	53
32:26	91, 92	33:5	38, 53, 98
32:30	52, 92	33:13	98
35:13	81	33:19	100
		34:6	98
		34:9	38, 53, 98

出埃及记

3:2, 14	50
4:23	64
10:3	19
13:21	13
14:31	13
15:1-2	141
17:2	28

利未记

25:10	125
25:55	127
26:12	18, 37

民数记

6:24-26	92
---------	----

12:7-8 170

12:8 24

申命记

4:33 175

6:4 175

19:17-18 29

32:3-4a 29

32:4 171

32:9 37

32:15 29

32:18 29

32:31 29

约书亚记

5:14 105

撒母耳记上

3:21b-4:1a 35

17:45 34

20:8 110

撒母耳记下

18:33 64

约伯记

42:5-6 160

诗篇

8:1 139

8:4 139

22:1 40

22:14-15 153

22:21 41

22:22 145

22:31 135

23:4 132

24:9 142, 148

38:11 132

47:5 142

51:1-2 115-116

51:14 116

90:2, 4 152

90:3 156

90:5-6 152

90:7, 9, 11 156

90:8 153, 155

90:9 152

90:11 164

95:6 139

96:2 140, 146

96:3 137

96:5 138

100:3 139

148:4-5, 8-9 138-139

箴言

28:7 61

以赛亚书

1:3 120

7:25 122

8:12-13 106

9:6 146

11:10 142

12:2 142

19:25 36

30:32 29

40:3, 5 142-143

49:1, 3 130

49:3 93

52:13 133

53:4-5, 10, 12 143

53:4-6 133

53:5-6 129

60:1-3 144

61:2 128

63:9 29

耶利米书

1:11-12 21

17:9 157

33:3 132

以西结书

34:24 19

37:3 142

何西阿书

11:8 64

12:3-4 92

玛拉基书

3:2 105, 161

马太福音

5:44-45 176

11:3 128

11:25 176

11:27 42

11:28 176

11:28-30 43

11:29 147

14:26, 31 56

16:13, 16 168

21:16 43

22:15-22 154

27:42 132

28:18-19 148

马可福音

4:41 175

7:34	175	15:29-30	66
9:12-13	40	15:31-32	66
10:21	176	17:10	115
		17:17	146
路加福音		19:5	175
1:32-33	121	19:10	176
1:79	121	23:49	132
1:32	121	24:44-45	39
2:11	118, 121, 144		
2:12	118, 119	约翰福音	
2:20	145	1:11	120
2:30, 32	122	1:45, 46, 47, 48,	
2:31-32	144	50-51	83
4:18-19	126	1:14	39, 98, 172-
4:21	176		173
5:20, 24	176	3:16	78, 124, 149
7:19	144, 162	3:34	178
7:22	162	6:52	21
7:23	162	8:58	15, 42
8:54	175	10:10	176
9:35	147, 169	11:43	175
10:16	179	12:27, 28	149
10:21	68-69	12:28	134
15:2	67	12:31	106
15:17	61	12:32, 33	143
15:18-19	61	12:41	12, 15, 171
15:22-24	63	14:8, 9	101
15:27	65	14:9	92

14:15	147	15:16	57
14:18	177		
17:20-21	176-177	哥林多前书	
20:29	174	4:16	149
		10:4	171
使徒行传		10:9	14
1:6, 7	16		
4:26	11	哥林多后书	
17:24	138	4:4	148
17:30-31	160-161	10:4-5	107
罗马书		加拉太书	
1:21	154	3:1	45
2:4-5, 16	164	3:1b-2	174
3:10-11, 19b	160		
3:23	160	以弗所书	
5:5	78	4:8	12
5:8	78, 149		
6:23	156, 160	腓立比书	
8:7-8	157	3:8-9	66
8:31	106	4:18	141
8:32	26, 78		
9:22-24	37	歌罗西书	
10:13-14	46	2:9	15, 167
11:32	160		
11:36	147	帖撒罗尼迦前书	
12:19	140	1:10	129
15:8-9	145		

帖撒罗尼迦后书

1:7 84

1:7-9 161

希伯来书

1:3 100

1:4 122

1:8 122

2:4 170

2:12 40, 145

9:27 156

12:2 78

12:29 157

彼得前书

1:8 174

2:24 133

彼得后书

1:16-18 168

3:2 147

约翰一书

4:8 69

4:9 122

启示录

4:1 84

16:7 159

什么使一篇讲章具有基督教特色？是基督。从圣经中的任何一处经文出发撰写一篇真正的基督教讲章，必须考虑到整个救赎历史和它借着基督得以成就的事实。

在本书中，埃德蒙·克罗尼解释了他为什么会持有这样的观点，并为其他持同样观点的传道人提供了实际指导。他首先阐明了在整本圣经中传讲基督的理论基础，接着给出了预备这类讲章的实际建议。除此以外，本书还包含克罗尼的个人讲道集，这些讲道集为我们示范了如何在整本圣经中传讲基督。经验丰富的讲道者若希望操练以基督为中心来讲道，那么本书为他们提供了很好的实操指南。而对于那些志存高远的讲道人来说，克罗尼的讲章则是忠心传讲基督的讲章范例。

埃德蒙·克罗尼（Edmund P. Clowney）是费城威斯敏斯特神学院实践神学荣誉退休教授。他在该神学院任职三十多年，担任院长长达十六年。他还著有《揭开奥秘：发现旧约中的基督》（*The Unfolding Mystery: Discovering Christ in the Old Testament*）。克罗尼1942年开始担任牧师和神学教师，目前在弗吉尼亚州夏洛茨维尔三一长老会教会担任特聘神学家。

